

拟议的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

目 录

一、 总干事前言	5
二、 总体预算编制	7
A. 内容提要	7
B. WIPO的战略框架与计划结构	8
C. 2010/11 年财务概览	12
D. 2010/11 年收入预测	14
收入预测方案	15
E. 拟议的 2010/11 年支出	17
总支出	17
人事支出	18
非人事支出	21
按计划开列的资源分配	22
发展活动与发展议程资源	23
三、 按战略目标开列的计划说明	25
战略目标一：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27
计划 1：专利	28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32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37
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44
战略目标二：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48
计划 5：PCT 体系	49
计划 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55
计划 7：仲裁、调解和域名	60
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64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65
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69
计划 30：中小企业 ¹	80
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85
计划 11：WIPO 学院	90
战略目标四：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95
计划 12：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96
计划 13：(已与计划 12 合并)	

¹ 计划 30 是为实现战略目标三而新设的计划。

拟议的 2010/2011 年计划和预算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101
计划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106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110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111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114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115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119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20
战略目标八: 在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128
计划 19: 交流	129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134
战略目标九: 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139
计划 21: 执行管理	140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147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153
计划 24: 行政支助服务	158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64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169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174
计划 28: 安全	177
计划 29: 新建筑	181
四、附件	184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0/11 年拟议预算	185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0/11 年拟议员额	186
附件三: 2010/11 年按联盟分配预测收入和预算支出	187
附件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服务需求的中期发展	192
附件五: 2010/11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203
附件六: PCT 业务指标	204
附件七: WIPO 组织系统表	210
附件八: 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对预算做法造成的影响	211
附件九: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与发展议程的关联	215
五、附录	228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229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233
附录 C: 伸缩幅度公式	235
附录 D: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236

一、总干事前言

不到一年前，成员国批准了 WIPO 经修订的 2008/2009 年计划和预算，从而为本组织确定了新的战略方向，并启动了调整 WIPO 各项计划、结构、体系和资源的重大进程。

2010/2011 两年期最重要的挑战将是，如何在新的高层管理团队的领导下推进这一进程，以及如何将这些变革落到实处，以便我们开始为成员国实现开展战略性调整工作所预期的利益。这些利益当中，首当其冲地将包括以下几个方面：更有效地为成员国和利益有关者开展规范性活动、提供各项服务和执行能力建设计划；更有效地运用各种资源实现预期成果；将发展问题全面纳入我们的工作；以及让本组织能更好地迎击国际知识产权制度运行于迅速发展的全球环境所面临的多项挑战。

对于所有计划，我们都尽量更加注重成果。因此，在本计划和预算中，我们花更大的气力认真制定各项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目标，并首次增加了“基数”栏目，以便衡量所取得的进展。基于成果的各级管理工作，还将得到新的“业绩管理和工作人员发展”系统的支持而进一步加强，该系统将在本两年期分阶段实施，并将确保每一名员工都了解其所从事的工作如何为实现本组织的各项目标作出贡献。

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十分艰巨，两年时间太短。因此，我决心再提出一个较长期的框架，这将在“中期战略计划”(MTSP)中提出。虽然 2010/2011 年计划和预算与中期战略计划的编制是同时进行的，但优先重点是，先根据成员国在通过经修订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时批准的战略框架，完成计划和预算的编制工作。中期战略计划的初稿将在 2009 年 9 月完成。其中将针对九项战略目标逐项提出预期成果和相关的绩效指标，以便我们评估 2015 年之前这一较长时期取得的进展。要根据这些战略目标取得成就，就必需要有秘书处和成员国的共同参与；而这又要求中期战略计划必须由双方来共同编拟和共同实施。所以，WIPO 将破天荒地首次与成员国一起编拟中期战略计划，并交由成员国批准。未来 12 个月将为此进行密集的磋商工作。

我深知，由于计划和预算中需要提供大量细节，因而致使这一文件不但篇幅长，而且信息量也很大。因此，我想借此机会在此强调几项在未来的两年期我们将与成员国一起努力实现的成就，并以此说明我们在实现战略目标方面将取得的具体进展。

- 为尚待落实的发展议程建议立项和开展活动，并制定一致认可的任务目标；以及将发展议程各项原则贯彻到本组织所有相关的计划中(计划 8)；
- 根据各国知识产权和创新战略框架，以更具综合性的方式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计划 9)。扩大资金来源，以满足各国对技术援助提出的日益增多的需求(计划 20)；
- 为全球审议尤其在数字环境中如何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版权及相关权的问题提供便利。澄清限制与例外的范围和影响，并尤其注重提高某些受益群体(例如视觉障碍者)获取版权作品的机会(计划 3)；
- 制定一项关于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国际文书(计划 4)；
- 实施经一致同意对 PCT 体系作出的改进，以提高该体系下提供的各项国际服务的质量，从而增加该体系对用户尤其是各国和广大公众的吸引力和实用性，并帮助减少全球专利申请的积压量(计划 5)。
- 扩大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的地理覆盖范围，并提高其吸引力；
- 扩大 WIPO 仲裁与调解服务的范围(计划 7)；

- 通过提高人们获取 WIPO 多个数据库中所载的知识产权方面的技术、法律和统计信息的机会，以及提高这些信息的质量，进一步推动知识产权知识共享(计划 16、14、19、21)。创建一个新的商标检索数据库。发表第一份《世界知识产权报告》(计划 16)；
- 分析全球假冒与盗版现象持续增多的具体原因，鼓励开展政策对话，以便在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这一框架中解决这些问题(计划 17)；
- 提出一些切实可行的知识产权倡议，例如为绿色技术建立开放式创新平台，以有助于迎击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和公共卫生等全球挑战。为成员国提供各种政策工具和信息，以确保知识产权法律、政策和实践起到推动实现更广泛的各项公共政策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MDG)的作用(计划 18)；
- 对秘书处实行精兵简政。

然而，本两年期，在满足各方对本组织提出的大量要求方面，无论是涉及内部改革，还是涉及提高完成各项计划的能力，我们所作的努力都会由于一个新的外部因素而复杂化，即：WIPO 是一个 90%以上的资金都来自于其向私营部门提供的付费服务的组织，因此，对于金融和经济危机所带来的影响，可能会比联合国系统的几乎任何其他组织都有更加切肤的体会。有史以来，WIPO 的收入第一次被预测在未来的两年期会有所减少——而且还可能会持续更长一段时间。

2010/11 年的创收预计将减少 1.6%，等于说与 2008/09 年相比，我们要削减 980 万瑞郎预算支出，才能避免预算出现赤字。此外，我们还面临着一个挑战：一方面必须平衡新的人事资源和非人事资源，以满足成员国对我们完成计划所提出的期望，而另一方面却又因预算整体削减而使这一工作受到制约。

对这两方面兼而顾之，并非易事。为此，我们首先划拨了足够的资源，以履行 WIPO 根据各国际注册和申请体系受理各类申请这一法律条约义务。然后，我们为发展议程开支划拨了专项资金，并确保有足够的资源来完成我们在发展方面的任务。第三，我们为行使那些基本的业务和基础设施职能留出了足够的拨款。与此同时，我们还继续厉行节约，削减所有计划中的非人事开支，并尤其侧重于削减本组织格外高的差旅费用。

一方面需要削减总人事费用(这一费用约占我们支出的 65%)，另一方面又需要确保有足够的灵活性，以便额外吸收必需的技能 and 知识来完成我们肩负的任务，这是一项尤为艰巨而且十分敏感的挑战。拟采取的措施将包括：暂时冻结一些空缺的员额，并在可行的情况下通过内部调动来填补空缺。然而，正如协调委员会在文件 WO/CC/61/3 中所提出的，原则上，我们建议通过最富人情味的方式，即：主要通过在一规定时期内实行自愿离职的方案，来加速实现这一必要的削减。该自愿离职方案的资金将由 WIPO 专为离职留出的现有财政拨款提供。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体现了我们决心保持积极进行战略改革、继续为 WIPO 完成成员国所要求的各项任务开展能力建设这一势头，同时又根据削减预算所带来的制约不断加以调整。我十分感谢各成员国为制定这一要求很高的计划和预算提出建设性意见，并感谢各成员国为我们共同寻求公正、实际的解决方案提供支持。

总干事

弗朗西斯·高锐



二、总体预算编制

A. 内容提要

1. 根据本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以及成员国就本组织计划和预算的提交与批准程序所通过的机制，现将拟议的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提交成员国，以供审议。

2. 本节将概述了 2010/11 两年期的主要财务参数，以及对本组织的收入和支出所分别预见的和建议的重要修改。

表1. 本组织主要财务参数
(单位: 百万瑞郎)

	2006/07 实际	2008/09 核定预算	2008/09 修订预算	2010/11 拟议预算	拟议预算与修订预算之间的差额	
					金额	%
收入						
会费	34.7	34.8	34.8	34.8	0.0	0.0%
收费						
PCT	451.1	466.3	461.0	446.2	(14.8)	-3.2%
马德里	90.3	94.0	100.5	106.0	5.6	5.5%
海牙	5.0	7.1	5.7	7.4	1.7	28.8%
里斯本	0.0	0.0	0.0	0.0	0.0	0.0%
收费共计	546.5	567.4	567.2	559.6	(7.6)	-1.3%
其他收入	28.1	25.9	26.4	24.2	(2.2)	-8.2%
收入共计	609.3	628.1	628.4	618.6	(9.8)	-1.6%
支出						
人事支出	376.1	406.8	400.7	404.0	3.3	0.8%
非人事支出	156.5	209.5	220.6	207.7	(12.9)	-5.8%
未分拨	0.0	4.9	4.9	1.4	(3.5)	-71.5%
支出共计	532.5	626.3	628.4	618.6	(9.8)	-1.6%
盈余/(赤字)	76.8	1.7	0.0	0.0	0.0	-
储备金						
期初储备金余额	127.0	203.6	203.6	203.6	0.0	0.0%
储备金总额	203.7	205.4	203.6	203.6	0.0	0.0%
储备金占两年期支出百分比	38.2%	32.8%	32.4%	32.9%	0.0	1.6%
储备金目标	95.9	116.9	117.9	116.8	(1.1)	-0.9%
储备金余额	107.9	88.4	85.7	86.8	1.1	1.2%
注册活动						
PCT 申请件数	309,542	342,100	342,100	333,900	-8,200	-2.4%
马德里注册和续展件数	108,378	117,500	123,300	131,600	8,300	6.7%
海牙注册和续展件数	10,384	12,000	9,700	12,300	2,600	26.8%
人事						
雇员总人数	1,261	1,320	1,318	1,234	(84.0)	-6.4%
经常预算员额总数	984	986	1,044	1,044	0.0	0.0%

* 未分拨的非人事资源中包括224万瑞郎的专项资金，用于开展CDIP在2009年4月会议上大致议定的各项活动，以执行为落实发展议程建议7、16、19、20、23、24、27和32而设立的各项专题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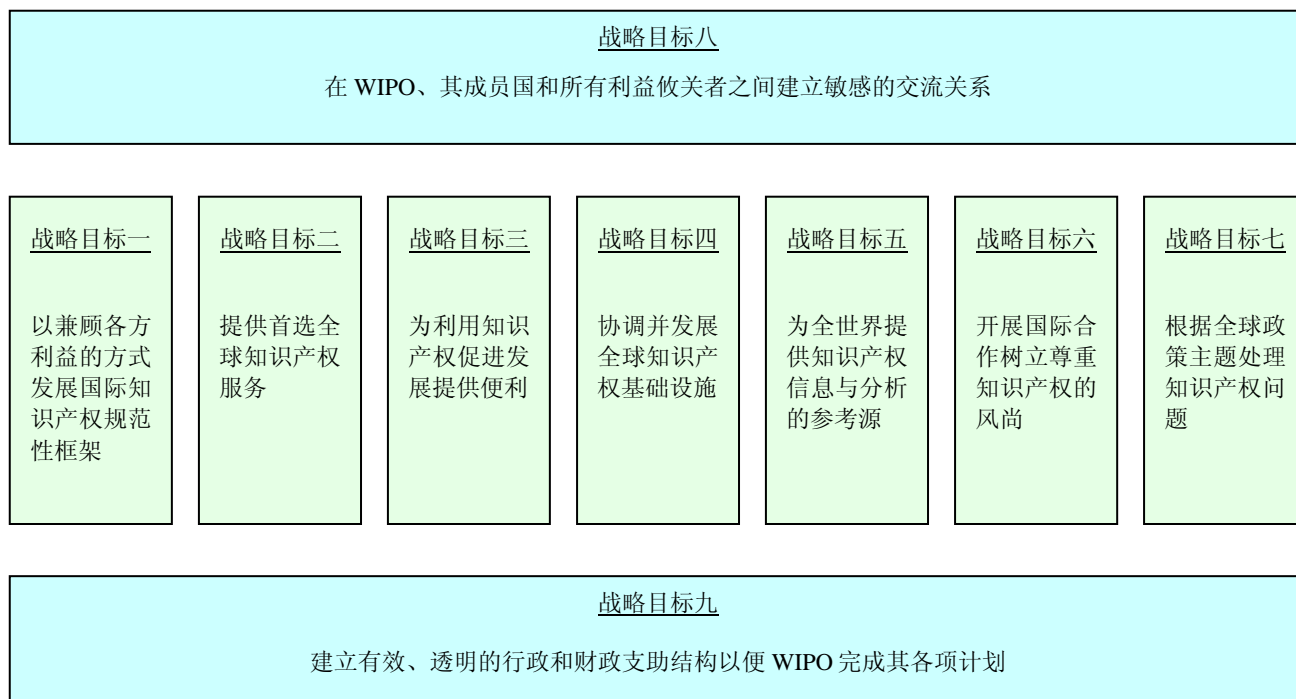
拟议的 2010/2011 年计划和预算

3. 按中档概算, 2010/11 年的总收入预测为 6.186 亿瑞郎, 与经修订的 2008/09 两年期预算中的中档收入预测水平相比, 减少了 980 万瑞郎, 即减少 1.6%。与编制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的情况一样, 还按低档和高档预测方案对收费收入作了概算(参见下表 6), 以便评估金融市场和世界经济不断变化的形势所产生的潜在影响。按低档预测方案, 总收入水平的概算约为 5.707 亿瑞郎(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提出的概算相比减少 9.2%), 高档预测方案提出的概算为 6.509 亿瑞郎(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提出的概算相比增加 3.6%)。

4. 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继续谨慎地争取保持预算平衡, 预算总额预计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减少 980 万瑞郎, 即减少 1.6%, 这与按中档预测方案的对总预算作出概算情况相似。

5. 收入预测和拟议的支出预算的细目分别列于下文各节。

B. WIPO 的战略框架与计划结构



6. 计划结构的确定取决于成员国在通过经修订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时所核准的九项战略目标。这一结构虽然有助于提供一个符合逻辑的战略框架, 但似乎所列的计划可能仅仅为了实现一项目标。实际上, 许多计划都可以为实现多项战略目标作出贡献。因此, 下表根据各具体计划的主要目标与相关的战略目标之间的关系, 粗略地概算了划拨给各战略目标的资源。各计划的说明部分试图更明确地表明计划与战略的这一交叉性质。同时, 这样做还试图建立一个成果链, 以便于从战略目标这一层开

始，一直到计划目标、预期成果和效绩指标，逐一地加以说明。目前正在开展工作，以让秘书处能够更准确地说明哪些具体资源是专用于实现战略和计划成果的。

7. 编制经修订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是按新的战略框架对计划和资源进行战略性调整的第一步。编制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继续将这一工作向前推进。在经修订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中，计划 12(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与 13(专利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分列为两项计划，现建议将其合并为一项计划。

8.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还旨在加强基于成果的管理框架。采用“基数”这一栏目，是效绩评估框架中的一项基本内容，可以让计划效绩的评估工作变得更有意义。效绩指标和目标均有所加强，试图侧重于影响和结果，而不是产出与活动，意在向成员国提供关于利用资源实现实际成就方面的更丰富的信息。把每一项预期成果与战略目标挂起钩来，有助于改进成果链，让更长期的战略层面与更短期的计划层面之间更趋一致。

2010/2011 年 WIPO 战略框架和计划结构
(包括按计划开列的预算和员额数)
(单位:千瑞郎)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
国际规范性框架

	拟议预算	员 额
1. 专利*	3,610	6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3,627	5
3. 版权及相关权	12,813	20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7,159	9
共 计	27,209	40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拟议预算	员 额
5. PCT 体系	183,748	360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58,477	122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10,190	15
共 计	252,415	497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

	拟议预算	员 额
8. 发展议程协调	5,237	8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41,958	56
30. 中小企业**	4,499	6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6,111	9
11. WIPO 学院	10,193	12
共 计	67,998	91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拟议预算	员 额
12. 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8,520	19
14. 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7,930	15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4,898	6
共 计	21,348	40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拟议预算	员 额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2,918	6
共 计	2,918	6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拟议预算	员 额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2,608	5
共 计	2,608	5

* 该计划现只含专利。

** 新计划。

*** 该计划现已纳入原计划 13(专利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的活动。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为计划 12 提出的预算现已重报,以包括计划 13 的预算。

**** 该计划已从 PATENTSCOPE®及相关专利服务更名为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拟议预算	员 额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5,354	9
共 计	5,354	9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拟议预算	员 额
19. 交流	15,455	33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11,309	18
共 计	26,764	51

战略目标九
建立有效、透明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 WIPO 完成其各项计划

	拟议预算	员 额
21. 执行管理	14,529	24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16,305	40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19,205	40
24. 行政支助服务	53,303	52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42,597	52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3,565	6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37,652	77
28. 安全	9,762	6
29. 新建筑	8,109	0
共 计	205,026	297

一 览 表

	拟议预算	员 额
战略目标一	27,209	40
战略目标二	252,415	497
战略目标三	67,998	91
战略目标四	21,348	40
战略目标五	2,918	6
战略目标六	2,608	5
战略目标七	5,354	9
战略目标八	26,764	51
战略目标九	205,026	297
未分拨	6,996	8
总 计	618,637	1,044

* 本计划现已纳入原属计划 1 的创新与技术转让活动。

C. 2010/11 年财务概览

9. WIPO 能否保持财政上的稳定，取决于是否制定平衡的预算。本组织必须以量入为出。在这一前提下，凡收入上有任何减少，都要求支出上相应地减少，而这不可避免地会影响到本组织用于与发展有关活动的资源。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便证明了这一事实。

10. 如下表 2 所示，从预算方面而言，已对 2010/11 年的预测收入与拟议的支出预算统一起来，从而得出总体平衡的预算。按照这一中档预测方案，总体储备金水平得以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预测的储备金水平保持一致。由于储备金目标水平(占两年期预算的 18.9%²)按绝对数量略有下降，因此 2010/11 两年期期末的储备金余额将增加 110 万瑞郎，从 2008/09 两年期期末的 8,570 万瑞郎增加到 8,680 万瑞郎。

表2: 2010/11年财务概览

(单位: 百万瑞郎)

	2006/07 实际	2008/09 修订预算	2010/11 拟议预算	拟议预算与修订预算 之间的差异	
				金额	%
a. 收入	609.3	628.4	618.6	(9.8)	-1.6%
b. 支出	532.6	628.4	618.6	(9.8)	-1.6%
c. 盈余/(赤字)(a-b)	76.7	0.0	0.0	0.0	n/a
d. RWCF(期初余额)*	127.0	203.6	203.6	0.0	0.0%
e. 储备金总额(c+d)	203.6	203.6	203.6	0.0	0.0%
f. 储备金占两年期支出百分比(e/b)	38.2%	32.4%	32.9%	n/a	n/a
g. 储备金目标	95.9	117.9	116.8	(1.1)	-0.9%
h. 储备金余额(e-g)	107.8	85.7	86.8	1.1	1.2%

* 储备金和周转基金(RWCF)

11. 各联盟结算按中档预测方案的情况参见下表。虽然全组织收支仍有节余，但根据按联盟开列的结算，表明海牙和里斯本联盟将出现赤字。尽管根据现行的按联盟分配支出的办法，不对各该联盟分配间接支出，但其直接支出预计将超过其收入，因此该两个联盟本两年期将出现赤字。关于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进一步详情，参见附件三。

² 在 2000 年 9 月-10 月举行的第三十五届系列会议上，WIPO 成员国大会批准(A/35/15, 第 151 段(b)项)储备金和周转基金(RWC)的目标水平按两年期支出概算的百分比计算，具体如下: (i) 会费供资联盟—50%; (ii) PCT 联盟—15%; (iii) 马德里联盟—25%; 和 (iv) 海牙联盟—15%。这些储备金按 WIPO 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的百分比计算，目标水平总平均为 18.9%。

表3. 2010/11年按联盟开列的总览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RWCF, 2009年底*	24,288		137,626		41,386		222		111		203,632	
2010/11年收入	37,042		458,596		113,754		8,468		777		618,637	
2010/11年支出	36,980		456,814		113,522		9,620		1,702		618,637	
盈余/赤字	62		1,782		232		-1,152		-925		-0	
RWCF, 2011年底	24,350		139,409		41,618		-931		-814		203,632	
RWCF, 目标	18,490	50.0	68,522	15.0	28,380	25.0	1,443	15.0	-	无	116,835	18.9
余额	5,860		70,887		13,238		-2,374		-814		86,797	

* 以关于经修订的2008/09两年期预算的文件(WIPO第360C/PB0809号出版物)为依据。

12. 关于本组织支出预算的建议, 是根据用以预测收入水平的中档预测方案提出的。然而, 应当强调指出的是, 2010/11 两年期的财务结算情况, 如下表 4 中所指出的, 视收入水平是接近低档还是高档预测方案, 而有很大的差异, 并且会对储备金水平造成相应的影响。然而, 无论按那种预测方案, 储备金的水平预计都会继续远远高于成员国所确定的目标水平。

表4. 财务结算预测方案

(单位: 百万瑞郎)

	2010/11 拟议的预算 (中档)	2010/11 低档	2010/11 高档
收入	618.6	570.7	650.9
支出			
人事(包括未分拨)	405.4	405.4	405.4
非人事(包括未分拨)	213.3	213.3	213.3
支出合计	618.6	618.6	618.6
盈余/(赤字)	0.0	(47.9)	32.3
RWCF*	203.6	155.7	235.9
RWCF目标	116.8	116.8	116.8
RWCF余额	86.8	38.9	119.1

* RWCF: 储备金和周转基金

13. 对于收入水平减少的风险, 是很难加以积极管理的, 因为致使收入水平发生变化的因素多数都是 WIPO 以外的因素。只要此种风险很大, 对形势加以监测的重要性也就大大提高。WIPO 已建立起强有力的监测活动和支助系统, 这些系统又由于在互联网上设立金融形势观测台和成立风险管理小组(CMG)而得以加强; 金融形势观测台让成员国可以按季度查看本组织的财务现状, 风险管理小组由总干事主持, 可以系统地监测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发展情况及其对 WIPO 收入产生的潜在影响, 并能因此而监督支出情况(关于该风险管理小组的职责范围, 已在金融形势观测台上贴出, 供成员国参考)。

14. 各该监测机制将在接下来的两年期继续维持并予以加强, 以确保 WIPO 随时准备好及时、适当地应对发生低档收入预测情况的可能性增加的局面, 并能进一步提高透明度, 定期向成员国报告本组织的财务现状。万一预测收入水平朝向高档预测方案的方向发展, 将通过修订 2010/11 年预算的方式, 对本组织的支出提出调整建议(但资源分配方面按伸缩幅度上调的情况除外)。

15. WIPO 还将继续积极强化根据节约成本和有效管理资源的原则实现各项成果方面的责任和问责制。将从良好企业做法的角度对各项政策和程序加以审查,以确保负责任的支出文化继续得到加强。假如有必要按低于收入预测方案的水平来管理总支出水平,还将采取除上述情况以外的措施来控制成本。正如已向成员国通报的,2009 年上半年已采取、或倡议采取若干此种措施。

16. 正在继续进一步开展工作,加强本组织的收入预测方法,并系统地应对本组织在结构分明的风险管理框架中所面临的财务和业务风险。

D. 2010/11 年收入预测

17. 拟议的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提出的收入概算为 6.186 亿瑞郎,与经修订的 2008/09 预算中的预测收入水平相比减少 1.6%。如表 5 所示,根据中档预测方案,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收费收入预计将继续增长,但 PCT 的收费收入预测将减少 1,480 万瑞郎,即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相比减少 3.2%。

表5. 本组织2002/03年至2010/11年的收入发展情况
(单位: 百万瑞郎)

	2002/03	2004/05	2006/07	2008/09	2010/11	拟议预算与修订预算之间的差额	
	实际			修订预算	拟议预算	金额	%
会费	34.5	34.4	34.7	34.8	34.8	0.0	0.0%
收费							
PCT	348.0	400.6	451.1	461.0	446.2	(14.8)	-3.2%
马德里	49.7	60.8	90.3	100.5	106.0	5.6	5.5%
海牙	8.4	5.0	5.0	5.7	7.4	1.7	28.8%
里斯本	0.0	0.0	0.0	0.0	0.0	0.0	0.0%
收费共计	406.1	466.5	546.5	567.2	559.6	(7.6)	-1.3%
仲裁	3.2	2.5	3.2	2.8	2.7	(0.1)	-4.8%
出版物	7.1	4.4	2.7	1.2	1.0	(0.2)	-16.7%
利息	13.1	8.9	15.8	18.1	16.3	(1.8)	-10.1%
杂项	6.4	6.0	6.4	4.2	4.2	0.0	0.0%
总计	470.3	522.7	609.3	628.4	618.6	(9.8)	-1.6%

18. 2010/11 年的出版物收入预测为 100 万瑞郎,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的概算相比减少 20 万瑞郎(16.7%)。出版物收入持续减少的原因是,由于政策有所转变,现趋向于尤其采用数字格式并在互联网上免费提供出版物的做法,这一转变反映了发展议程中对获取知识方面的重视。

19. 2010/11 年利息收入概算为 1,630 万瑞郎,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所作的概算相比减少 180 万瑞郎(减少 10.1%)。利息收入减少的原因是,由于收费收入减少(存款的基数降低),以及由于全球金融危机造成存款利率大大降低,因此导致 WIPO 存款的利息减少。

收入预测方案

20. 虽然按高档预测方案预计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收费并无增长，但如果全球金融和经济环境有所改善，将大大刺激 PCT 收入的增长，从而让总收入高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的预测，并将高出多达 2,250 万瑞郎。尽管这种高档预测方案有可能成为现实，但更可能实现的预测方案倾向于当前提出的中档方案，即：除 PCT 体系以外，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收入也都有可能进一步减少。为此，需对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的收入水平进行定期审查和重新预测，以确保及时发现发展趋势中出现的可能预示收入水平上会出现重大偏差，因此需要进行相应的审查和/或调整本组织支出预算的任何变化。

表6. 2010/11年收入预测方案
(单位: 千瑞郎)

	2006/07 实际	2008/09 修订预算	2010/11 年预测方案					
			中档 预测	与2008/09 相比的差异	低档 预测	与2008/09 相比的差异	高档 预测	与2008/09 相比的差异
1. 会费	34,703	34,827	34,827	-	34,827	-	34,827	-
2. 收费								
PCT	451,131	460,983	446,185	(14,798)	404,333	(56,650)	478,483	17,501
马德里	90,300	100,483	106,034	5,551	101,088	605	106,034	5,551
海牙	5,034	5,730	7,380	1,650	6,240	510	7,380	1,650
里斯本	8	10	10	-	10	-	10	-
收费合计	546,473	567,206	559,610	(7,596)	511,671	(55,535)	591,908	24,702
4. 仲裁	3,198	2,800	2,665	(135)	2,665	(135)	2,665	(135)
3. 出版物	2,686	1,200	1,000	(200)	1,000	(200)	1,000	(200)
5. 杂项								
银行利息	15,792	18,132	16,300	(1,832)	16,300	(1,832)	16,300	(1,832)
其他	6,438	4,236	4,236	-	4,236	-	4,236	-
杂项合计	22,230	22,368	20,536	(1,832)	20,536	(1,832)	20,536	(1,832)
总数	609,290	628,400	618,637	(9,763)	570,698	(57,702)	650,935	22,535

21. 如图 1A 所示，本组织的主要收入来源仍然是本组织依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提供各项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收费收入在 2006/07 年总收入中占 89.7%，并——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在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概算的总收入中占 90.3%，在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中占 90.5%。图 1B 表明，马德里体系的收费收入所发挥的作用有所加强，但同时也重点指出，PCT 体系 2010/11 两年期的增长率预计有所下降。

图 1A. 本组织 2002/03 年至 2010/11 年的收入发展情况—按收入来源开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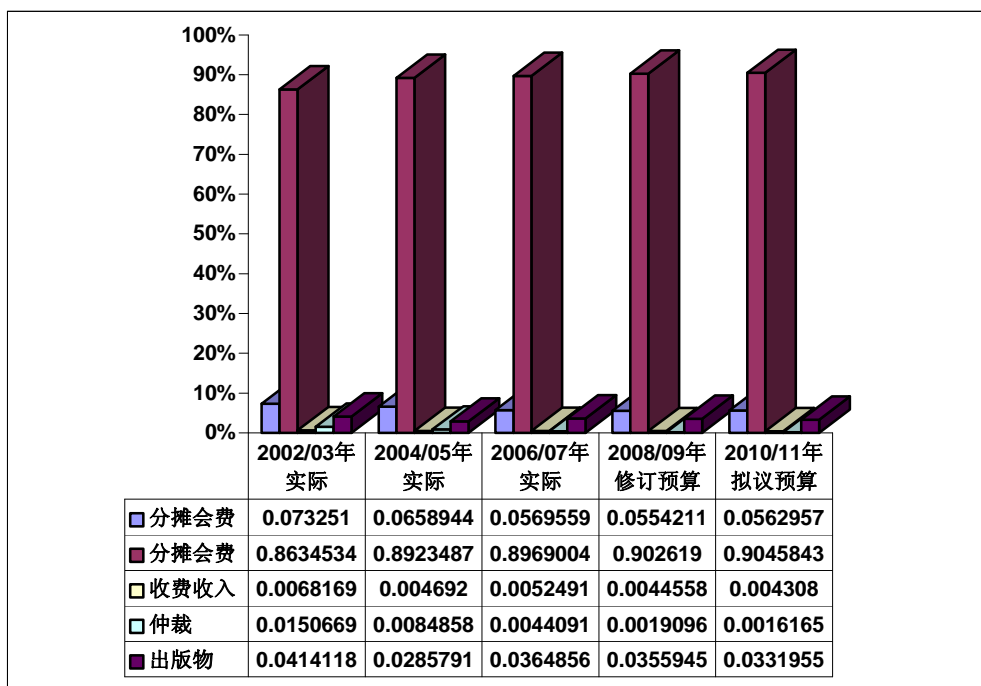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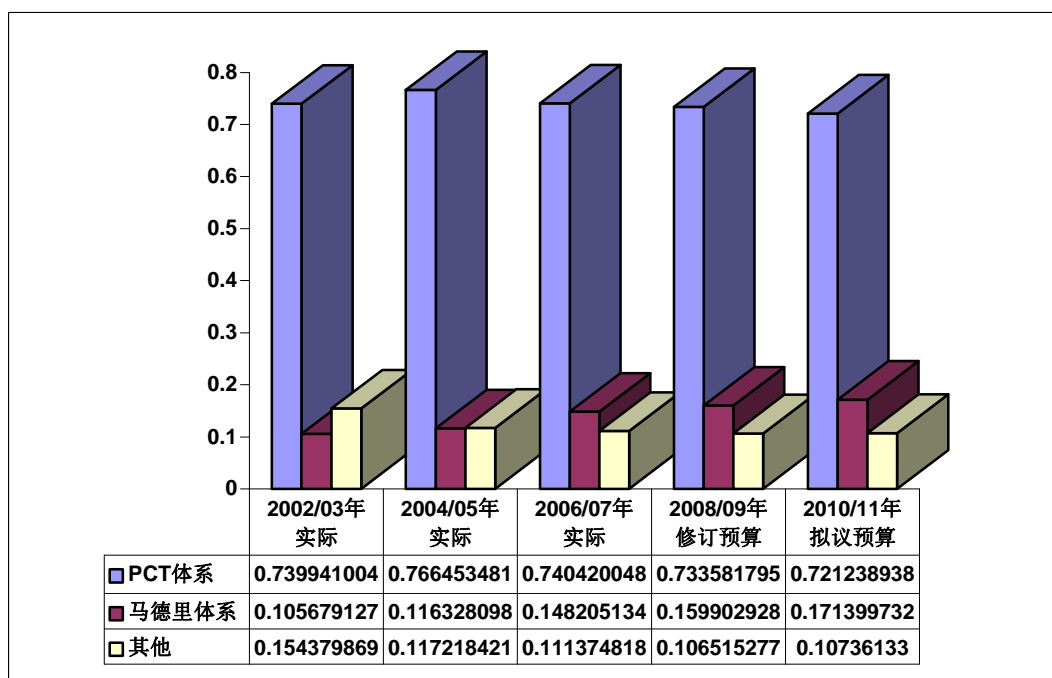


图 1B. 本组织 2002/03 年至 2010/11 年的收入份额发展情况—PCT 和马德里与其他收入来源



22. 收费收入的概算是依据秘书处开发的预测模型提出的。关于预测模型以及预测收入数额所用假定方面的细节，载于本文件附件四。

23. 下表 7 列出了与经修订的 2008/09 两年期预算和 2006/07 两年期实际数字相比，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 2010/11 年服务需求(工作量)的概算情况。

表7.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服务需求(工作量)概算

	2006 实际总数	2007 实际总数	2006/07 实际总数	2008 修订预算	2009 修订预算	2008/09 修订预算	2010 概算	2011 概算	2010/11 概算	与2008/09 相比的差异
1. PCT										
IAs申请: 中档预测	149,619	159,500	309,147	166,600	175,500	342,100	163,800	170,100	333,900	(8,200)
IAs申请: 低档预测							147,830	154,130	301,960	(40,140)
IAs申请: 高档预测							176,400	182,700	359,100	17,000
2. 马德里										
注册	37,224	38,471	75,695	38,800	40,000	78,800	42,800	44,200	87,000	2,400
续展	15,205	17,478	32,683	19,000	19,700	38,700	22,700	21,900	44,600	5,900
注册与续展: 中档预测	52,429	55,949	108,378	57,800	59,700	117,500	65,500	66,100	131,600	8,300
注册与续展: 低档预测							62,200	62,600	124,800	1,500
3. 海牙										
注册	1,143	1,147	2,290	2,600	3,600	6,200	3,100	4,000	7,100	3,300
续展	3,889	4,205	8,094	3,200	2,600	5,800	2,600	2,600	5,200	(700)
注册与续展: 中档预测	5,032	5,352	10,384	5,800	6,200	12,000	5,700	6,600	12,300	2,600
注册与续展: 低档预测							5,000	5,400	10,400	700

24. 表 7 以当前概算为依据, 表明 2010/11 两年期按中档预测模式, 预计 PCT 申请总量为 333,900 件(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的中档概算相比减少 2.4%)。马德里的注册量预计到 2011 年年底将达 87,000 件(比 2008/09 年增加 2.8%), 商标续展预计将达 44,600 件(比 2008/09 年增加 7.0%)。海牙体系的注册量预计在 2010/11 年期间将大大增长, 注册将增长 3,300 件(与 2008/09 年相比几乎增加了 87%), 但续展预计将减少 700 件(即减少 18.4%), 从而将使该两年期的注册和续展概算总量达 12,300 件, 而 2008/09 年的注册和续展总量为 9,700 件。

E. 拟议的 2010/11 年支出

总支出

25. 拟议的 2010/11 两年期支出总额为 6.186 亿瑞郎, 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相比减少 980 万瑞郎, 即减少 1.6%。建议将人事费用, 包括未分拨的费用, 下调 20 万瑞郎, 即: 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相比下调 0.04%; 对于非人事费用, 包括未分拨的费用, 建议下调 960 万瑞郎, 相当于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减少 4.3%。

26.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拟议支出分配情况列于下表 8。按计划开列的拟议支出分配情况列于本文件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拟议员额数列于附件二。在各项计划的说明部分之后, 附有详细的计划预算表格, 以说明相关计划在 2010/11 年期间的拟议预算额度(按支出用途开列), 并将该计划的拟议预算与其在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的情况作了比较。按联盟开列的拟议收入和支出分配情况列于附件三。

27. 以下各节分别介绍 2010/11 两年期建议在人事资源和非人事资源方面作出的重要修改的情况。

拟议的 2010/2011 年计划和预算

表8.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2010/11年拟议预算
(单位: 千瑞郎)

	2006/07 实际	2008/09 修订预算	2010/11 拟议预算	拟议预算与修订预算 之间的差异	
				金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13,246	335,222	346,756	11,534	3.4%
短期雇员	46,960	48,293	40,717	(7,576)	-15.7%
顾问	10,584	10,545	11,522	978	9.3%
特别服务协议	5,345	6,159	4,541	(1,618)	-26.3%
实习生		439	448	9	2.0%
A项小计	376,135	400,658	403,984	3,326	0.8%
未分拨		4,878	1,391	(3,487)	-71.5%
A项共计	376,135	405,536	405,375	(161)	0.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4,294	14,237	13,386	(850)	-6.0%
第三方差旅	17,323	24,956	21,829	(3,127)	-12.5%
研究金	3,256	3,601	3,475	(126)	-3.5%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4,532	6,474	5,943	(531)	-8.2%
专家酬金	1,626	3,721	4,227	506	13.6%
出版	493	1,501	1,161	(340)	-22.7%
其他	44,779	84,046	81,170	(2,877)	-3.4%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51,829	54,614	51,842	(2,772)	-5.1%
通信及其他	11,170	12,341	9,869	(2,473)	-2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902	6,349	7,648	1,299	20.5%
用品与材料	4,276	8,719	7,108	(1,611)	-18.5%
B项小计	156,480	220,558	207,657	(12,901)	-5.8%
未分拨		2,306	5,605 *	3,299	143.1%
B项共计	156,480	222,864	213,262	(9,602)	-4.3%
总计	532,615	628,400	618,637	(9,763)	-1.6%

* 未分拨的非人事资源中包括224万瑞郎的专项资金，用于开展CDIP在2009年4月会议上大致议定的各项活动，以执行为落实发展议程建议7、16、19、20、23、24、27和32而设立的各项专题项目。

人事支出

28. 本组织最大的一笔费用是其人事费用。这笔费用占支出总额的近三分之二；要对这些费用加以修改，第一，非常困难；第二，要求主要通过机构改革来进行，而改革的效果只能在较长时期才能看到；第三，会导致内在支出逐年增加。

29. 在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按照经修订的战略框架核准采取的若干措施，对人事费用提出了更大的压力。如果将这些措施与战略调整计划第一阶段中所采取的措施结合起来看，2010/11 年与 2008/09 年相比，这一费用增加的总额将达 1,370 万瑞郎。上述这些措施包括：

- 新设 22 个员额增加的费用(用于支付 16 个月的费用，即：整个两年期，而不是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所计算的 8 个月费用)，总计 540 万瑞郎；
- 将 30 个负责本组织核心职能工作(因而也是需要继续履行的职能)的短期职位转正所额外需要的费用(支付 24 个月的费用，即：整个两年期，而不是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所计算的 12 个月费用)，共计 60 万瑞郎；
- 核定员额重新计算费用所产生的影响(属于标准费用核算，以考虑必须适用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所作调整和共同人事费用的情况，并反映员额改叙的情况)，共需追加 510 万瑞郎；
- 短期职位重新计算费用所产生的影响(属于标准费用审查，并反映员额改叙的情况)，共需追加 180 万瑞郎；以及
- 批准增加顾问人数所产生的影响，加上重新计算费用所产生的影响，共需追加 100 万瑞郎。

30. 上述情况，加之(i) 向成员国承诺继续致力于落实普华永道逐岗位评估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减少本组织的总人数，使之与其需求更加相符；(ii) 目前正在进行的战略调整过程中开展逐部门审查所出现的结果；以及(iii) 确保本组织能继续获取其为实现各项战略目标所需的新技能这一必要性，所有这一切都要求我们必须认真考虑何时对本组织的人数进行计划中的必要削减。

31. 按不同时间安排齐头并进地实现以下两项目标：招聘人员填补关键技能空缺和削减多余工作人员的人数，当初看起来不但适当，而且可行，但是全球经济危机对 WIPO 预测收入水平所产生的影响，让本组织的预算大受制约，致使这一做法已不再具有可能性。削减人事费用的工作必须加快进行，并要在比当初预计的时间安排更短的范围内加以落实，同时还要确保本组织能继续获取其所需要的新技能。

32. 因此，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预见：(i) 继续招聘掌握新技能的人员，选择性地替换履行核心职能的离职雇员；以及(ii) 多达 100 名雇员离职，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不予增补；从而使 2010/11 两年期期末预计将裁减的净员额多达 84 个，而不是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所预见的到 2009 年年底预计将裁减的人数。这一数字只是预算上的假定而已，因为实际裁减员额时，员额的构成和资历可能对最终裁减的具体人数产生影响。

33. 根据这一预算假定，与员额有关的费用总共将减少 820 万瑞郎，与非员额有关的费用将减少 570 万瑞郎。WIPO 的总人数在进行此种削减之后的发展情况，以及各种人事费用变化方面的概览，分别参见下文表 9 和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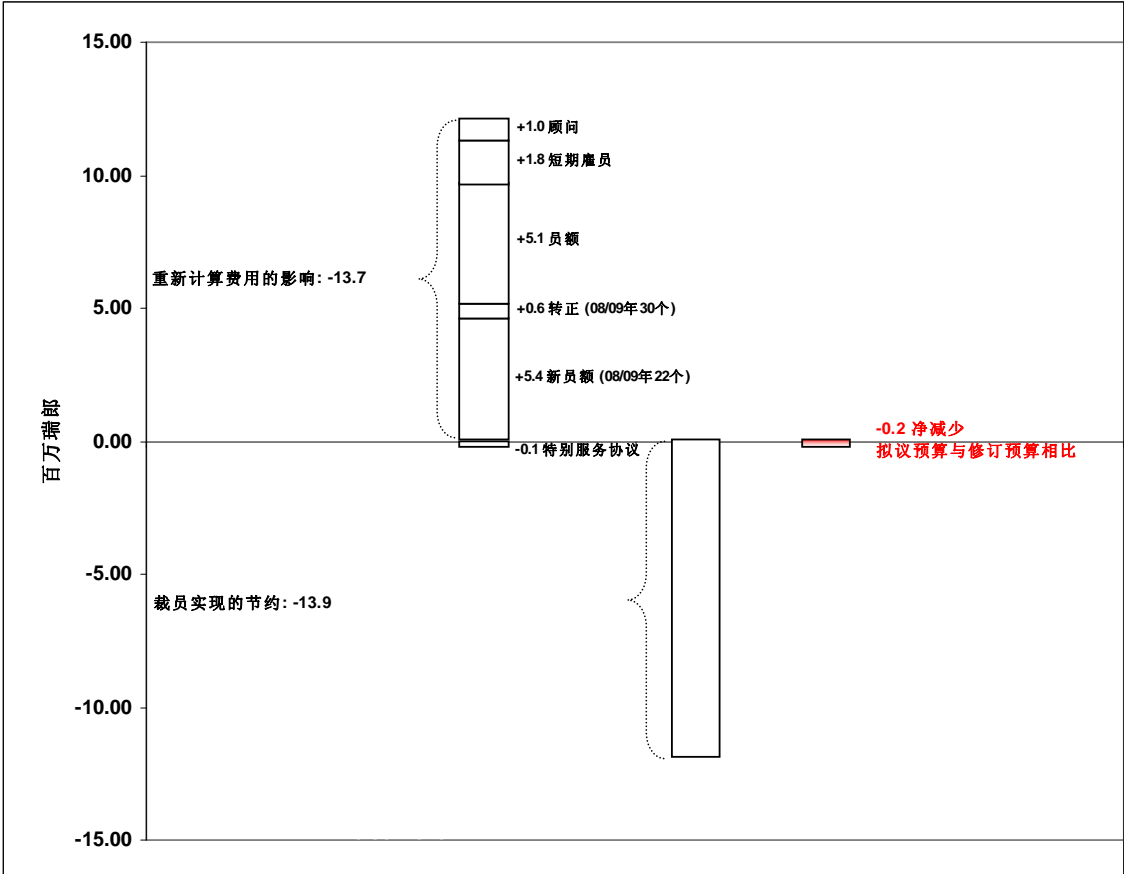
拟议的 2010/2011 年计划和预算

表9: 2000-2011年总人数发展情况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预测	2011 预测
经常预算员额	685	749	788	853	917	942	928	909	887	922	934	n/a	n/a
短期雇员*	196	279	302	341	368	329	293	266	265	247	269		
顾问	62	62	54	54	73	80	60	45	41	32	33		
特别服务协议**	39	47	56	45	36	35	29	42	56	60	69		
共计	982	1,137	1,200	1,293	1,394	1,386	1,310	1,262	1,249	1,261	1,305	1,318	1,234
变动%		15.8%	5.5%	7.7%	7.8%	-0.6%	-5.5%	-3.7%	-1.0%	1.0%	3.5%	1.0%	-6.4%

* 包括一般事务工作人员、翻译和持特别劳务合同的雇员
 ** 2007年前,特别服务协议的数字中亦包括未算入人事费用的签订特别服务协议的外聘人员
 *** 2000-2003年的数字中包括按信托基金协议供资的雇员

图 2. 2010/11 年拟议预算中所反映的人事费用的变化情况
 (单位: 百万瑞郎)



34. 应当进一步强调的是, 2010/11 年预算的拟议人事支出中, 某些费用由于目前尚不能可靠地加以量化, 而未予包括, 但其影响可能会对人事费用带来进一步的压力, 因此可能需要在两年期晚些时候加以考虑。这些方面包括: (i)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ICSC)2010/11 年期间可能就薪资表或者联合国(UN)系统报酬和福利安排中的其他内容作出的任何决定; 以及(ii) 落实将于 2009 年 9 月向协调委员会提交的人力资源合同改革建议所可能发生的额外费用。

非人事支出

35. 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中的非人事资源(包括未分拨的资源)将减少 960 万瑞郎, 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减少 4.3%。

36. 大多数支出类别中的预算都已下调, 这反映了为采取控制费用的措施而进行政策改革将产生持续的影响, 并反映了各计划管理者对根据其分管的各项计划的战略目标所提出的业务优先重点进行的审查和评估的情况。要着重指出的是, 作为控制费用进程的一个手段, 从 2009 年 12 月 1 日起, 将根据联合国的现行做法, 取消总干事以下所有工作人员乘坐一等舱旅行的权利。工作人员细则第 7.1.9(b)条的相应修改将列于文件 WO/CC/62/1 中, 提请 WIPO 协调委员会注意。

37. 第三方差旅项下减少了 310 万瑞郎, 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减少 12.5%, 这一减少的部分原因是, 2010/11 年计划召开的大会会议比 2008/09 年要少, 因为 2008/09 年共额外召开了两次大会(特别)会议。

38. 专家酬金项下增加了 50 万瑞郎, 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增加 13.6%, 其部分原因是, 费用类别之间作出调整, 以更准确地对支出性质作出评估(将专家酬金与其他订约承办事务项下的外聘特别服务协议(SSA)分开), 以及 WIPO 学院远程教学课程的相关辅导费用有所增加。

3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项下减少 290 万瑞郎, 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相比减少 5.1%, 这一减少的部分原因是,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的该项支出用途的预算下调; 执行管理和新建筑的预算下调, 但这部分由 PCT 体系的翻译及相关支助活动有所增加, 包括增加葡萄牙语和韩语翻译的预算而抵消。

40. 房舍建筑与维修项下减少 280 万瑞郎, 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减少 5.1%, 这主要是由于计划在 2010/11 年期间搬入新大楼而减少租房和维修费用, 并由于减少信息技术维修费用而得以实现的。

41. 通信项下减少 250 万瑞郎, 比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减少 20%, 这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费用类别之间作出调整, 以更准确地反映对 PCT 体系下的支出性质作出评估(例如将通信与家具和设备分开)。

42. 家具与设备项下增加 130 万瑞郎, 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同地支出用途相比增加 20.5%, 这反映出因计划于 2011 年第一季度搬入新大楼而预计用于这一支出项目的费用将会增加, 以及上述费用类别之间作出调整的情况。

按计划开列的资源分配

43. 非人事费用的全面削减影响重大，如何确定在计划层面进行哪些必要的调整，需要对各项计划的具体情况进行认真审查，并考虑到本组织的法律义务、战略目标以及各项计划为实现这些目标所需要的资源水平。如何既确保本组织能继续充满信心地完成其各项任务 and 授权，同时又将资源限制在因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影响而受到制约的范围之内，这两方面之间的平衡非常敏感，需要认真对待，但现已加以兼顾。虽然曾考虑过让所有计划均摊资源全面削减造成的负担，但由于要履行本组织的条约义务(例如，需要对各注册服务的申请进行翻译，并需要根据成员国的决定增加新的公布语言)，这样做是不可能的。

44. 因此，需要仔细斟酌、平衡地作出某些决定，让一些计划增加资源，同时又下调其他一些计划的现有资源。各计划的人事费用必须体现：(i) 目前正在进行的战略调整进程；(ii) 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已批准的需要重新计算费用的修改所产生的影响(例如批准增加新员额)；(iii) 一些计划分配到转正的员额，因此员额数量有所增加；以及(iv) 裁减人员的预算假定。在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中如何确定各项计划的非人事资源的水平，是一项更具挑战性的任务，需要对开展以下工作所需的资源进行认真的审议和评估：(i) 履行本组织的条约义务；(ii) 执行发展方面的任务授权；以及(iii) 继续确保充分地行使各项基本的业务和基础设施职能。

45. 基于上述考虑，现对各项计划作了区别性调整，调整数额是按作出任何决定都必须首先予以考虑的各计划各自的具体要求来确定的。据此，对于下列各项计划，由于超出上述人事费用调整范围的增长，而建议在整体计划层面上对预算进行上调。

- 根据新战略框架和经修订的2008/09年预算创建的两项萌芽期计划：“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以及“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作为新设计划，这些领域在经修订的2008/09年预算中只有一年的预算，因此需要作出调整，为各该计划提供两年期的资源。然而，所建议作出的调整，数额并不等于将各该计划相应的资源加一倍，相反，调整只是一种初步的姿态，以承认需要初步调整资源，以便开始执行各项任务，让本组织得以实现该两项计划所代表的两个战略目标。
- 通信以及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建议在必需作出的人事费用调整以外，上调其资源，以便该两项计划得以开展其所分配的战略活动。
- 对战略目标九下的各项计划有针对性地加以调整——建议为参与执行本组织“战略调整计划”的各项计划提供额外的资源，以便执行其所分配的重点任务。
“执行管理”的预算在开展这一工作所需资金中所占的份额最大，并在随后的两年期继续需要得到额外的资源，以便本组织得以完成这项具有挑战性的任

务。建议对人“力资源管理”的非人事资源加以上调，以便其开展以下两方面的工作及其必需开展的工作人员培训活动：帮助实施新的工作人员业绩考核制度，以及工作人员在本组织必需的技能方面接受额外培训和再培训。

- “新建筑”计划——该计划现在需要额外的资源，以确保有足够的资金用以支付从2009年起需要支付的利息、新建筑项目贷款的耗损费，以及计划于2011年年初搬入新大楼所需的费用。

46. 如前所述，建议将计划 12(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和 13(专利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合并，合并成为“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与创新和技术转让相关的活动及相应的资源，将从计划 1（专利）转至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此外，根据成员国希望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中更清楚地反映中小企业重要性的强烈愿望，在战略目标三下另设了一项计划（计划 30：中小企业）。新计划的财政和人力资源原在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之下，计划 9 作了相应调整。按照以前的做法，现将经修订的预算项目中的预算和员额数字重报(合并)，以便为 2010/11 年新合并的该项计划的拟议资源提供可比数字。

发展活动与发展议程资源

47. 成功地落实发展议程已获批准的各项建议和全面开展发展活动，并确保其得到一定的供资，仍然是本组织工作中的一个关键的重点。因此，在拟议的 2010/11 年的预算中(在未分拨的非人事资源项下)，专门留出了 224 万瑞郎，用于下表 10 所述的非人事支出，这些支出是用来开展 CDIP 在 2009 年 4 月会议上为执行涉及发展议程的建议 7、16、19、20、23、24、27 和 32 的三个专题项目而大致议定的活动。由于执行各该三个专题项目的人事资源，即是 WIPO 负责执行各该项目的现有工作人员的资源，因此不需要在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中为这些计划额外划拨人事资源。

48. 此外，为落实建议 2、5、8、9 和 10 而已于 2008 年批准的，并且将于 2010/11 两年期继续执行的项目所需的资金，将继续按成员国在通过经修订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时所核准的预算依据来提供。

表 10: 发展议程建议—专题项目资源要求总览
(建议 7、16、19、20、23、24、27 和 32)
(单位: 千瑞郎)

项目	计划	2010/2011 年 预算总额		
		人事	非人事	总额
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 (建议7、23、32)	计划 1	204	155	359
	计划 2	50	25	75
	计划 3	132	130	262
	计划 9	254	120	374
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 (建议16、20)	计划 1	134	95	229
	计划 2	75	105	180
	计划 3	113	160	273
	计划 4	59	145	204
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ICTs)与数字鸿沟 (建议19、24、27)	计划 3	148	105	253
	计划 14	270	1,200	1,470
共计		1,438	2,240	3,678

49. 横跨本组织各部门的发展活动专项资源见下表 11。关于进一步的详细说明和解释, 请参见各相关计划的说明部分。

表 11. 发展活动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在计划资源中所占相关份额)	2008/09 年 修订预算	2010/11 年 拟议预算 ¹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1,709	1,493
3 版权及相关权	6,362	5,459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5,495	6,443
5 PCT体系	4,555	4,052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2,814	2,368
8 发展议程协调	5,414	5,237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44,493	41,958
30 中小企业 ²	3,567	4,499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5,604	6,111
11 WIPO学院	8,859	10,193
12 国际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248	419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833	1,493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5,435	4,653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1,586	2,236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2,922	2,608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³	4,990	4,744
19 交流	6,590	11,591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997	2,440
合计	112,472	117,998
2009年停止的活动在2008年已发生的费用	5,017	-
总计	117,489	117,998
发展活动专项资金在预算总额中所占%	18.7%	19.1%

¹ 上述数额不包括224万瑞郎的专项资金, 用于开展CDIP在2009年4月会议上大致议定的各项活动, 以执行为落实发展议程建议7、16、19、20、23、24、27和32而设立的三项专题项目。

² 新计划。

³ 该计划包括与创新和技术转让相关的活动。

三、按战略目标开列的计划说明

战略目标一：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 计划 1：专利
-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 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战略目标二：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 计划 5：PCT 体系
- 计划 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 计划 7：仲裁、调解和域名

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 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 计划 30：中小企业³
- 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 计划 11：WIPO 学院

战略目标四：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 计划 12：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 计划 13：(已与计划 12 合并)
-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 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战略目标五：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 计划 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战略目标六：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 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战略目标七：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战略目标八：在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 计划 19：交流
- 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 计划 21：执行管理
-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³ 计划 30 是为实现战略目标三而新设的计划。

拟议的 2010/2011 年计划和预算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计划 24: 行政支助服务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计划 28: 安全

计划 29: 新建筑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本项战略目标旨在应对为确保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发展适应迅速形成的技术、地缘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所面临的种种挑战。兼顾各方利益这一概念，对于通过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的灵活性等手段，确保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继续服务于其鼓励创新与创造这一根本宗旨；顾及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个国家的需求与利益；将创造者和创新者及其商业伙伴公司的权利、创新和创造对经济与社会进步的贡献与公众利益之间的成本和利益兼而顾之，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根据本目标实施的所有计划和开展的活动，将以发展议程提案集 B 中所通过的各项建议为指南。

计划 1: 专利

计划目标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渐进发展服务于成员国、使用者和社会的国际专利法与实践，作为一种鼓励创新和技术转让的手段，**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及经济转型期国家**

挑战与战略

本项计划所要解决的关键性挑战之一，就是要确保国际专利法律的发展与迅速形成的技术、经济和社会环境保持同步。全世界范围内专利申请数目的持续增长和技术的不断发展，都对有效和高效率地处理专利申请和在国际上高质量地授予专利的成绩提出了挑战。随着已在专利制度中成为重要角色的国家数目继续增长，国际专利制度中不断扩大的地域和语言的多样性以及国家、地区和国际专利政策之间复杂的相互作用，仅仅是一些说明专利制度运作环境复杂性的事例。人们对专利制度在一系列公共政策问题中的更加广泛的影响感到日益关注，这些问题包括专利在**促进创新与传播技术**中的作用。考虑到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国和包括权利持有人、第三方和**整个社会**等所有利益攸关者的需求和利益以及专利制度现有的灵活性，因而有必要确保发展考虑了成本与利益之间平衡的国际专利制度，鼓励全球和地方的创新，并**响应在联合国系统内一致同意的发展目标。在这种背景下，考虑到专利制度中的灵活性，特别是 TRIPS 协定中规定的灵活性，尤其具有相关性。**

拟解决这些具体挑战的 2010/11 年的计划战略将侧重于：

- 查明并利用所有成员国和使用者共同感兴趣的那些条件已完全成熟并适于在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进行国际层面的讨论和合作的潜在领域，该常设委员会在 2010/11 年两年期内将举行四次会议。
- 持续进行和加强为促进成员国之间合作并加深理解专利制度的作用及其支撑它的主要原则的努力，其中包括专利制度内部的灵活性、与竞争问题之间的关联及其所面临的种种挑战。这些努力可包括以下几方面：组织目标群体会议；应要求提供关于国际专利制度、实用新型、集成电路布图**和商业机密**的信息和咨询意见；应要求提供有关 WIPO 各项与专利相关条约的信息并推进这些条约的进程(包括《巴黎公约》、《布达佩斯条约》和《专利法条约》)。

战略目标 1：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 通过提供法律和实用信息，利用各种机会强化涉及创新、专利及其他相关权利的保护与管理进程。
- 与计划 9 密切协作，应要求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帮助它们起草并更新其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立法须符合国家发展目标与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义务，通过立法与政策咨询，为进一步深化理解立法任择方案和灵活性提供便利。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和三	加强与成员国在发展国际专利制度领域的合作	<p>就一项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工作计划取得一致意见并开始实施和推进有共同兴趣的问题</p> <p>WIPO 管理的与专利相关的各项条约的缔约方数量大幅度增加</p>	<p>SCP 尚未能够但正在查明拟包括在其工作计划中的有共同兴趣的各项问题</p> <p>已有 173、72 和 19 个国家已分别成为《巴黎公约》、《布达佩斯公约》和《专利法条约》的缔约方</p>
	提高对专利制度的法律原则和实践的认识，包括对专利制度中现有的灵活性的认识，提高意识并进一步明确当前以及正在出现的与专利主题相关的各种问题	专利制度法律原则和实践数据库的数量以及对这些数据库的使用量有所增加。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有关专利制度的原则和实践数据库数目以及对这些数据库的使用情况
	增加批准和加入《专利法条约》的国家数目	至少六个国家批准或加入《专利法条约》	截至 2009 年 5 月 12 日，《专利法条约》已有 20 个国家缔约方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5(PCT体系)、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1(WIPO学院)、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和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所有与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专利法律和实践相关的活动，均受发展议程提案集B所通过的各项建议的指导。本计划还包括与下列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7、10、12、13、14、15、16、17、19、20、21、22、23、25、26、28、29、31、32、36、42、44和45。

资源*

计划 1 专利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041	2,428	387	19.0
短期雇员	--	134	134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0	--		
A项共计	2,042	2,563	521	25.5
B. 非人事费				
差旅和研究金	90	106	16	17.8
工作人员出差	640	570	(70)	(10.9)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订约承办事务	290	280	(10)	(3.4)
会议	9	--	(9)	(100.0)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48	53	6	11.6
其他				
业务费用	20	--	(20)	(100.0)
房舍建筑与维修	18	10	(8)	(44.4)
通信及其他				
设备和用品	18	14	(4)	(22.2)
家具与设备	18	14	(4)	(22.2)
用品与材料				
B项共计	1,151	1,047	(104)	(9.0)
总计	3,192	3,610	418	13.1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目标

在发展一项符合成员国技术、地缘经济、社会与文化发展的兼顾各方利益的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多边法律框架中取得进展

挑战与战略

面向消费者的商品与服务市场是以具有同一或相似功能的产品供应不断增长为特征的。在这种环境下，消费者的决定往往受各种因素的左右，包括因质量、信誉乃至情感所致作出的决定。品牌乃是将这种无形因素与有形产品和服务联系起来的媒介。在打造品牌中使用的知识产权，诸如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确保了品牌所有人与消费者的投资并减少了其交易费用。本项计划是在一个更广泛的背景下涉及品牌的，不仅包括了企业在商业交易中的商品和服务，而且包括了地区、国家和社区商业交易中的商品和服务。一项涉及了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的国际法律框架，必须符合品牌所有人与消费者的需求和期望，并应考虑新的技术与社会文化的发展。须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这一框架，以考虑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国家的利益与需求。这一法律框架还应使品牌商品产业的费用、利润和权利与广大公众的利益保持平衡。

为使发展一项兼顾各方利益的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的多边法律框架取得进展，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将在 2010/11 年两年期内在日内瓦举行常会，常会将向 WIPO 所有成员国和所有经 WIPO 认可的观察员开放以供参加。该项计划项下非人事费的主要部分资金将用于资助参加 SCT 常会的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成员国的政府代表。秘书处将根据成员国提出的意见编拟工作文件以支持 SCT 进行的详细审议工作。在执行 WIPO 发展议程方面，本项计划将委托进行一项关于恶意盗用显著性标志的研究。SCT 还将计划查明 SCT 成员国国内法在具体问题上的相互交汇的领域并就此达成一致意见，此项工作旨在确保跨越不同管辖范畴的相似或相同程序的结果相互一致。这些交汇的领域构成了可被 SCT 成员国根据该常设委员会每一成员的具体需求和各自发展水平予以使用的基准。本项计划将继续在适宜的层面上代表秘书处出席由成员国、相关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举办的专题会议，以期有助于更好地理解涉及该委员会各项基本工作的问题。该计划还将与计划 9 密切协作，应要求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帮助它们起草并更新其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立法须符合国家发展目标与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义务，通过立法与政策咨询，为进一步深化理解立法任择方案和灵活性提供便利。

在《商标法新加坡条约》生效之后，在更广泛的层面上加入并实施这项条约，将有助于使商标局行政程序实现有利于商标申请人、已注册商标持有人和商标局的简化与合理化。《新加坡条约》大会将每年举行会议，并将特别继续有关《补充〈商标法新加坡条约及其实施细则〉的外交会议决议》第 6 段和第 8 段的工作。

战略目标 1：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根据成员国的期望，秘书处将继续通过实施 2009 年 3 月已全面使用的经修订的《巴黎公约》第 6 条之 3 的通知程序，确保有效管理关于保护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的《巴黎公约》第 6 条之 3。

此外，本项计划将审查属于这一专门知识范畴内的其他计划交付的宣传品和活动，以期向本组织内的所有有关部门提供法律咨询和支助。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	在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一项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的多边法律框架中取得进展	成员国工业品外观设计法律和实践中相互交汇的领域；以及商标法中有关对所有类别商标的驳回理由以及与证明商标和集体商标注册相关的技术和程序方面相互交汇领域的数目；更好地理解商标注册同意函的用途与效力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 SCT 已经达成一致的工作计划和已经查明的交汇领域的数目
	批准或加入《商标法新加坡条约》的国家数量增加	至少有 10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商标法新加坡条约》	截至 2009 年 3 月 13 日之前共有 13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该项条约
	完成对实施《新加坡条约》提供援助的工作进展和实施此项条约所产生的利益的评估。	已查明限制实施《新加坡条约》的问题和因实施此项条约而产生的利益	这是对该条约实施情况的首次评估
	确保对《巴黎公约》第 6 条之 3 的有效管理	人事费和非人事费的节省归因于：(a) 电子公告取代了纸件通知；以及(b) 开发了一个用于管理第 6 条之 3 记录的数据库，从而可以检索电子公告数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的费用概算(相关信息将由会议和文件服务部门提供)

战略目标 1：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	成员国更好地理解保护和使用的地理标志的各种现有的方法以及实施这些方法所产生的法律、行政、社会文化和经济问题	成员国对拟提交 SCT 进行讨论的关于地理标志相关问题文件的反馈意见	SCT 目前未就地理标志进行任何工作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 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 11(WIPO 学院)、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计划 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7、10、12、13、14、15、16、17、20、21、22、23、32、42、44 和 45。

资源*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795	1'808	13	0.7
短期雇员	187	168	(20)	(10.5)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6	--	(6)	(100.0)
A项共计	1'989	1'976	(13)	(0.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80	240	60	33.3
第三方差旅	1'013	801	(212)	(20.9)
研究金	125	--	(125)	(100.0)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00	420	120	40.0
专家酬金	90	100	10	11.1
出版	50	50	--	--
其他	38	--	(38)	(1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9	--	(9)	(10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9	20	11	122.2
用品与材料	--	20	20	--
B项共计	1'814	1'651	(163)	(9.0)
总计	3'803	3'627	(176)	(4.6)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目标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更新、发展和促进规范性的版权及相关权框架和创造基础设施，以应对迅速形成的技术、地缘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并发展战略

挑战与战略

法律、市场环境和技术始终在规约着版权的发展。在这种日新月异的环境里，主要挑战就是要确保国际法律框架继续得到调整，以保证它始终成为鼓励和广泛传播创造的有利于各国的文化、社会和经济发展目标的有效手段。WIPO 在应对这一挑战中，其版权活动传统上立足于准则制定和技术援助，其目的是为了支持成员国有效实施法律框架，更好地理解立法任择方案和灵活性并强化其版权基础设施，以便充分从版权制度中受益。但是我们现在需要一种更加广泛探讨 WIPO 相关活动的准则层面的方法，这种方法认为版权的行使和管理应该是准则制定中一项具有根本意义的内容。这就是在 2010-11 年两年期指导本项计划工作的战略方法。同时与计划 9 密切协作，应要求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帮助它们起草并更新其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立法须符合国家发展目标与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义务，通过立法与政策咨询，为进一步深化理解立法任择方案和灵活性提供便利。

在此基础上，本项计划涉及了有助于实现 WIPO 一系列战略目标的范围不同却彼此相关的活动。关键性的计划挑战与战略可归纳如下：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 (SCCR)

- 增强对数字技术的利用、切实有效地实施 WIPO 因特网条约，需要增进了解和进一步明确围绕着限制与例外这类问题的法律原则和做法。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就这一问题进行的辩论一直作为并将继续被作为重点议题，方法是要开展一系列有关某些受益者利益和需求的研究。这些受益人包括诸如视障人群、图书馆、教育机构和一般的使用者。特设利益攸关人平台还将被用作促进对话并使公营和私营部门——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私营部门——的不同看法及专门知识完美地结合起来的的有效方法，以便在 WIPO 的主持下探讨实用和有所侧重的解决办法。
- 将继续在 SCCR 的范围内继续探讨音像表演的保护。还将继续在该常设委员会内采取行动，以推动在通过保护广播组织条约问题上的协商一致。针对性的宣传活动会有助于增进更广泛的了解在这一领域当前的发展情况。

数字环境中的版权和域名

- 已出版的创意产业利益攸关者数据显示，数字技术与互联网对版权及相关权的影响，已导致不履行相关规定的比例大幅度攀升。WIPO 将与成员国并肩协作，为从全球角度思考版权发展对金融文化经济学的影响提供便利。
- 使用者找到他们在网上搜索的内容、确定其版权状况和所有权以及通过集体管理或自动程序订立适宜的使用许可任择方案的能力，这些都需要充其量只能部分获得的基本数字基础设施。WIPO 将从国际视角探讨进一步发展和改进版权基础设施的方法，以便向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创造者和使用者以及政府利益攸关者提供具体的、有价值的服务，无论他们在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这项工作将针对发展议程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版权制度为弥合“数字鸿沟”所提供的各种机遇。
- 使用许可和有效的权利管理，是数字环境成功部署的关键领域。增强作者和表演者在管理其版权资产方面的能力，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这样做，将继续是一个重大挑战，要求根据不同国家的国情开展具体的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活动。使用许可的新做法、通信技术(ICT)标准的作用和权利管理信息(RMI)以及互联网中介的发展，这些都是证明加强与技术相关的权利行使这一侧重点的例证。WIPO 将介入与相应的利益攸关者的讨论，以推进自动信息管理系统的发展，包括如有必要通过标准制定的途径。为实现这一目的，WIPO 将处理 RMI 架构的互操作性方面的关键要素，诸如权利和使用者的字典和分类。
- 原创作品的登记、定位和保护技术，正在成为以安全、多样和便于用户使用的方式传播知识的不可缺少的工具。这就相应的需要政府和利益攸关者更好地了解这些技术发展怎样对版权产生着影响。WIPO 通过实施一项明确和灵活的战略可以满足这种需求，因为这种战略不仅包括了组织提高认识的活动，还向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和利益攸关者提供了具体的帮助。例如，WIPO 可以对目前国营和私营部门都在使用的自愿版权登记制度的可用性、兼容性和互操作性进行评估；同样，作为处理发展议程框架内具体建议的一种手段，WIPO 可以启动探讨开发一个公有领域材料数据库平台可行性的活动。
- 原创性内容数字传播的特点是新角色过剩，对诸如搜索引擎、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SP)和门户之类的互联网中介而言，情况尤其是这样。它们对版权材料使用和滥用的间接责任的传统概念提出了挑战。为应对这一挑战，WIPO 有关可持续性自律方法的国际讨论——例如可能的多法域通知和采取撤消程序——为有利于创造者和中介的商业模式形成了良好的法律基础。

集体管理

- 作为一种具有竞争性的工具，集体管理的形成、发展和部署要求具备一个能够满足需求的技术和管理技能的综合网络，以培养大量关键性集体管理专门人才并建立和改进机构能力。数字技术使这一制度变得纷繁复杂，数字技术向集体管理的基本原理和对提供内容的新商业许可模式与形式的适应能力都提出了挑战。1996 年的 WIPO 因特网条约通过保证权利管理信息的完整性，提高了集体管理在数字环境下的有效性和准确性。为向正在建立或已经建立的版权及相关权协会，提供便于查询的国际数据库和数据分配网络，并将数字技术纳入集体管理的工作中，将在本两年期期间与相关的非政府组织伙伴合作进行这项工作。WIPOCOS 的开发、设计与部署以及任何与之相关的活动，将采取系统、专业、合理的程序，以支持各种集体管理组织(CMOs)活动的开展、现代化与数字网络化。WIPO 提供的法律和技术援助将立足于发展，在国家和地区层面上着手推动和建立集体管理基础设施以及集体管理组织的机构和运作能力。

创意产业计划

- 构成创意产业的大量企业组成了一个庞大、复杂和多样化的领域。但是相同的是，在为本国国内经济和文化发展做出贡献的过程中，所有企业都将创造者、作者和艺术家放在核心的位置。这就要求开展具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活动，加强创造者受益于有效利用其知识产权资产的能力。考虑到他们对于国家发展目标的社会和文化重要性，本计划将会把重点放在如何将创意企业所拥有或者许可的知识产权资产商业化和资本化。
- 确定最值得关注的领域并开发高质量的工具，是理解知识产权在创意产业中的重要性的先决条件。创造者感兴趣的新兴领域包括商业模式、许可与融资模式以及具体创意产业中的知识产权估值等问题。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和三	为发展国际版权及相关权政策和法律框架以及全球版权基础设施作出贡献	<p>从有关各种版权及相关权问题的法律咨询中受益的成员数目增加</p> <p>已将其关于创意产业的经济影响的研究用于政策发展的国家数目</p> <p>以简化方式部署了 WIPOCOS 的集体管理组织(CMOs)的数目</p> <p>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作出的决议和提出的要求</p> <p>使视障人群和其他类型的残疾人更易于获取已出版的作品</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以前从实施国际条约的法律咨询中受益的成员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以前已将其有关创意产业的经济影响的研究用于政策发展的国家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以前以简化方式已部署了 WIPOCOS 的集体管理组织(CMOs)的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以前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作出的决议和提出的要求</p> <p>视障人群在 12 个月的出版时间内已获取 5% 的以可使用格式出版的作品</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和三	成员国提高了版权及相关权的意识和能力	<p>由相关组织和国家举办的邀请 WIPO 传播版权及相关权信息的会议/大会/研讨会的数目</p> <p>为更好地理解技术发展如何对版权产生影响而从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接收到的要求的数目</p> <p>按国家和组织开列的参加 WIPO 研讨会和能力建设活动的版权及相关权领域的专家数目(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合作)</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按组织和国家开列的邀请 WIPO 参加的会议/大会/研讨会的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提出的要求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按国家和组织开列的参加 WIPO 研讨会和能力建设活动的版权及相关权领域的专家数目(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合作)</p>
一、三和五	成员国、创意产业、权利人和使用者明确了目前新兴的关于版权及相关权的问题	<p>出版物及发表的研究报告引用的数目</p> <p>国家和组织在 WIPO 网站发表的研究报告、工具和指南材料的使用者数目(网站点击数量)</p> <p>共同撰写的论文数目(WIPO 与其他组织共同编制)</p>	<p>拟于 2010 编制基数</p> <p>拟于 2010 编制基数</p> <p>拟于 2010 编制基数</p>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三、五和六	成员国提高了版权及相关权的意识和能力，创意产业增强了知识产权资产管理的知识	在具体创意产业中请求使用和已经使用 WIPO 版权/知识产权管理工具的国家数目 就具体创意产业召开的讲习班/研讨会(分发的文件和出版物)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创意产业中以 WIPO 知识产权管理工具为基础召开的国家/地区讲习班/圆桌会议的数目
一、三、五和六	向成员国、创意产业、权利人和用户澄清了目前新兴的关于版权及相关权的问题	就创意产业中的版权对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影响编写新指南/研究报告 开发能够提供具体创意产业的许可和融资信息的新工具	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1(WIPO学院)、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以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7、10、11、12、13、14、15、16、17、19、20、21、22、23、24、27、32、36、40、42、44和45。

资源*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8'637	8'581	(55)	(0.6)
短期雇员	1'128	883	(246)	(21.8)
顾问	284	269	(15)	(5.3)
特别服务协议	78	--	(78)	(100.0)
实习生	49	--	(49)	(100.0)
A项共计	10'176	9'733	(443)	(4.4)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207	992	(215)	(17.8)
第三方差旅	1'150	390	(760)	(66.1)
研究金	45	655	610	1'355.6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400	385	(15)	(3.8)
专家酬金	53	326	273	513.9
出版	46	30	(16)	(34.8)
其他	101	100	(1)	(0.7)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0	10	--	--
通信及其他	202	155	(47)	(23.1)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40	25	(15)	(36.9)
用品与材料	22	12	(10)	(44.4)
B项共计	3'275	3'080	(195)	(5.9)
总计	13'450	12'813	(637)	(4.7)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目标

为成员国以及土著和当地社区的经济与文化利益，更有效地使用知识产权原则和制度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并从遗传资源中创收和分享由此而产生的利益

挑战与战略

传统知识(TK)，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s)和遗传资源(GRs)具有极大的商业前景。通过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建立当地社区企业、文化产业及生命科学产业进行商业利用，它们会为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然而人们对这一领域也表示了种种关注，这些意见认为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特别是那些在文化上比较敏感的内容，不应当在缺乏适当利益共享机制的情况下，对它们进行不公正或不适当地利用。本项计划的重大挑战之一就是要明确在实现这些不同的经济与文化发展目标方面，知识产权原则和制度所发挥的确切作用。

本计划涉及了一组复杂的法律、政策和操作方面的问题，广泛的利益攸关者对这些问题的具体成果寄予厚望。更具体而言，一个持续存在的挑战就是在这些活动的参与者中，对基本概念和基本原则存在着不同理解，他们中间的许多人对国际知识产权决策环境是全然陌生的。这些原则、概念包括诸如对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保护”的含义是什么，以及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两者之间的关系又是什么。在社区、国家和地区层面上，对被保护客体的范围和被保护受益人这样一些核心问题，仍然采取了不同的方法。

许多成员国表达了它们对传统文化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适宜保护所产生的社会、文化和经济利益的强烈期望，并要求 WIPO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在经过大约 8 年时间的工作应取得具体成果。但是对于任何此类成果的状况与内容及推进工作的最好程序步骤仍然存在着分歧，尽管 IGC 已为取得具体成果奠定了坚实和实质性的基础，但成员国作出的政治决策却仍然滞后。国际成果还取决于某些其他论坛的发展情况。WIPO 大会已通过了发展议程建议 18，旨在加速这一进程。

另一项挑战，就是要满足对专家能力建设的不断增长的需求，尤其是为社区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而开发和应用实用工具。在现有的知识产权制度中也可能找到这些工具。目前对本计划所能提供的那种独特而专业性的能力建设和实用培训的需求非常强烈。这种要求也显示出更大的实质性和地域性差异，同时超出了对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本身的保护范畴，其中涉及了博物馆、档案馆、图书馆、研究机构、基因库和传统医学汇编的知识产权管理任择方案，以及建立适宜的自愿性备选争议解决服务。

战略目标 1：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本项计划面临的另一挑战是参与和出席问题。在界定和保护传统社区范围之外的知识产权相关利益时，社区面临着重大资源限制。这些需求无论是在社区层面的基层能力上，还是在有效和直接参与国际进程方面，都表现得十分突出。

一些其他国际论坛和机构也在处理有关更加尊重土著和当地社区的文化传统、资源和知识体系的事宜。这些工作具体包括了 CBD 平行进行的制定一项获取和利益分享制度的《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关于文化遗产和文化多样性以及由执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联合国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正在进行的工作。一项持续的挑战，就是要在这些更为广泛和独特的国际进程框架内，界定以知识产权为基础的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具体方法的适宜范畴。

认识到本计划在为 WIPO 发展议程优先考虑的两个关键领域提供成果中所发挥的作用亦是很重要的，这两个领域即具有包容性和成员国驱动的准则制定活动，具体而言，就是加速 IGC 进程(建议 15、17、18、20 和 42)，以及对专门、适宜和具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的强烈需求(建议 1、2、4、9、10、11、12 和 13)。

本项计划的整体战略，将继续扎根于在国际政策对话及国际成果的谈判与实用工具的开发和应用之间建立起来的强有力的积极反馈途径，包括那些在现行知识产权制度框架内在社区、国家和地区层面的举措。

解决上述挑战的具体战略包括：

- 为 WIPO IGC 进行的政策和准则制定对话，为相关磋商以及可由成员国决定的闭会期间和其他地区和国家一级的政策进程，提供便利和实质性的行政支助。作为一个成员国驱动的进程，为实现国际成果的进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各种外部因素，特别是成员国的政治决定和其他论坛的发展；
- 以若干种联合国工作语文为外交界、政策制定者，法律起草者、社区和其他利益攸关者，开发一套简明的便于查询和实用的信息资源，这些资源将有助于加强对这些问题和任择方案的理解，从而推动在国际、地区、国家和社区各级的交流、政策对话和实用举措；
- 为满足日益强烈和千差万别的专门能力建设需求，采用若干种联合国工作语文开发一套简明综合的实用资源和工具，以供社区、国家、地区和全球性会议、培训计划和磋商使用；聘用并保留具有必要背景和专门知识的学有所长的专业人员和行政工作人员，以充分满足这种需求；
- WIPO 的工作必须始终具有包容性，承认参与这些辩论和政策问题的各个社区之间存在的差异。旨在鼓励土著和当地社区代表有效参与 WIPO 工作的各种举措(例如 WIPO 自愿基金和 WIPO 知识产权法土著奖学金计划)将会得到进一步加强；以及
- 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论坛进行密切协调和合作，以明确 WIPO 开展的各项活动和知识产权专门知识，对实现加强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保存、推广和保护这一更加广泛的国际运动的具体贡献。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一	为社区和其他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持有人及其各国的经济和文化利益建立更加强大的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法律和政策框架	通过一项解决知识产权与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国际文书	由此可编制一项文书的综合、实质性信息库，但成员国之间在任何文书的内容和法律特点及其范围方面尚存在歧见
三	提高地区、国家和社区使用知识产权原则和制度的能力，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管理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之间的关系，维护社区和其他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持有人及其各国的经济与文化利益	使用 WIPO 政策文件和法律资料的地区与国家的政策和法律进程的数目。目标：8 实际使用 WIPO 资料和专门知识的社区、国家或地区能力建设活动的数目。目标：10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使用 WIPO 政策文件和法律资料的地区与国家的政策和法律进程的数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实际使用 WIPO 资料和专门知识的社区、国家或地区能力建设活动的数目
七	进一步加强 WIPO 本领域的工作与其他有关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国际进程之间的合作与协调	明确承认 WIPO 独特的技术性知识产权专门知识与贡献的其他国际论坛和机构进程的数目。目标：4 WIPO 与其他国际机构共同编制的出版物或开展的活动数目。目标：3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明确承认 WIPO 独特的技术性知识产权专门知识与贡献的其他国际论坛和机构进程的数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 WIPO 与其他国际机构共同编制的出版物或开展的活动数目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计划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和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12、13、14、15、16、17、18、20、21、22、42和44。

资源*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133	3'523	390	12.4
短期雇员	865	749	(116)	(13.4)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	48	48	--
A项共计	3'999	4'320	321	8.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22	150	28	22.5
第三方差旅	2'000	1'776	(224)	(11.2)
研究金	--	124	124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555	500	(55)	(9.9)
专家酬金	360	52	(308)	(85.6)
出版	50	38	(12)	(24.0)
其他	--	175	175	--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4	10	(4)	(30.6)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18	14	(4)	(22.2)
B项共计	3'120	2'839	(281)	(9.0)
总计	7'118	7'159	41	0.6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战略目标二涉及了 WIPO 核心的创收业务领域。本项战略目标的宗旨是要通过具有成本效益、得到改进的提供附加值的各项服务，使 WIPO 的各项注册、申请和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成为用户首选的国际制度。

计划 5：PCT 体系

计划目标

维持并加强 PCT 作为国际专利制度中心点和工作分担手段的作用以及获得国际专利保护的首选途径

挑战与战略

根据 WIPO 的战略目标二(“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WIPO 的目标是维持并加强 PCT 作为国际专利制度中心点和工作分担手段的作用以及获得国际专利保护的首选途径。为此, 2010/2011 两年期计划 5 的重点尤其将放在下列领域: (i) 就如何对 PCT 体系进行整体完善(包括国际检索报告和关于能否授予专利的初步报告的质量), 使其交付的成果(尤其是国际检索报告和国际初步审查报告)满足申请人、各种被指定主管局(大局和小局、进行审查的局和不进行审查的局)和公众的需求, 帮助主管局确保国家阶段迅速确权的问题, 编拟并向成员国提交各种研究和选项; (ii) 对经济危机可能对申请率和工作量产生的任何影响进行管理; (iii) 对 PCT 体系不断变化的地理特点和需求性质作出响应, 抓住机会在 2010/11 两年期更加强调具有亚洲语言技能的工作人员; (iv) 进一步强化现代信息技术的使用, 特别是在公布管理(包括在 PATENTSCOPE®上提供 XML 格式的已公布申请)、翻译管理和向申请人提供的某些网上服务方面; 以及 (v)调查将 PCT 业务司的某些职能和任务外包是否可取。

PCT 业务司: 将需要对申请率和工作量的变化进行密切监测, 必要时将作出某些业务调整。新工作人员招聘的重点(但非唯一重点)将放在日文、韩文和中文语言技能上(这三种语言占了申请量的 20% 以上)。将努力进一步简化公布和再公布程序, 用 XML 格式提供更多数据。将试点采用翻译记忆库, 以确定能否实现节支、提高质量。将需要劝说各受理局和检索/审查单位用可检索文本格式向国际局传输更多数据。需要让工作人员进一步认识到, 其工作成果将能够在 PATENTSCOPE®上进行更直接和迅速的查阅。根据从 PCT 用户界征求的方向, 将加强让申请人安全访问 PCT 文献的功能。为了支持这些顾客服务中心功能的发展, 完成单一应用和技术架构的实施, 对商业需求作出充分反映, 将继续部署额外的应用开发资源。这些额外资源还将被用于调整和加强 PCT 各系统的顾客服务、数据完整性和业务连续性(灾难恢复)能力。PCT 电子文档交换系统将落实经进一步改进的用户可视性, 提高系统及时性, 降低系统支持开支。

PCT 法律司: PCT 法律司将继续履行其核心职能, 落实 PCT 实施细则的各项修正案, 在国际局内部提供关于 PCT 法律事项的咨询意见, 向 PCT 用户提供一般性和具体的法律信息、咨询和培训, 向潜在 PCT 用户提供信息和咨询意见, 并出版各种信息和

资源供 PCT 用户界使用。该司将继续培养同 PCT 用户的密切联系，开展宣传活动，向这些用户和潜在用户征求反馈，特别是如何提高 PCT 体系的吸引力，吸引那些目前在多国申请专利保护时不使用 PCT 的用户。

*PCT 国际合作司：*该司继续坚持的一个重点将是进一步发展 PCT 体系，确保 PCT 体系被用至最大潜力，为申请人和成员国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价值。为此，将向适当的 PCT 机构提出如何对 PCT 体系进行整体完善的研究和选项供采用。此外，该司将与 PCT 职能分别为受理局、国际检索和初步审查单位以及指定局和选定局的 PCT 成员国主管局以及有意加入 PCT 的国家一同规划并开展合作活动，争取让各局的工作人员、执业者、用户和潜在用户对 PCT 和专利制度以及能力建设的运转有更好的了解，其中尤其包括业务、技术、程序、法律和培训活动。

本计划将为 PCT 体系每个成员国的一名代表参加 PCT 大会例会负担费用(本两年期有两次例会)。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二	国际申请受理、处理和翻译费用得到控制	工作量指标 ¹ 生产力指标 ²	2009年年底的工作量指标 2009年年底的生产力指标
二	向 PCT 用户提供的服务连贯、优质	PCT质量指标 ³	2009年年底的 PCT 质量指标
二	PCT 信息传播和对 PCT 用户的宣传继续利用技术手段	网上研讨会、视频会议和远程学习课程等的年度用户数量	2009年年底的网络研讨会、视频会议和远程学习课程等的年度用户数量
二	与全世界 PCT 申请人保持密切关系	同全世界 PCT 申请人定期联络	待定

¹ 关于工作量指标的详细解释，可参见附件六：PCT 业务指标。

² 关于生产力指标的详细解释，可参见附件六。

³ 关于质量指标的详细解释，可参见附件六。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二	实现支持 PCT 程序的单一整合处理环境	主管局对 COR 系统的使用减少 商定业务时间的系统可用性达到 99% 用户对系统评分为满意和以上的百分比	COR 系统由 25 个主管局使用 内部系统商定业务时间的系统可用性为 98%，外部系统可用性为 99% 2009 年年底用户对系统评分为满意和以上的百分比
二	在建设完全电子化的 PCT 程序方面取得一定进展	85%的收文为电子方式	79%的收文为电子方式
二	PCT 顾客服务中心可以用安全机制向申请人和主管局提供机密数据和交易	最少 500 个注册用户，按国家分组 至少 5 个大申请人采用服务 至少部署 3 项使用共同身份管理服务的功能	服务尚未部署
二	同 PCT 主管局和各单位的合作得到加强，各种活动的协调得到改进，特别是在业务、技术、程序、法律和培训问题上	成员国对“应请求”或根据正式合作计划开展的合作活动成功落实情况的反馈(国际局/主管局联合评价)	待定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二	就如何对 PCT 体系进行整体完善，使交付的成果满足申请人和各种被指定主管局的需求，帮助主管局确保国家阶段迅速确权的问题提出提案	提案提交的及时性 成员国对提案质量的反馈 PCT 适当机构通过提案	待定
三、四和五	更易获取的关于如何更好申请的法律和技术信息可以为成员国、申请人、研究机构和公众获得	及时公布 PCT 申请完整的可检索公开信息	某些非罗马字符语言尚无完全检索格式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2(国际分类和WIPO知识产权标准)、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和计划22(财务、预算和计划管理)。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10 和 31。

资源*

计划 5 PCT体系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02'776	111'228	8'452	8.2
短期雇员	19'194	14'705	(4'490)	(23.4)
顾问	1'479	1'614	135	9.2
特别服务协议	1'598	626	(972)	(60.8)
实习生	--	--		
A项共计	125'046	128'173	3'126	2.5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737	1'680	(57)	(3.3)
第三方差旅	3'685	3'150	(535)	(14.5)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35	125	(110)	(46.8)
专家酬金	72	60	(12)	(16.7)
出版	95	50	(45)	(47.2)
其他	42'678	44'100	1'422	3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285	40	(245)	(86.0)
通信及其他	4'347	2'315	(2'032)	(46.7)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499	2'025	527	35.1
用品与材料	1'724	2'030	307	17.8
B项共计	56'355	55'575	(780)	(1.4)
总计	181'402	183'748	2'346	1.3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计划目标

通过可靠、经济上具有吸引力的注册服务，为在世界各地获得、维持和管理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原产地名称权提供便利

挑战与战略

第一项挑战是进一步提高各项国际注册服务管理的效率和成本效益。将采用信息技术工具，消除工作重复，减少目前仍为手工办理的职能的数量。将与有关主管局或部门协调，努力进一步扩大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程序下的电子通信，为里斯本体系程序采用电子通信设施。还将进一步努力扩大与用户电子通信的使用面。将继续推动在互联网上使用有关数据库。将继续通过受过良好培训的工作人员和快速反应时间，努力向顾客提供优质服务。将加强工作人员在一般性知识产权事项上的培训，提高对全球体系的认识。

第二项挑战是发展国际注册各体系的法律框架，使其运转更加便于用户，响应成员国和权利人不断变化的需求。将召开工作组会议，找出并发展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可取的实施细则修正案，在 2010-2011 两年期提交有关大会通过，或者就适时分别举行外交会议修订或补充《马德里议定书》和《里斯本协定》的文本提出建议。

另一项挑战是扩大国际注册各体系的地理覆盖面，提高对现有用户的吸引力，并将其好处延伸到新用户。推广活动的重点将是在国际社会宣传《马德里议定书》和《里斯本协定》的发展以及日内瓦文本国际注册体系的好处。这将尤其涉及缔约方有关部门、有关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相关行业，包括知识产权律师和代理人及商业界。另一项特别重点将是与本组织其他重要部门协商，在国家和地区两级发展在 WIPO 日内瓦总部进行的培训活动**和能力建设活动**。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二	马德里体系的使用得到扩大	<u>2010</u>	<u>2011</u>	<u>2008</u>	<u>2009</u>	
		新注册	42,800	44,200	40,985	41,500
		续展	22,700	21,900	19,472	19,700
二	海牙体系的使用得到扩大	<u>2010</u>	<u>2011</u>	<u>2008</u>	<u>2009</u>	
		新注册	3,100	4,000	1,523	2,300
		所含外观设计	12,000	14,000	7,920	10,000
		续展	2,600	2,600	3,169	2,700
		其他登记	4,000	4,500	3,894	3,900
二	马德里和海牙程序下的申请和注册得到迅速、有成本效益的处理	马德里程序下所有无不规范的文件总处理时间减至 3.5 周		马德里程序下无不规范的文件当前所需处理时间		
		海牙程序下无不规范时的总处理时间减至 3 周		海牙程序下无不规范时的总处理时间在 4 周以内		
二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服务与信息质量提高	符合质量标准(分类、审查、翻译工作的一致性和最低程度的错误)的文件所占百分比		2009 年年底符合质量标准(分类、审查、翻译工作的一致性和最低程度的错误)的文件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把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通信/通知和申请由纸件转为电子方式的主管局、申请人和注册人所占百分比	所占百分比 2009 年年底把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通信/通知和申请由纸件转为电子方式的主管局、申请人和注册人所占百分比
二 一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下的程序得到改进	马德里、里斯本和海牙体系规定新程序的规定获得通过	现行程序
二	马德里、里斯本和海牙体系的国际覆盖面扩大	《马德里议定书》增加八个缔约方 《里斯本协定》增加两个缔约方 日内瓦文本增加八个缔约方	现在《马德里议定书》有 78 个缔约方，马德里体系有 84 个。2009 年预计增加三个《议定书》缔约方。 现在《里斯本协定》有 26 个缔约方。2009 年预计增加一个。 现在日内瓦文本有 34 个缔约方，海牙体系有 55 个。2009 年预计增加一个日内瓦文本缔约方。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二	WIPO 在总部和国家一级为更多更好地使用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而提供的培训、宣传和用户关系倡议数量增加	按主管局和国家计算的把新获得的知识 和技能用于工作的培训学员所占百分比 按主管局和国家计算的参加各种宣传活 动的专业人员和其他重要利益攸关者的 数量	2010 年年底按主管局和国家 计算的把新获得的知识 和技能用于工作的培训学员所占 百分比 2009 年年底按主管局和国家 计算的参加各种宣传活动的 专业人员和其他重要利益攸 关者的数量
三	发展中国家产品和服务更多地进入 全球市场	发展中国家国际申请所占百分比	基数待定
五	知识产权标志数据库可以扩大	与《马德里议定书》、海牙体系、《里 斯本协定》和《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 注册有关的所有产品信息有单一作准数 据库	出版的 Madrid EXPRESS 和 ROMARIN 数据库互相独 立，不含《里斯本协定》和 《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注 册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2(国际分类和WIPO知识产权标准)、计划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22(财务、预算和计划管理)。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和6。

资 源*

计划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7,378	38,538	1,159	3.1
短期雇员	3,881	2,365	(1,516)	(39.1)
顾问	1,585	2,152	567	35.8
特别服务协议	3,542	2,819	(723)	(20.4)
实习生	8	48	40	500.0
A项共计	46,394	45,921	(473)	(1.0)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021	872	(149)	(14.6)
第三方差旅	2,130	1,706	(424)	(19.9)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15	296	(19)	(6.0)
专家酬金	54	46	(8)	(14.8)
出版	--	179	179	--
其他	7,746	6,387	(1,359)	(17.5)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303	108	(195)	(64.4)
通信及其他	2,889	2,687	(202)	(7.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64	91	27	42.4
用品与材料	265	184	(81)	(30.5)
B项共计	14,786	12,556	(2,230)	(15.1)
总计	61,180	58,477	(2,703)	(4.4)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7：仲裁、调解和域名

计划目标

通过提供让争议所涉知识产权资产遭到最少破坏的优质争议解决服务，为知识产权资产的有效使用做出贡献，并加强互联网域名系统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框架

计划挑战与战略

挑 战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中心”)已成为省时省钱的知识产权争议法院诉讼外解决办法的主要国际资源，既作为法律和组织专长的提供者，也作为案件的管理者。中心在互联网域名争议服务方面也是世界领先的服务提供者。这项活动既包括管理向中心提交的投诉，也包括为制定互联网域名系统(DNS)最佳做法和快速争议程序提供咨询和帮助。

本计划要解决的主要挑战是把中心及其各种程序建设成知识产权利益攸关者在考虑高效解决争议时的一致选择。面对知识产权越来越强的复杂性和快速发展的技术、商业和法律环境，将开展工作确保中心的各种服务对当事人具有时间和成本效益。此种环境的实例包括在协作基础上创造出的许多知识产权可能带来多当事人争议，活力日增的创新和商业化周期使及时解决相关争议举足轻重。对有效和高效解决知识产权争议的需要，也给按需制定争议解决机制提供了空间，例如中心对国际音像作品集体管理协会(AGICOA)的此种服务需求所做出的反应。

本计划的另一项挑战因知识产权的创造与使用向亚洲国家和其他高增长地区更多参与的地理转移产生，因此有必要让提供的法律程序和案件管理做法符合相应的商业和争议解决需求与期望。仅说明这一势头产生的一个实际后果：指定中立人对因此而产生的任何争议进行调解和仲裁，需要满足语言、准据法和契约习惯方面的具体要求。

中心的一项长期需要是使中心的域名争议解决程序和政策咨询适合快速发展的互联网环境，让权利人在使用其知识产权时不受 DNS 中不断变化的行为和商业做法的不适当影响。UDRP 和其他政策能否继续有效地保护知识产权标志，取决于找到实际途径，处理因域名注册的匿名性不断增强、投机性注册更为容易、注册机构激增以及用不同文字注册域名的选择越来越多、全球注册量巨增等发展所带来的影响。使这些挑战更加复杂的另外一个发展，是互联网域名与数字地址分配公司(ICANN)计划将推出

一大批新的通用顶级域(gTLD)。中心正在积极从事政策建议的发展，解决这种扩张产生的众多知识产权衍生物。

战 略

为迎接挑战，实现本计划的目标，中心战略的一个核心要素将是提高产业界和专业人士对知识产权争议法院外解决的适用性和优点的认识。这要求同知识产权权利人和用户进行有目的的交流，例如制作和散发各种手册、网上指南、报告、回答咨询和组织培训课程等，包括网上课程。

中心还将努力优化其程序的潜力，满足知识产权权利人对及时合算地解决这些权利相关争议的需求。这项努力的主要内容将是对依据这些程序进行的案件进行高质量的管理和解决，这将需要培训和指定合格的仲裁员、调解员和专家，保持案件管理设施最新(包括 WIPO 电子办案设施)，以及积极管理 WIPO 处理的案件(包括对指定的中立人提供支持)。

作为这项努力的一个组成部分，中心还将与知识产权所有人、用户及其代表组织一起工作，建立特别适应其活动领域经常出现的争议所具有具体特点的替代性争议解决程序。简化的标准程序和高效的案件管理基础设施，可以为有效使用所涉知识产权提供便利。

中心在为因未经授权在互联网上使用知识产权而产生的纠纷发展争议解决方案方面，将继续争取发挥领导作用。作为领先的 UDRP 服务提供者，中心不断为当事人和专家更新自己的全球性资源，特别是网上法律索引和判例综述，并定期修改案件管理做法，使之适应 DNS 的发展。中心将与 DNS 利益攸关者进一步联络，其中包括知识产权权利人、ICANN 和新获认可的通用代码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注册机构，并为这些域建立和实施争议解决最佳做法和程序。这具体将涉及到在新通用代码顶级域采用和运行时在第一级保护商标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机制。从更广泛的意义而言，中心将应用其争议解决经验，为解决与域名系统滥用商标情况相类似的互联网知识产权侵权而可能发展的国际法律文书提供帮助。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二	通过仲裁、调解和其他法院外争议解决办法防止或解决的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越来越多	中心用自己的法院外争议解决服务和资源为更多数量的争议解决提供支持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中心支持解决的争议累计数 [待填]
二和六	通用代码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的知识产权保护有效	<p>管理 3,000 件通用代码顶级域 UDRP 案件</p> <p>管理 300 件国家代码顶级域基于 UDRP 的案件</p> <p>ICANN 和新的通用代码顶级域注册机构执行 WIPO 的政策和程序建议</p> <p>采用 WIPO 根据国际标准辅助规划或管理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管理机构增加 4 个</p>	<p>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中心管理的通用代码顶级域 UDRP 案件和国家代码顶级域案件的累计数</p> <p>[待填]</p> <p>ICANN 采用 WIPO 发起的 UDRP, 以及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新通用代码顶级域采用的任何其他程序</p> <p>[待填]</p> <p>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采用 WIPO 根据国际标准辅助规划或管理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管理机构累计数</p> <p>[待填]</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1(专利)、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 5(PCT 体系)、计划 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30(中小企业)、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合作)、计划 11(WIPO 学院)和计划 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和10。

资 源*

计划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495	5'172	677	15.1
短期雇员	2'764	3'781	1'017	36.8
顾问	249	269	20	7.9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123	48		
A项共计	7'632	9'270	1'638	21.5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56	280	(76)	(21.2)
第三方差旅	335	235	(100)	(29.9)
研究金	60	--	(60)	(100.0)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20	179	(41)	(18.6)
专家酬金	108	60	(48)	(44.4)
出版	130	90	(40)	(30.8)
其他	19	30	11	57.9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0	--	(10)	(100.0)
通信及其他	20	13	(7)	(34.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7	14	(13)	(48.1)
用品与材料	18	19	1	5.6
B项共计	1'302	920	(382)	(29.4)
总计	8'934	10'190	1'256	14.1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作为联合国组织大家庭中的一员，WIPO承诺确保所有国家都能受益于知识产权，并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战略目标三简明、有力地表明了这一承诺。发展议程进一步为实现这一目标并为利用知识产权帮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注入了新的动力。

根据发展议程的原则，凡与发展有关的活动均被纳入WIPO所有实质性的主流工作领域中。因此，本计划目标不仅适用于纵向属于本目标下的具体发展计划，而且同样重要的是，还横向地适用于经修订的战略框架中的各项计划。这一点已反映在各单项计划的说明部分中。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目标

有效地协调 WIPO 发展议程的实施

挑战与战略

成员国通过的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为WIPO采取具体切实的行动将发展层面的问题纳入本组织的各项计划提供了契机。本组织面临的主要挑战，就是要确保所通过建议的各项原则渗透到本组织的所有工作之中；开展活动以有效实施这些建议；保证发展议程实施工作带来的利益惠及成员国；通过成员国持续不断的贡献，丰富本组织开展面向发展活动的方法；确保就任何与知识产权和发展相关的新问题的讨论，继续指导本组织服务各成员国的发展需求；为发展议程建立一种所有成员国均可从中受益的全球伙伴关系。

有效实施WIPO发展议程，不仅需要与成员国之间以及WIPO内部各个部门之间的协调，而且也要求与广泛的利益攸关者之间进行协调，其中包括联合国系统中的其他机构、政府间组织(IGOs)和非政府组织(NGOs)、知识产权制度的使用者与广大公众。为有助于应对这一挑战，发展议程协调司于2009年设立。该司迫在眉睫的工作就是要协调为执行需采取具体实施行动的各项政策而发展一系列项目。应用以项目为基础的方法，有助于明确拟交付的成果并制定对项目进行评估所需依据的标准和指标。项目管理人员已被分派承担协调单一项目实施工作的职责。

在2010/11两年期内，本计划的一些关键性任务，将对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就实施发展议程的项目和活动进行的讨论提供便利，并相应提出相关建议；协调并确保项目得到正常实施、监测、评估和报告；为有关今后实施第一批项目和活动之外的其他活动模式的讨论提供便利；提高对实施发展议程产生的种种利益的认识；为进一步将发展议程纳入WIPO经常性的计划与活动进行协调，并建立评估其影响的明确机制；为CDIP就其他与发展相关问题进行的讨论提供便利；与成员国并肩协作探讨面向发展的技术援助的新方法；推动在更大程度上提高发展议程的所有利益攸关者对发展议程及其影响的认识，并动员这些利益攸关者为本组织的工作作出富有意义的贡献。

在应对上述挑战中，本计划将与WIPO的所有部门/司进行密切协作。本计划将协调发展议程的实施工作，以确保执行计划的各部门/司采取符合发展议程精神的连贯性的方法；本项计划将与项目管理员共同负责向CDIP提交的定期报告的实施、监测和编制的协调工作；它将在设计、编制和评估项目中向执行部门/司提供支持，并将与计划

22合作，确保发展议程向计划通报设计和交付的情况，包括酌情通过与发展议程各项建议建立关联(有关发展议程各项建议和相关计划的完整清单，详见附件九)；本项计划还将为实施发展议程，进一步加强与其他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协调。

在与所有相关部门/司的协作中，本计划将制定一项有关发展议程的交流与传播战略，推动加深理解发展议程的各项主题；这项工作将包括组织并参与各种会议、专题讨论会和与成员国、机构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者的互动会议；组织一次关于将发展层面的问题纳入知识产权决策中的大型国际会议；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者采取协调行动对发展议程的实施作出贡献。将编拟一份有关WIPO对《千年发展目标》所作贡献的报告。最后，根据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的工作任务，本计划还将协调对“本委员会已达成协议以及大会已作出决定的那些知识产权与发展的相关问题”的分析。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三	进一步纳入本组织计划和活动主流工作中的发展议程(DA)原则	依据发展议程原则开展 WIPO 的所有活动	在 2009 年为适用这些原则已发布内部指令
	通过具体的项目与活动有效实施发展议程	通过项目与活动圆满实施的发展议程建议的数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已圆满实施的建议数目
	对建议进行有效监测、评估和报告	所有项目正在使用监测系统并将之用于决策 通过监测与评估工作圆满实施各项建议 在该两年期内进行的自我评估与独立评估的数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正在开发的评估机制 2009 年 4 月已就 19 项建议提交了报告 尚未进行任何自我评估或独立评估
	支持成员国从发展议程的实施中获取利益	在国家和政府间级别上的政策进程参照发展议程并寻求从发展议程建议中受益	2007 年 10 月已开始实施发展议程建议。成员国刚刚开始将发展议程要素纳入政策进程
	成员国、政府间组织、民间社会团体与其他利益攸关者提高对发展议程的认识	已设计并正在实施的交流与传播战略	在 2009 年编制发展议程特别交流战略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1(WIPO学院)、计划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计划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和计划19(交流)。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与所有建议关联。

资 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605	2'447	(158)	(6.1)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489	336	(153)	(31.3)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8	--	(8)	(100.0)
A项共计	3'102	2'783	(319)	(10.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40	120	(220)	(64.7)
第三方差旅	1'100	1'010	(90)	(8.2)
研究金	--	220	220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404	406	2	0.5
专家酬金	40	40	--	--
出版	20	--	(20)	(100.0)
其他	350	630	280	8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43	26	(17)	(39.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0	--	(10)	(100.0)
用品与材料	5	2	(3)	(60.0)
B项共计	2'312	2'454	142	6.1
总计	5'414	5'237	(177)	(3.3)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目标

加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s)的知识产权能力、政策与战略、基础设施、机构、人力资本和用户能力并使之具有可持续性，从而能够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的一个主要挑战是，以一种有效、高效和协调的方式，确保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s) 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要针对不同地区和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国家的需要，量身定做符合其需求的活动。应对这一挑战的中心任务是对各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做出全面系统的评估，同时考虑到他们更广泛的目标(例如千年发展目标)以及其他发展伙伴在帮助实现这些目标过程中的作用。根据这种评估，本计划将支持开发和实施归各国所有的国家知识产权和创新战略，旨在满足其具体的需求。鉴此，编制本计划时已经考虑到各个地区所面临的不同挑战和应对这些挑战的不同战略，同时认识到有必要解决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要求。与此类似，编制预期成果、绩效指标和资源时，也都考虑到了这些因素。为帮助本组织实现这一重要的工作计划，WIPO正越来越多地采用以项目为基础的办法，以使我们更好地衡量与发展有关的工作的影响，并从中汲取教训，改善项目的实施。

- 从更宽泛的意义上讲，本计划将会与其他相关方面密切合作，以便：
- 应要求协调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帮助它们起草并更新其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立法须符合国家发展目标与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义务，通过立法与政策咨询，为进一步深化理解立法任择方案和灵活性提供便利；
- 与计划 19 合作，通过各种宣传活动和产品，帮助提高意识；
- 与所有相关计划和发展议程项目合作，支持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使其能够积极参与和使用全球知识产权信息基础设施；
- 与计划 18 合作，推进能够帮助提升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进行技术转让以及能够帮助提升国内技术转让(例如从大学到业界)的机制和伙伴关系；
- 与所有利益攸关者(例如非政府组织、区域组织和发展机构)合作，支持旨在促进发展的知识产权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 与计划 11 合作，通过培训计划和其他学习活动支持人力建设；
- 与计划 30 合作，帮助向发展中国家的中小企业提供具体援助。

非洲

非洲地区对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需求尤为紧迫。本计划将设计、开发并实施一个发展援助和能力建设方面的合作框架，重点放在：

- 举办专业培训讲习班，帮助开发和实施知识产权政策和战略以及计划，从而支持决策者；
- 与非洲区域集团和相关知识产权伙伴(包括 OAPI 和 ARIPO)密切合作，根据正在进行的融合过程，建立旨在促进知识产权制度和区域经济集团更加统一的机制；
- 举办有关知识产权资产和商业管理、创新和技术转让的培训计划，为知识产权专业人士、中小企业、研发机构、大学等开发服务，包括商业宣传计划、与业界参与者进行有效的联合、与用户界建立网络联系以及帮助制定营销知识产权资产的战略；
- 举办区域培训课程，鼓励和支持成员国在公共卫生、科技、贸易协会、文化产业创业、发明家和创造者协会、集体管理组织、技术创新支持中心(TISCs)、大学、企业孵化器等部门/机构，开发知识产权各领域的国内人才库；举办区域培训课程，讲授如何开发和实施业务系统和工具，以便管理版权及相关权和建立版权集体管理组织；
- 与各成员国和发展伙伴密切合作，确定可能充当实验室或者孵化器的机构，支持发明家和创新者的工作；
- 举办培训计划，考虑到非洲国家在生产农产品、工艺品和设计方面丰富而又多样的资源基础和比较优势，促进成员国使用业务识别系统(地理标志、商标、品牌、设计系统)，为这些资产增值，并促进其在国内和出口市场上的商业化；
- 支持开发和实施工具与程序、商业宣传计划和知识产权营销战略；
- 通过制定行动计划，在区域性文书的基础上，帮助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领域的政策、战略、立法和监管趋向统一

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符合国家发展计划和优先重点的国家知识产权政策/战略	5 个国家启动了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制定过程，4 个国家已经通过知识产权政策/战略，3 个国家正在实施国家知识产权计划 OAPI 和 ARIPO 层面有两个行动计划支持传统知识和传统艺术表现形式领域的区域政策/战略	知识产权尚未被纳入大多数国家发展战略和国家减贫战略。在 08-09 年两年期间，4 个国家通过了知识产权政策和/或知识产权发展战略
增强知识产权专业人士的能力，打造知识产权专家人才库	每年受训人员的数目和地理分布 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的数目	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各领域(学术界、司法部门、执法部门、商业促进中心和孵化器、研究机构等)拥有有限数量的知识产权专家
建立现代化服务型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加强基础设施	拥有现代化知识产权管理并向用户提供知识产权增值服务的国家的数目 开发了业务工具并制定了规则草案的管理部门的数目 新近成立或得以加强的版权集体管理组织的数目 已制定、开发并实施了地理标志计划(某些农产品)的国家的数目	国家和区域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拥有接触到用户的有限能力

资源

非洲 (单位: 千瑞郎)	2008/09 年 修订预算	2010/11 年 拟议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资源	4'458	4'505	47	1.1
B. 非人事资源	3'279	3'700	421	12.8
总计	7'737	8'205	468	6.0

阿拉伯国家

在阿拉伯地区的很多国家，有必要提高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对于知识产权的意识，改善国家层面知识产权的协调。也有必要加强研发机构和国家业界之间的合力，提高创新和发展方面的研究，以使用户能够受益于技术信息，加强本地技术基础。同时，还有必要改进该地区版权及相关权制度的运作，以促进潜在的版权产业以及版权产业对创造财富和文化发展的贡献，同时加强权利管理组织和文化产业领域各企业的合作。

本计划将通过实施战略解决以下挑战：

- 促进国家和区域创新和知识产权战略的发展，以知识产权需求评估工具和能够帮助评价成果的方法为基础，将知识产权纳入国家发展计划；
- 针对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开展提高知识产权意识的活动，支持计划 14 建立技术创新支持中心(TISCs)；
- 与联合国系统内的组织以及国际和区域机构(阿拉伯国家联盟、海湾合作委员会、伊斯兰国家教科文组织(ISESCO)、阿拉伯联盟教科文组织(ALESCO)、伊斯兰开发银行、伊斯兰会议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开展协调与合作；
- 加强公众对于版权及相关权在经济中的作用的认知，允许所有感兴趣的方面、政府、创造者、业界、民间社团和消费者发挥积极作用；
- 帮助本地区的国家开发自动化系统，建立集体管理协会，并为它们提供工具(合同范本、指导原则、资料等)，以方便权利管理；
- 促进本地区对知识产权制度开展有效和以服务为导向的管理。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在各个层面拓宽人们对于知识产权的认识，使阿拉伯国家能够充分享受知识产权的益处，将其作为发展经济和创造财富的催化剂	实施 3 个计划，加强人们对于知识产权的理解，将其作为促进创意和创新、加快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工具	形成有限的意识
国家知识产权和创新战略	以多部门协调和磋商为基	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

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符合国家发展计划和优先重点	础，制定 3 个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初期
以现代化服务型目标和有效利用信息技术为基础，对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和机构(包括研发机构和集体管理组织)进行现代化	约 3 个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机构的服务提供能力得以加强 在 3 个国家安装知识产权自动化/信息系统	少数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向用户提供服务的能力得以加强
提高对于知识产权(包括文化产业)在经济方面的重要性的意识和认同，支持保护和利用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公共遗产的努力	在文化产业/民间艺术/传统知识方面应用的计划/研究/工具的数目 约 3 个公众意识和宣传计划得以开展，利用各种媒体和工具，加强公众对于知识产权的意识	开展了少量研究

资源

阿拉伯国家 (单位: 千瑞郎)	2008/09 年 修订预算	2010/11 年 拟议预算	差异	
			数额	修订预算
A. 人事资源	3'606	3'456	(150)	(4.2)
B. 非人事资源	3'286	3'700	414	12.6
总计	6'892	7'156	264	3.8

亚洲和太平洋

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WIPO 成员国的发展水平和知识产权能力截然不同，因此对知识产权的要求也大相径庭。这些要求从对知识产权立法进行更新、加强知识产权局的基本功能，到更加复杂和跨学科的问题，譬如创新促进和知识产权的商业化，不一而足。此外，该地区对于利用知识产权解决各种关键领域(例如食品保障、公共卫生和气候变化)的新兴挑战有着日益浓厚的兴趣。

根据各国国情满足这些千差万别的需求是一个关键性挑战。为应对这一挑战所采取的总战略是，帮助本地区各国清晰地确定其短期和中期需求，并将这些需求放到国家总体知识产权和创新战略之中，在优先领域开发具体的计划，确保在具体的时间期限内能够产生具体成果。同时，还会伴随一些有侧重点的计划，建立国家和次区域能力，解决本地区国家特别感兴趣的新兴领域的知识产权问题。本地区的能力和知识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将通过以下方式得以增强：为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举办政策论坛/磋商，使其能够开发知识产权政策，并在充分知情的情况下做出决策，开展知识产权培训计划，增强知识产权方面的知识，支持组织各种活动，增强知识产权意识和公众宣传，为知识产权措施提供咨询和信息，对知识产权资产和市场产品有效地商业化，同时组织各种活动，就在某些领域使用版权及相关权提供咨询，分享良好做法。这将进一步通过磋商机制加以支持，以促进次区域合作。

这种战略方法将要求与国家知识产权机构和有关利益攸关者持续进行频繁互动——既是为了清晰地确定各国的具体需求，也是为了有效应对这些需求制定计划。因此，将重视与各国密切合作，制定符合各国国情的计划，将重点放在某些关键领域取得实质进展上。此外，还将开发迅速回应成员国需求的模式，包括通过视频会议快速提供专家意见，迅速派出咨询团到现场，就某个具体的知识产权问题解决主要利益攸关者的关切。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符合国家发展目标和优先重点的国家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和国家行动计划	又有 9 个制定和/或通过了国家知识产权政策/战略/计划	5 个国家
符合国家发展目标与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协定并酌情考虑到公共政策灵活性的国家知识产权立法	应邀为 5 个国家编写并提交了法律草案和/或法律草案评论意见	为 7 个国家和一个次区域集团编写并提交了法律草案或法律草案评论意见
增强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知识产权专业人士和从业者、知识产权权利人和用户界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能力和知识	每年的受训人员/与会者的数目和地理分布 由于开展了培训和提高意识活动而开始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的数目	待定 待定
新的或加强的次区域知识产权合作计划	以联合项目或联合计划形式开展的 2 个新次区域合作举措 在本两年期之内开展的次区域合作的数目	启动了 2 个次区域合作计划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建立的次区域合作的数目

资源

亚洲和太平洋 (单位: 千瑞郎)	2008/09 年 修订预算	2010/11 年 拟议预算	差异	
			数额	修订预算
A. 人事资源	5'049	4'598	(451)	(8.9)
B. 非人事资源	3'284	3'700	416	12.7
总计	8'333	8'298	(35)	(0.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主要挑战是在国家和区域层面，将知识产权纳入发展目标、优先重点和战略的主流。这将确保知识产权制度能够根据可以得到的资源和不同的发展水平，有效和集中地响应本地区各国的发展目标。

2010-2011年两年期内，本计划将采纳的主要战略包括：

- 加强国家机构能力，支持创造者、创新者、研发和工业部门有效管理知识产权，将其作为促进发展的工具；
- 支持制定和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发展计划；
- 通过开发工具和机制，获取和有效利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内容，尤其是知识产权技术信息，为本地区各国参与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提供便利；
- 支持本地区各国对其知识产权基础设施进行现代化，以便提供专业增值服务；
- 促进区域/次区域知识产权利用和管理合作机制的建立；
- 在国家和区域层面加强版权及相关权的集体管理，包括数字环境。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制定和/通过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发展计划	又有 3 个国家制定和/或通过了国家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和规划	约 3 个国家
符合发展目标和公共政策的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框架，加强知识产权技术能力	5 个国家建立了现代化的知识产权法律框架	约 10 个国家
建立现代化服务型知识产	5 个国家建立了现代化的	约 10 个国家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权管理部门，加强基础设施	知识产权管理，并向用户提供知识产权增值服务 4 个知识产权局使用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内新近开发的工具和机制，积极获取知识产权技术信息	
加强大学、研发中心和其 它私营部门利益攸关者的 机构能力，以便有效管理 知识产权	12 个机构拥有能够运作的 知识产权管理结构	约 15 个国家

资 源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单位: 千瑞郎)	2008/09 年 修订预算	2010/11 年 拟议预算	差异	
			数额	修订预算
A. 人事资源	3'723	3'882	158	4.2
B. 非人事资源	3'258	3'700	442	13.6
总计	6'982	7'582	600	8.6

最不发达国家

考虑到最不发达国家(LDCs)的特殊需求，一个特别具有侧重点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计划对于支持公认面临巨大劣势的最不发达国家是至关重要的。为了应对这一点以及《最不发达国家行动议程》和2009年7月24日的《最不发达国家部长宣言》，本计划将实施以下主要战略，以满足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求：

- 努力加强政府高层对知识产权的承诺以及政策制定者建立知识产权机构和制度的意识；
- 通过为政策制定者举办区域、区域间和国家高层论坛，帮助建立制定以及在国家层面使用知识产权政策和战略的环境，以促进发明、创新和创意；
- 支持国家知识产权需求评估；
- 促进使用知识产权政策和战略的合作，以促进经济、社会、文化和技术发展，尤其是在制定和实施政策方面，以便加强科技信息的转让和传播；

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 作为与最不发达国家政府机构、非政府参与者(包括商界)、行业协会、知识产权专业人士和其他对知识产权感兴趣的群体进行合作的一部分，开展能力建设活动，解决利用知识产权促进技术、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技能开发问题；
- 加强并建立集体管理协会；
- 在实施 2001-2010 年最不发达国家十年行动计划、千年发展目标以及筹备第四届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会议和落实其成果时，加强与负责最不发达国家事务的联合国秘书长高级代表之间的合作；此外，还将密切与其他国际组织合作，例如世界贸易组织(WTO)、国际电信联盟(ITU)、国际贸易中心(ITC)、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UNCTAD)、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UNIDO)以及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
- 在启动和开展联合研究举措方面开展合作，包括组建专利库、买断专利，这将使得最不发达国家能够集中必要的人力和财务资源，开展界定清晰的项目和技术共享联合体，这将能够促进技术转让和传播；
- 在国家知识产权组织以及与知识产权有关的组织的机构能力建设方面开展合作；
- 通过处理和打造品牌，拓宽利用知识产权促进最不发达国家产品出口方面的合作；
-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建立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制定和/或通过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发展计划	在对国家机构和组织进行规划和制定工作计划过程中考虑到知识产权的最不发达国家的数目 在本两年期内有 5 个国家制定了知识产权政策/战略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 3 个最不发达国家制定了知识产权政策
加强高级官员和知识产权专业人士在知识产权和利用知识产权促进技术、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方面的机构能力	对其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需求开展了评估的国家的数目 每年受训人员/与会者的数目和地理分布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尚未开展需求评估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新的或加强的合作机制、计划和伙伴关系	在最不发达国家政府机构、私营部门和其他发展伙伴之间建立起的合作伙伴关系的数目 与其它联合国机构联合实施的知识产权计划的数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尚未建立任何伙伴关系
建立现代化服务型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加强基础设施	不同国家建立的技术信息中心数目 获得过技术信息和咨询服务的个人、组织、教学机构的数目	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建立了 3 个中心(坦桑尼亚、埃塞俄比亚和柬埔寨)

资 源

最不发达国家 (单位: 千瑞郎)	2008/09 年 修订预算	2010/11 年 拟议预算	差异	
			数额	修订预算
A. 人事资源	2'487	2'769	282	11.4
B. 非人事资源	1'321	1'500	179	13.6
总计	3'808	4'269	461	12.1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与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项下纵向开列的侧重发展的各项计划保持密切联系的同时，将横向与特定国家/次区域/区域计划和方案提出要求的计划1至18以及计划30协同工作。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下列已通过的发展建议相关的活动：1、2、3、4、5、6、7、8、9、10、11、12、13、14、17、33、38、39、40、41、42和43。

资 源*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3,057	21,658	(1,399)	(6.1)
短期雇员	1,696	1,814	117	6.9
顾问	1,441	1,009	(433)	(30.0)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26,195	24,481	(1,714)	(6.5)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911	3,563	(348)	(8.9)
第三方差旅	7,843	7,963	120	1.5
研究金	394	104	(290)	(73.6)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973	1,203	230	23.6
专家酬金	952	1,616	664	69.7
出版	120	217	97	80.8
其他	3,438	2,173	(1,265)	(36.8)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4	4	--
通信及其他	270	321	51	18.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315	247	(68)	(21.6)
用品与材料	81	66	(15)	(18.5)
B项共计	18,298	17,477	(821)	(4.5)
总计	44,493	41,958	(2,535)	(5.7)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30：中小企业

计划目标

使中小企业能够更广泛和更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战略，以强化其竞争力，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面临的主要挑战依然是，政策制定者、中小企业支持和融资机构以及中小企业自身，对于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在促进中小企业竞争力方面的作用都广泛缺乏认同。中小企业往往不利用知识产权，或者利用得不够有效。大多数中小企业更多地依赖非正式的保护方法，而不是正式的知识产权制度。中小企业利用知识产权不够有效，其中意识不足、成本高昂、知识产权制度复杂被认为是最常见的原因。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社团中的大多数中小企业利益攸关者并不完全认同积极管理知识产权对于中小企业取得成功的作用和重要性；最近主要在发达国家所做的调查和研究也确认了这一点。因此，在如今这个竞争极为激烈、日益国际化和知识产权高度集中的环境下，知识型中小企业是极为脆弱的。而缺乏能够让中小企业明白易懂且具有成本效益、方便用户使用和随时可以获取的知识产权信息、支持和咨询服务，则更进一步加深了这些挑战。此外，在很多国家，由于没有一个有效的协调中心与各种中小企业支持机构互动，又导致了交流问题。因此，为有效地实现本计划的目标，在与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建立伙伴关系时，有必要更灵活地使用沟通渠道和协调中心。

中小企业计划将努力在政策制定者、中小企业支持和融资机构以及企业界，宣传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在提升中小企业竞争力方面的潜在作用。本计划将鼓励各国政府在制定旨在增强中小企业利用知识产权制度强化竞争力的相关政策和战略中，加入知识产权资产管理这一侧重点。此外，本计划还将重点加强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和其他中小企业利益攸关者为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相关信息和服务的能力。总之，本计划将鼓励(a)以证据为基础的决策过程；(b)有效利用信息通信技术环境，包括多媒体产品和视频会议；(c)建立公营和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尤其是在面向中小企业过程中能够创造协同作用和集体效率的伙伴关系；(d)以WIPO知识产权资产管理业务内容/资料的国际版本为依据，编写国内版本。

为应对上文提出的各种挑战，本计划将尤其努力做到以下几点：

- 通过以下方式理解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需求：(a)查明中小企业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的障碍；(b)查明向中小企业提供的知识产权服务中存在的缺陷；(c)评估

面向中小企业的现有知识产权宣传意识和能力建设方面的内容和服务；(d) 确定国内和国际在促进中小企业获取和利用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支持和服务方面的良好做法/最佳做法；以及(e)分析中小企业利用/不利用知识产权的案例研究。在这方面，将利用从 78 个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的 WIPO 2008/09 知识产权和中小企业需求评估调查回复，帮助各成员国量身定做以项目为基础的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国家战略。同时建议帮助开发一个或多个开展此类调查或研究的统一方法，以便确保未来在不同的部门/国家获得的结果是可比的；

- 通过资助调查和/或研究，收集向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支持方面的最佳做法，组织专家特派团和/或为政策制定者组织活动，编写信息和培训资料，加强政策制定者对于知识产权创业在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的意识，建设能力，鼓励制定政策，将知识产权资产管理纳入中小企业竞争力战略中；
- 在发明家、创造者、企业家、中小企业、大学、研发机构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中，加强知识产权资产管理的意识，建设能力。此外，还将针对投资者和金融机构做出努力，确保其在决定向中小企业投资或提供经济支持时，能够更好地评估知识产权资产的价值。将通过 WIPO 中小企业网站、中小企业通讯、专家特派团，组织活动(包括论坛、研讨会、讲习班和会议)、以知识产权概论™ (IP PANORAMA™)多媒体工具包为基础的知识产权资产管理远程学习计划，并参与其他机构举办的旨在强化中小企业竞争力的活动，提供援助。这将要求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推出并传播全新和/或改进的纸版和多媒体知识产权资产管理产品。此外，还将尽量通过以项目为基础的一体化技术援助提供援助，重点将放在培训培训者上，以便扩大影响。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数
三	<p>在中小企业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中提升知识产权资产管理的意识，在政策制定者中宣传将知识产权纳入企业竞争力国家战略中的重要性</p>	<p>增加认为本计划网站、新的/此前出版的出版物和知识产权概论™多媒体工具包 12 个模块对其工作有用的中小企业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的数目</p> <p>增加要求对出版物和知识产权概论™模块进行定制和/或翻译成其本国语文的国家的数目</p> <p>在决策过程中作为参考资料援引的国家研究的数目</p> <p>援引计划出版物和知识产权概论™的次数</p> <p>增加为企业出版更多知识产权原创内容的需求</p>	<p>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p> <p>约 30 种 WIPO 出版物和数字工具被翻译/改编。</p> <p>尚未完成任何有关国家竞争力战略的研究。</p> <p>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数
三	加强中小企业支持机构的能力，包括大学和中小企业培训机构，以便向其成员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支持和咨询服务	<p>增加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和信息的中小企业支持机构的数目</p> <p>在宣传意识和能力建设服务中使用WIPO资料或以WIPO产品为基础的资料 of 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包括大学)的数目</p> <p>中小企业对于中小企业支持机构提供的咨询服务的满意度</p>	<p>截至2009年年底之前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和信息的中小企业支持机构的数目</p> <p>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p> <p>截至2009年年底之前使用WIPO资料开展宣传知识产权意识活动的支持机构的数目</p> <p>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p>
三	加强政策制定者在制定政策、开发和实施知识产权资产管理项目方面的能力	<p>增加政策制定者在声明、研究和指令中提到知识产权资产管理的次数</p> <p>国家政府为促进知识产权创业而开发和实施的项目的数目</p>	<p>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p> <p>拟于本两年期内编制基数。</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5(PCT体系)、计划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1(WIPO学院)、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计划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和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下列已通过的发展建议相关的活动：1、2、4、5、6、10、11、12、34和41。

资 源*

计划30 中小企业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 员额	1,945	2,379	434	22.3
-- 短期雇员	222	377	155	70.1
-- 顾问	432	538	106	24.6
-- 特别服务协议	52	157	105	201.2
-- 实习生	9	48		
A项共计	2,659	3,499	840	31.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88	300	12	4.2
第三方差旅	100	200	100	100.0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0	20	(10)	(33.3)
专家酬金	18	40	22	122.2
出版	10	40	30	300.0
其他	399	350	(49)	(12.3)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45	40	(5)	(11.1)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7	5	(12)	(70.8)
用品与材料	1	5	4	455.6
B项共计	908	1,000	92	10.1
总计	3,567	4,499	932	26.1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目标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目标的能力得到加强，并具有可持续性

挑战与战略

WIPO在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即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中亚、东欧和高加索国家以及某些地中海国家——开展活动的关键挑战，仍然是有效促进利用知识产权制度推动创新和创造以实现经济发展，其工作特别侧重于建立市场秩序和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需要。为应对这一挑战，重要的是在长期公共政策目标的背景下采取上述措施。WIPO新的战略方向和在2009年对负责本计划部门的职责的加强，将有助于在2010/11两年期内实现本项计划的目标。

援助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整体战略将采用一种具有双重性的方法，即，它将区分这些国家之间的具体的不同需求；与此同时，这项战略将寻求建立在其知识产权制度中某些具有共性和共有特色的基础上。这项战略中的一个最重要成份，就是提供区别对待的国别方法，这些方法考虑了这些国家在经济与社会发展水平方面的差异及其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不同水准。目的是为了通过进行系统的需求评估并提供指南和相应专门知识的方式提供便利，详细制定并实施体现现有国家发展计划的国家知识产权与创新战略。这项工作将使用为支持各国发展国家知识产权与创新战略所开发的特定工具，并还将为分享地区之间的经验、最佳做法、方法和所吸取的教训提供便利。本项工作将包括具体的指导，以使经济转型期各国利用知识产权推动其下述领域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促进创造和技术转让；知识产权执法；赋予中小型企业使用知识产权的能力以提高其生产率和商业战略；改进版权及相关权各方面的利用与管理工工作以促进经济发展，凡此种种。

WIPO与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中亚、东欧和高加索国家以及某些地中海国家之间的合作，把工作的重点特别放在支持这些国家发展与其发展优先顺序和国家计划相符合的知识产权制度并使之实现现代化方面。这项工作涉及到支持这些国家建设国家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与人力资源能力，为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社会与文化发展，加强普遍和特定的认识水平与知识基础。在2010/11两年期将开展工作为知识产权局提供能力建设，以便向知识产权的现有和潜在用户提供更加先进的服务。这就需要在更大的程度上，重视发挥这些国家中已经过培训的知识产权专家的重要潜力。提升人力资源的水准，将成为为实现更大的社会经济目标，以系统和可持续方式推动利用知识产权的有效手段。另外，需要优先考虑的领域还将涉及到满足这些国家的下列需

求：提高它们在知识产权领域实行法制的能力；使其法律制度更加可靠并帮助它们认识到不充分利用知识产权的种种弊端。

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共有的特征和需求源于这些国家中的部分国家与欧洲联盟(EU)之间的密切关系。因此，与这些国家的合作将考虑因其中的一些国家新加入欧盟而提出的要求，和正在办理加入手续的各国、候选国家以及受益于欧盟“欧洲邻国政策”的各国的具体需求。将12个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纳入欧盟进程的发展，已产生了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方面的新挑战，同时为应对在一种更具竞争性的环境中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发展的新要求而出现了新需要。本地区的其他国家在朝着成为欧盟和欧洲专利组织(EPO)成员国的目标前进时，也面临着达到*欧共体法规*的期望与要求方面的各种挑战。将争取与这些国家在欧盟内部开展的知识产权计划方面发挥协同作用。此外，将对与独立国家联合体(CIS)国家之间的合作活动，特别是与保护工业产权政府间委员会(ICPIP)和独联体成员国议会大会(IPACIS)之间的合作，给予应有的考虑，以便与这些方面的努力发挥协同作用。还将对与地区性欧亚专利组织之间的合作给予特别注意并进一步加强这种合作，以加强与PCT体系之间的联系，同时共同努力为利用知识产权制度和资产促进该地区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

全球信息基础设施的崛起以及认识到知识产权是推动这些国家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驱动力，这些都导致了对知识产权有效活力及其使用必要性的广泛认识。因此，所有这些国家在其利用知识产权实现发展目标的能力方面，都已取得了长足进步；与此同时，知识产权在其加速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进程中已发挥了显著作用。所以，就要求WIPO提供具有先进和专业水平的更加具体的援助，以满足这些国家的特殊要求。需要扩大与产业界、企业家和所有其他相关经济部门的合作，加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发展，这始终是这些地区的一个特殊挑战。推动在本计划地理框架内的各国之间横向交流经济和最佳做法、总结教训，将被作为应对这些国家目前挑战的一项具有关键性的战略。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三	使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与立法符合国家发展战略和计划并符合国际知识产权条约与协定	<p>又有约 15 个国家建立符合本国发展计划的国家知识产权能力建设计划和知识产权战略</p> <p>又有约 21 个国家制定了符合国际知识产权条约与协定并符合国家发展优先顺序的更新的国内知识产权法律和规定</p>	<p>6 个国家已制定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或计划</p> <p>14 个国家已制定了更新的国家知识产权法律</p>
	国家知识产权机构提供更有效和便于用户使用的服务	<p>又有约 14 个国家建立了现代化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和升级的知识产权服务管理系统，包括更新的工作方法和自动化知识产权办公业务</p> <p>又有约 15 个国家建立运作良好的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信息和服务中心</p>	<p>5 个国家已建立了现代化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p> <p>6 个国家已拥有运作良好的知识产权信息和服务中心</p>
	提高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的能力	约 16 个国家提供专业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计划并提高了 60% 以上参加培训人员的工作业绩	将制定行为改变基数。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已向 7 个国家定期提供知识产权培训计划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p>通过在国内建立知识产权领域公营与私营部门(PPPs)的伙伴关系推动了知识产权制度的有效利用</p>	<p>为发展和利用知识产权，通过公营与私营部门之间组建的伙伴关系，在各国已启动了约 10-12 个新的初创公司、分拆项目</p>	<p>6 个国家已建立了公营与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p>
<p>三</p>	<p>经济转型期国家正在使用新开发的工具和指南以推动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发展</p>	<p>按新指南材料和国家开列的网页/读者点击率的数目</p> <p>截至 2011 年年底之前将编制 6 个新指南材料</p>	<p>拟将在 2010 年年底之前确定的基数</p> <p>拟将在 2009 年年底之前编制的基数</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紧密合作：计划 1(专利)、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标志)、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 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 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30(中小企业)、计划 11(WIPO 学院)、计划 12(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国际分类)、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计划 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和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2、3、4、5、6、7、8、9、10、11、12、13、14、17、33、38、40、41、42 和 43。

资源*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910	3'523	613	21.1
短期雇员	443	115	(328)	(74.0)
顾问	--	269	269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28	--	(28)	(100.0)
A项共计	3'381	3'907	526	15.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37	226	(11)	(4.5)
第三方差旅	1'200	1'227	27	2.3
研究金	100	135	35	35.0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13	180	(33)	(15.5)
专家酬金	95	113	19	19.6
出版	25	3	(22)	(88.0)
其他	285	260	(25)	(8.8)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9	10	(9)	(47.4)
通信及其他	26	30	4	14.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6	10	(6)	(36.5)
用品与材料	9	10	1	17.0
B项共计	2'224	2'204	(20)	(0.9)
总计	5'604	6'111	507	9.0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目标

提高保护和管理知识产权的知识和技能，加强知识产权培训和教育基础设施，以支持公共政策举措和促进创新

挑战与战略

WIPO学院(简称“学院”)为政府官员、利益攸关者、学术界和其他知识产权领域的相关专业人员组织培训和教育课程，增强其保护和管理知识产权(IPRs)的知识和技能。学院所面临的挑战包括需满足成员国要求对其官员和专业人员进行专门培训的需求数量不断增长；希望将知识产权纳入大学和其他相关高等教育机构课程的要求日益迫切，同时对更具专业性和针对性的远程学习课程的要求持续增加。在落实发展议程各项原则时，将通过在内容和课程中加入更多发展和相关公共政策举措的元素，将重点特别放在以跨学科方法开展知识产权教育上，以加强本学院的所有计划。

为满足成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成员国的上述要求，在2010/11年两年期内，学院将继续对上述目标群体改善理论和实践方面的培训计划和教育机会。将会继续采用传统的面对面教学方式和远程学习方法提供培训计划，以扩大知识产权知识与信息受众的覆盖面。将会更加侧重培训计划内容的质量和以联合国所有6种正式语文提供培训。WIPO学院将继续主办2008年建立的全球知识产权学院网络，以使成员国共享培训方面的经验、参考资料和各种资源，在知识产权领域的能力建设方面推广运用有效和连贯性的方法。学院鼓励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知识产权学院或培训机构更积极地参与这些活动。为了帮助各成员国通过进一步发展基础设施来发展和改进国家知识产权机构能力，WIPO学院将会在选定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中启动初创国家知识产权学院的工作。在该两年期，学院还会将工作的重点放在提供知识与技能方面，这些知识与技能将为利用知识产权和提高能力、分享知识产权利益以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在10年积累的经验和专门知识的基础上，学院的专业培训计划将继续与国家 and 地区层面的26个伙伴机构密切协作，应要求为政府官员和其他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专业人员(包括研发机构里的知识产权管理者)提供培训课程。为满足成员国提出的进行更加深入和综合培训的要求，将为工业产权和版权领域的官员与专业人员设计并提供更具专业性和针对性的培训课程，以提高其管理知识产权的知识和技能水平，从而使他们能够为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提供效率更高和更加有效的服务。将在世界各地继续举办WIPO暑期班，为参与培训计划的青年专业人员和学生进行课程学习提供便利。还将努

力使专业培训计划扩大到更多的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支持的知识产权相关的专业人员。还将为代表和外交官组织入门和/或高级培训课程。

在2010/11年两年期内，学院的远程学习计划将继续以7种语言提供知识产权一般课程(DL-101)。在将DL-101课程纳入大学教学计划和专业培训课程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果的基础上，在线课程将继续成为大学学科教学的补充并作为中级专业培训课程的前提条件。还将会提供有关专利、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地理标志、版权及相关权和植物新品种保护方面的高级课程。对这些高级课程的在线辅导支持已被证明是对学生的一种具有成本效益的帮助。将努力满足成员国针对其具体需要翻译或改造在线课程的要求。此外，将在2010/11年期间对3种现有的高级远程学习课程的内容进行审查，以便向学员提供最新的信息和知识。为改进对在线课程的管理，将努力通过使用新开发的软件部署新的课程教学法。为满足成员国和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的需要，在下一两年期内将编写几种更具深度的知识和实用技能的新课程。

为帮助世界各地的高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编写专业性的知识产权课程，学院的伙伴计划在涉及新计划或更新现有计划方面，将继续向这些教学机构提供更具针对性的技术和专家咨询，其中包括关于课程编写方面的咨询以及向大学教师和图书馆提供阅读材料和教材。为加强知识产权教育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将继续努力培训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教师，以提高他们在高校教授知识产权课程的国家能力(“培训培训者”的办法)。为此目的，在本计划项下，学院还将与选定的伙伴大学共同举办知识产权硕士课程，向数量有限的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学生联合提供奖学金。加强与世界贸易组织(WTO)之间的合作，共同培训更多的将成为本国知识产权领域骨干专家的教师与政府官员。

管理人员教育计划将进行调整后重新推出。修订后的计划将保留2007/08两年期内落实的试点项目的原有框架(收费、与业务有关的知识产权议题，例如知识产权管理、有丰富经验的合格专家、为最多不超过3天的短期培训特别设计的互动讨论教学法)，但会在目标受众和合作伙伴中纳入发展议程各项原则。修订后的计划将面向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其他无法提供知识产权管理人员教育的国家的企业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该计划将与计划30密切合作，以确保发展中国家中小企业的特殊需求能够得到满足。为此目的，本学院将与适当的当地合作伙伴合作，在这些国家举办相关课程。这种新方向将使本计划更加具有可持续性，并有利于那些需要开发知识和技巧以便未来在其本国举办管理人员教育计划的国家。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三	提升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作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者的知识与技能	<p>对学院的所有计划和知识产权法硕士课程以及非洲大学的知识产权硕士课程满意率的百分比</p> <p>按知识产权局和国家开列的在工作中使用新知识与技能的学生/接受培训者/学员的百分比</p> <p>机构和国家所培训的专业人员数目</p> <p>按国家开列的知识产权专业毕业生的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满意率的百分比</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的百分比</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的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的数目</p>
	加强知识产权教育基础设施并在成员国各个教学层面上纳入知识产权的内容	<p>将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建立 6 所知识产权初创学院和国家知识产权学院</p> <p>在每一地区至少有一所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设置知识产权专业课程或更新现有的知识产权课程</p>	<p>这是首次制定这一举措并且目前的基数为零</p> <p>5 所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开设或提升了专业知识产权课程</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p>使用在线课程作为知识产权培训与教育计划的一种补充并进一步提高公众的知识产权意识</p>	<p>按知识产权局和国家开列的在工作中使用新知识与技能的学生/接受培训者/学员的百分比</p> <p>增加/保持所有在线课程的年度注册率和完成课程率的数目</p> <p>增加以联合国所有 6 种正式语文提供的课程的数目</p>	<p>拟在 2009 年编制</p> <p>在 2008 年期间注册数目为 25,000 人</p> <p>两门课程</p>
	<p>加强了成员国之间开展知识产权培训和教育领域国际合作的网络并提高其效率</p>	<p>提高了关键合作伙伴在网络层面的地理代表性</p> <p>在成员国网络框架内已开展的合作项目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按在网络中代表的国家开列的关键合作伙伴的总数</p> <p>网络成员中至少已开展了 4 个项目</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紧密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4(全球信息服务)、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2、3、4、5、6、9、10、11、12、24、33、38和41。

资源*

计划 11 WIPO学院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342	4,291	1,949	83.2
短期雇员	382	411	29	7.6
顾问	523	336	(187)	(35.7)
特别服务协议	0	--	(0)	(100.0)
实习生	0	48	48	n/a
A项共计	3,247	5,086	1,839	56.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70	616	346	128.1
第三方差旅	1,000	990	(10)	(1.0)
研究金	2,600	2,231	(369)	(14.2)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50	13	(137)	(91.3)
专家酬金	289	667	378	130.9
出版	--	70	70	--
其他	1,303	430	(873)	(67.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	40	40	--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	50	50	--
B项共计	5,612	5,107	(505)	(9.0)
总计	8,859	10,193	1,334	15.1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战略目标四是应全世界对加大技术标准化和各主管局之间分担工作的需求提出的，以有助于满足全球对这一制度的巨大需求、为各主管局之间交流数据和产出提供便利、并通过帮助发展中国家按发展议程参与利用这一制度和获得其工作成果而最大限度地受益。为实现这项目标，对 WIPO 的若干战略性资产进行了整合，归入重新制定的计划中。这些资产包括各种工具(例如国际知识产权分类各系统，它们已合入一项计划)和国际知识产权数据库，加上用以让所有国家的主管局、机构和公众都能利用这些资产的办公自动化服务。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计划目标

发展国际分类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作为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共用工具，让世界各地的知识产权局、申请人和普通公众广泛使用这些分类和标准，以促进创新和知识共享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的主要挑战是要考虑成员国的不同情况，确保国际专利分类(IPC)、尼斯分类、维也纳分类和洛迦诺分类以及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在全世界得到应用。将根据有关机构的决定，以合算、及时的方式用多种语言定期公布这些分类的新修订版和经修订的标准。

IPC

鉴于改革后的 IPC 结构和程序复杂，对 IPC 的修订步伐产生了消极影响，IPC 专家委员会已采取措施进行简化，将于 2010 年年底生效。与此同时，IP5 主管局(受理专利申请最多的五个知识产权局：中国、日本、大韩民国、美利坚合众国的知识产权局和欧洲专利局)正在争取实现三大内部分类体系(欧洲分类(ECLA)、日本特许厅 FI/F Term 和美国分类)的趋同，用 5—10 年合成一个更详细的单一 IPC。IPC 社区和国际局的大挑战首先将是落实上述简化，以及考虑到 IP5 内部体系的趋同，开始在 IPC 中引入更多修正。

为此，IPC 各机构的工作方法要得到加强，尤其是增加闭会期间在电子论坛上的讨论。修订程序中及公布所用的信息技术工具应当得到加强和强化，让主管局积极导入数据，以最快的速度更有效地制作 IPC 出版物。2010 年 1 月 1 日和 2011 年将有新出版物。IPC 外部用户将定期得到最新消息，将组织这些用户和主管局之间的直接联系。

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

尼斯分类现行修订程序已经过时，需要现代化，让该分类的修订对市场发展更为敏感。本计划因此将着重于继续改革尼斯分类修订程序，争取将目前五年的修订期减至一年。将为尼斯分类修订发展一个电子论坛，在下一个分类修订期开始时(2011 年)投入使用。将研究制定《尼斯协定》规定的两种正式语言的尼斯分类新语言版本。

洛迦诺分类的效率将得到提高，应用外观设计视觉特征等新分类标准，方便检索已注册工业品外观设计，特别是在大型外观设计库中检索。

此外，将落实尼斯分类、洛迦诺分类和维也纳分类作准与正式文本(NIVILO)经修订的公布政策，争取让这些分类的更新与公布效率更高、更安全。

本计划还将继续提供咨询、援助和培训，推动注册主管部门、申请人和检索服务企业加强对尼斯、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的使用。本计划还将应国家或地区工业产权局的要求，就商品和服务正确的商标注册分类提出分类报告，并将就尚未进入顺序表的新商品和服务的分类公布建议，推动尼斯分类应用上的趋同。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WIPO 知识产权标准为传输、交换、传播和共享知识产权信息与文献提供了基础。为确保它们在全世界得到应用，应当进一步推广，作为协调知识产权局在知识产权信息与文献领域做法以及知识产权局在各种国际协作项目中交换知识产权数据的主要工具。为顾及信息技术的发展和知识产权信息传输与交换新方法的出现，开发新平台和数据库的工作应当继续，这样可以加强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建议和指导方针开发与修订工作的效率，加强交流知识产权局在知识产权信息领域交流现行做法的效率。

信息技术在各分类及 WIPO 标准的修订中有重要作用。由于修订量增加，现有工具应当得到统一完善，并将把它们应用到所有分类上。还将为所有分类的公布落实新的统一平台。将开发并落实一项新的再分类集中式网络服务，取代目前用电子邮件交换工作单的方式。同样，应当加强向知识产权局提供的援助以及制作各分类国别版的相关信息技术工具。开发新的 WIPO 知识产权标准和知识产权局现行做法数据库，将让用户能够全面查询和检索 WIPO 在知识产权信息与标准化领域的知识。其落实预计将于 2011 年完成。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四	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的修订效率得到提高	2011 年 1 月前完全落实 IPC 简化结构 2011 年之前尼斯分类修订程序改革完全落实，修订期从 5 年减至 1 年 电子论坛上讨论的 NIVILO 分类项目的数量 减少提交请求和采纳与公布之间所需的时间 标准与文献工作组(SDWG)新的网上数据库和相应的分类工具大大减少编辑工作量	双层结构的 IPC 修订期 5 年 NIVILO 分类无电子论坛设施 IPC 平均为 32 个月 现行工作流程和公布需要大量的形式编辑工作
四	国际分类与 WIPO 标准得到更广泛的接受和更有效的使用	各项协定缔约方数量增加 相关 WIPO 网站访问量增加	2009 年年底的缔约方数量 Google analytics 提供的 2009 年年底的查询量
四	统一国际分类的公布程序和相关信息技术支持	公布分类所用的外部资源减至最低	公布严重依赖外部资源，特别是 NIVILO 分类的公布
四	开发完善信息技术支持工具，帮助各国主管局制作国际分类的国别版	使用这些工具的主管局数量：目标 8 个	4 至 5 个主管局使用这些工具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四	IPC 修订后用 XML 网络服务对专利文献进行系统的再分类	参加再分类的主管局数量和经过再分类的专利文献数量	10 个主管局参与。相关文件平均 73% 得到再分类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5(PCT体系)、计划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和计划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8、30和31。

资源*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646	6,330	(316)	(4.8)
短期雇员	67	134	67	100.0
顾问	258	269	11	4.3
特别服务协议	39	--	(39)	(100.0)
实习生	9	--		
A项共计	7,019	6,733	(285)	(4.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401	291	(110)	(27.3)
第三方差旅	60	80	20	33.3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346	265	(81)	(23.4)
专家酬金	7	30	23	316.7
出版	400	105	(295)	(73.8)
其他	634	925	291	46.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1	9	(12)	(56.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63	57	(6)	(9.5)
用品与材料	45	25	(20)	(44.4)
B项共计	1,976	1,787	(189)	(9.6)
总计	8,995	8,520	(474)	(5.3)

该计划现已纳入原计划 13(专利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的活动。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中为计划 12 提出的预算现已重报，以包括计划 13 的预算。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目标

向各国知识产权局和公众提供基础设施和支持服务，重点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让它们能够利用全世界知识产权制度产生的信息资源，为支持创新和缩小知识差距提供支持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力求扩大 PATENTSCOPE®门户在传播 PCT 国际申请相关专利信息方面的成就。本计划覆盖全球知识产权信息管理的整个周期，从信息的产生和数字化，到通过互联网数据库传播这些信息，再到作为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战略对这些信息进行有效利用。

这些服务将得到扩展，用多种方式提供多样性更强的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首先，WIPO 将向知识产权局提供进一步援助，把它们的国家专利库数字化，再把生成的专利数据转换为适合网上检索系统和与其他主管局进行交换的标准化格式。第二，WIPO 将举办会议，交流知识产权信息传播政策的最佳做法，推动国际合作。组织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全球年度专题讨论会，也将有利于国际合作和讨论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协调与发展方面的挑战与机遇，特别是通过知识产权信息从全球人类知识中受益。拟议的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委员会(参见文件 WO/GA/38/10)将能够加强开发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方面的国际协调。除工业产权基础设施外，会议还将探索版权基础设施方面可能开展的协调，例如自愿电子注册。

PATENTSCOPE®将得到加强和扩充，收入各成员国家局的专利库，不论这些主管局是在 WIPO 帮助下进行的专利数据数字化，还是独立完成专利数据数字化。为实现这一目标，PATENTSCOPE®搜索引擎将得到升级，具备处理更大数据量的能力。搜索引擎也将得到加强，为非专家用户提供更直观的检索功能，增加更先进的网上分析工具和跨语言检索工具。如果可行，PATENTSCOPE®搜索服务的内容也将得到扩展，例如，提供关于不同主管局检索和审查结果或者法律状态信息的更多信息。

两年期期间，本计划还将研究在其各个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中增加其他知识产权数据类型和加强服务的可能方案。这些数据可以包括各种类型的知识产权，包括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植物品种和《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保护的徽标。WIPO 将帮助各成员国开发区域知识产权信息数据库，并与他们协调，以提供统一的办法，使得知识产权信息能够在全球范围内方便地进行检索。

两年期的一个重要项目将是帮助成员国接入专业数据库，有效利用这些信息资源。这将落实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用几种办法实现。2009 年 7 月推出的一项名为“aRD_i”的计划将继续扩大科技期刊出版商的参与人数，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主管局提供接入，使之能够以优惠价格获得技术相关信息。将向商业专利数据库的所有者提出一项类似的计划。为帮助成员国有效利用这些信息资源，将建立一项服务，支持设立附属于参加服务的成员国知识产权局的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TISC 的作用将是作为有关国家专利和技术信息专门知识的协调中心。TISC 将向发展中国家的当地用户(例如大学、研发机构和国家研究中心里面的科学家和研究员)提供有关专利信息和创新支持服务的个人援助(参见文件 CDIP/3/INF/2 附件三)。这些 TISC 将得到 WIPO 的支持，办法是培训课程、研讨会、正在开发中的新工具(例如专利态势报告)(参见文件 CDIP/3/4 附件四)以及上述的数据库接入。

WIPO 多年来也向发展中国家的个人发明人提供检索服务，并负责协调发明检索与审查国际合作(ICSEI)计划。每年经由这些服务处理数百项检索请求。这两种情况中均存在利用上述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和相关活动完善服务的很大潜力。可能时，将向当地主管局提供支持，为当地发明人开展现有技术检索和相关服务，并在没有当地支助时由 WIPO 提供直接服务。ICSEI 计划方面，存在着完善该计划下所作检索的重要潜力，办法是检索 PCT 申请，以此发挥 PCT 体系丰富的经验和能力，为发展中国家发明人利用 PCT 体系提供便利。

如下文所述，本计划的重要项目中，有几项是发展议程项目。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四和三	对知识产权制度产生的信息资源的获取得到完善	<p>PATENTSCOPE®新检索服务提高了用户数量</p> <p>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中能够使用专业数据库和相关支持服务的国家数量增加</p> <p>各国认为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是专利与技术信息专门知识中心点的 TISC 受惠人数量</p> <p>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和知识产权服务数据库用户中认为数据库有利于自己工作效率和有效性的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的年度用户数</p> <p>2009 年年底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中能够使用专业数据库和相关支持服务的国家数量</p> <p>2010 年年底各国认为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是专利与技术信息专门知识中心点的 TISC 受惠人数量</p> <p>基数将于 2010 年年底前确定</p>
四和三	WIPO 成员国国家/地区主管局数字化专利库的传播面扩大	互联网网上数据库中的可用新专利库数量增加	2009 年年底互联网网上数据库中的可用新专利库数量
四和三	WIPO 向成员国知识产权局提供的专利检索支持服务得到加强	<p>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得益于现有技术检索能力建设计划的当地发明人数量</p> <p>ICSEI 服务得到再设计，提供 PCT 体系内的进一步改进，完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发明人对 PCT 体系的利用</p>	多年来，WIPO 为发展中国家专利局管理 ICSEI 服务，向发展中国家个人发明人提供现有技术检索服务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四和三	通过开发专利态势分析和关于选定主题的相关工具，专利信息的使用情况得到完善	<p>成员国关心的一组商定主题的专利态势分析出版物的用户数量</p> <p>按主管局和国家计的专利信息 and 专利态势分析网上教程学员和专利态势分析区域会议与会者中在工作中使用新知识和新技能的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成员国关心的一组商定主题的专利态势分析出版物的用户数量</p> <p>基数将于 2010 年年底前确定</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紧密合作：计划 1(专利)、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 5(PCT 体系)、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30(中小企业)、计划 11(WIPO 学院)、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计划 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8、10、12、19、20、24、25、28、30、31 和 40。

项目 1：专利态势工具和服务(建议 19、30、31)

项目 2：专业化数据库-接入和支持(建议 8)

项目 3：知识产权、信息与通信技术和数字鸿沟(建议 19、24、27)

项目 4：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建议 16、20)

资 源*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282	5,791	1,509	35.2
短期雇员	8	--	(8)	(100.0)
顾问	156	269	113	72.5
特别服务协议	65	--	(65)	(100.0)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4,511	6,060	1,549	34.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410	330	(80)	(19.5)
第三方差旅	80	80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60	200	140	233.3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75	90	15	20.0
其他	1,668	1,150	(518)	(31.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20	--	(20)	(100.0)
通信及其他	18	--	(18)	(10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8	10	(8)	(44.4)
用品与材料	18	10	(8)	(44.4)
B项共计	2,367	1,870	(497)	(21.0)
总计	6,878	7,930	1,052	15.3

该计划已从 PATENTSCOPE®及相关专利服务更名为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目标

根据发展议程，通过提供现代化服务，发展并加强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机构，使其可以参与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最大程度地从获取和使用这种基础设施的集体资源中受益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的战略基于协调和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综合办法，向成员国和用户提供加强国际合作的共同平台。本计划将发挥 WIPO 从各地区取得的集体经验，其中包括：使用经过检验的工具和程序，最大程度地减少落实费用与时间；开发可根据各国、各地区具体需求简单迅速进行定制的、符合 WIPO 知识产权标准的灵活性强、模块化的系统；强调受惠知识产权机构做出承诺并做好准备；进行后续培训和知识转让，建设机构能力；不断加强 WIPO 自动化系统；以及项目后影响评价。这一战略在为发展水平、法律和技术基础设施、资源、技能、专业和准备程度各异的发展中国家落实现代化项目中，已证明行之有效。

本计划提供全面的服务，帮助各国和各地区知识产权机构从现代工具、系统和最佳做法中受益。这些服务包括技术咨询、需求评估、简化业务程序、定制自动化方案、建设知识产权数据库、数字化、升级技术基础设施、与 WIPO 数据库的电子通信和 WIPO 条约电子通信(如 PATENTSCOPE®、WIPO 统计数据库和 WIPO 国家与地区法律汇编)、培训和知识转让以及自动化系统支持。实际向任何具体机构提供的服务取决于其请求、优先重点和评估发现的需求。在推荐最佳做法时，将向往常一样确保支持的中立性。

期望受惠机构做出的贡献是：为项目做出承诺并作好准备；提供具有足够技能水平，能够从 WIPO 获得自动化系统使用、操作和支持所需知识和专业技能的技术人员；从现行手工程序向自动化程序的转变管理；适当的互联网接入；以及维持和升级自动化基础设施及其组件的资源，使援助收益得以持续。上述部分预期贡献是项目的前提，是项目规划和落实的标准。其他非关键因素将由需求评估团处理。

项目落实中可能出现潜在风险。例如，因调动、其他工作机会等，合作伙伴失去受过培训的工作人员；合作伙伴对项目的优先重点发生变化；同时维持手工程序和自动化程序，增加额外工作量；当地承包商交付服务发生延误；停电、限电等电力中断。项目在各组件中建设足够的冗余，尽可能避免单点故障。

尽管受惠知识产权机构失去受训工作人员的风险可以通过适当的交接程序降低，电力中断可以用合适的发电机降至最少，但其他一些潜在风险可能超出受惠机构和 WIPO 的控制，是这些现代化项目始终存在的一个挑战。但是，以往现代化项目中取得的经验显示，尽管有这些风险，但如果按计划战略落实，项目的净影响仍可以是积极的。

本计划包含加强项目收益长期可持续性的措施，方法是：项目成果归受惠机构所有；WIPO 采用“培训培训者”方法进行有重点、分阶段的培训，使影响成倍扩大；WIPO 的技术支持；视需要对自动化系统进行加强和升级。提供的自动化系统以 WIPO 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IPAS)为基础，该产品不断升级，进行强化并增加功能和本国语言界面，是本计划经常性活动的一部分。IPAS 将继续升级，尽量利用信息与通信技术的最新发展，包括开源软件。

在外部，本计划酌情与相关的地区和国家知识产权组织协作，例如欧洲专利局(EPO)、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欧亚专利组织(EAPO)、日本特许厅(JPO)、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和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将探讨与其他有关组织开展协作的可能性。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三和四	知识产权机构的效率通过业务程序自动化得到加强	<p>2010-2011 两年期 42 个知识产权局将实现增效。这将通过提供自动化援助包和培训来实现。效率的衡量将依据商定的效率标准。</p> <p>本两年期接受援助的 42 个知识产权局将包括新增的 12 个知识产权局和为实现期望成果尚需进一步继续援助的 30 个知识产权局。</p> <p>2010-2011 两年期 14 个集体管理组织 (CMO) 将实现增效。这将通过提供自动化援助包和培训来实现。效率的衡量将依据商定的效率标准。</p> <p>本两年期接受援助的 14 个集体管理组织包括新增的 6 个集体管理组织和为实现期望成果尚需进一步继续援助的 8 个集体管理组织。</p>	<p>2009 年年底本计划已援助 54 个知识产权局。</p> <p>2009 年年底本计划已援助 8 个集体管理组织。</p>
三和四	知识产权机构通过使用标准化电子数据交换系统具备获取和使用全球资源的能力	<p>20 个马德里成员知识产权局将能够利用 IPAS 马德里模块和培训以电子方式访问和下载指定它们的马德里国际申请。</p> <p>13 个 PCT 成员知识产权局将能够与 WIPO 的 PATENTSCOPE® 服务交换数据，并通过利用 IPAS ST.36 模块访问其资源。</p>	<p>2009 年年底 10 个知识产权局已得到 IPAS 马德里模块和培训援助</p> <p>2009 年年底 3 个知识产权局已得到 IPAS ST.36 模块援助</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2(国际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10、11、24 和 27。

资源*

计划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133	2,187	(947)	(30.2)
短期雇员	191	195	4	2.1
顾问	--	22	22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	48	48	--
A项共计	3,324	2,452	(872)	(26.2)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62	422	60	16.6
第三方差旅	91	--	(91)	(100.0)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2	--	(2)	(100.0)
专家酬金	113	--	(113)	(100.0)
出版	--	--	--	--
其他	1,364	1,832	468	34.4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8	40	12	43.4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121	121	0	0.3
用品与材料	31	31	(0)	(0.2)
B项共计	2,110	2,446	336	15.9
总计	5,435	4,898	(536)	(9.9)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WIPO已成为收集重要知识产权统计、法律和技术信息的保存者——及创造者。此外，特别是在发展议程方面，希望本组织为决策者提供经验主义经济分析和影响研究的需求，也呈持续增长趋势。然而，所有这些信息的价值不仅取决于能否确保该信息准确、及时和关注利益攸关者的需求，而且还取决于能否确保其免费为所有人普遍获取。WIPO在为通往全世界最全面的知识产权信息宝库创建门户，从而为共享知识作出重要贡献方面，具有独特的潜力。WIPO将根据涉及创造共享信息的本战略目标，努力实现这一潜力。

计划 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目标

编制高质量的经验主义信息与分析以使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决策者了解知识产权制度对经济的影响

挑战与战略

本项计划将建立在多年来WIPO在工业产权统计领域已进行的工作基础上。收集并公布知识产权统计资料始终是WIPO的一项活动，并且事实上可以回溯到1883年的《巴黎公约》，该公约第15条授予国际局承担这方面的某些责任。自2006年以来，WIPO一直在出版年度《世界专利报告》，其中包括了有关专利制度的详细统计与分析。在2009年，统计报告将扩大到其他知识产权形式，包括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实用新型。

为了以一种更便于决策者和广大受众查询的方式提供信息，将于2010年创建一份新的《世界知识产权报告》。这份报告将建立在年度统计报告的基础上，并将包括量化分析和详细的有关目前全世界范围内的知识产权问题和发展情况。

为满足成员国对于提供更多知识产权制度的经济影响方面分析的要求，本项计划将委托或编制国家和国际级别上的研究报告。本进程的第一步将会根据最佳做法和现有的经济研究方法制定相关方法。将会公布这些方法作为全世界研究人员的信息源。

本计划还将为WIPO的工作注入经济研究方法的新要素。根据需求，研究报告将委托有关方面进行或在内部编制与知识产权经济学方面相关的热点问题的研究报告。

创意产业的经济影响

对希望利用WIPO的工具进行关于创意产业经济贡献的国家研究的成员国继续提供援助，以使他们可以将政策方面的考虑纳入国家发展战略之中。创造者所感兴趣的正在出现的领域，包括与特定创意产业的商业模式和知识产权评估相关的各种问题。WIPO的方法将会得到改进和拓展，以便为有关成员国创意产业的知识产权的经济与非经济影响的国家研究提供便利。将会努力鼓励在决策和战略发展过程中定期切实使用提供的证据。将与计划3正在开展的相关活动密切配合，开展本项工作。

最后，本计划将寻求建立研究人员的国际网络以共享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有关知识产权的经济影响方面的最新信息。这项目标将通过各种会议、研讨会和其他宣传活动来实现。

战略目标	预期结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五	已改进的关于全世界范围内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的信息、分析及统计	知识产权出版物的数目 出版物所引用的数目 合写的论文数目	知识产权出版物的数目(拟编制) 出版物所引用的数目(拟编制) 合写的论文数目(拟编制)
五	为全世界提供统计、经济研究与调研参考资源	创建一个查询 WIPO 和其他组织的研究及相关信息资源的门户	现有知识产权统计门户
五	提高知识产权制度对发展影响的理论、经验主义和实际认识	为满足成员国需求，已出版委托进行的研究报告的每一组织和国家的报告用户数目，组织和国家的选择系根据出版物的总数 按组织和国家开列已公布的分析世界范围内知识产权经济影响的方法的用户数目	一项新活动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5(PCT体系)、计划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计划7(仲裁、调解和域名)、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1(WIPO学院)、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计划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和计划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34、35、36、37、38和39。

资源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285	2'368	1'083	84.3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1'285	2'368	1'083	84.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45	100	55	122.2
第三方差旅	--	50	50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00	40	(60)	(60.0)
专家酬金	--	300	300	--
出版	53	60	7	13.2
其他	90	--	(90)	(100.0)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13	--	(13)	(10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	--	--	--
B项共计	301	550	249	82.5
* 总计	1'586	2'918	1'332	84.0 *

有关

本计划的员额数，请见附件二的表格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这是一项广泛、跨部门的目标，比狭隘的执法更具包容性。它要求创造一种扶持性环境，以可持续的方式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在创造这种扶持性环境时将采用兼顾各方利益的做法，重点就WIPO可以发挥作用的领域开展国际合作，并坚持发展议程(45)的精神：“根据TRIPS协定第 7 条的规定，从更广泛的社会利益以及与发展有关的问题入手，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以便知识产权的保护和执法应有助于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的转让与推广，使技术知识的生产者和使用者共同受益，有利于社会和经济福利，并有助于权利和义务的平衡”。WIPO为支持实现本目标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将适用于所有领域，其工作计划的各领域，包括找出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扶持性环境要素，对盗版和假冒的范围与代价及其对社会经济福祉的影响进行客观研究和独立评估，能力建设，为增进对知识产权的尊重而开展培训、宣传和教育等各项计划。

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目标

在国际上开展知情的政策讨论，为创造一种扶持性环境，以可持续的方式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提供支持

挑战与战略

关于愈演愈烈的假冒和盗版活动以及在互联网上销售假冒商品的增长对健康、安全、创新和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各国政府已经表示关切。针对上述种种情况开展的全球性多边和双边努力，已为 WIPO 从加强国际合作并建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扶持性环境这一新战略目标高度，更加主动地审视和解决这些问题铺平了道路。根据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在执法咨询委员会框架内进行的建设性和兼顾各方利益的政策对话，将会指导 WIPO 在更广泛的社会利益与更加关注发展的背景下开展的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咨询委员会还将审查引发这些现象在全球范围内升级的原因。认真和客观的研究、以实证为基础开展的评估以及良好的方法将能够帮助找出妨碍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种种客观因素，并以建设性和有利的方式推动政策对话。

另外一项挑战是满足发展中国家对于技术援助的要求，以便帮助他们培训执法人员，开展培训、能力建设、提高意识和教育计划。在这样一个全球经济下滑的时刻，资源的短缺更要求我们采取一种全新的办法，以更低廉的费用扩大教育、培训和提高意识活动的成果。简化 WIPO 内部以及与其它利益攸关者之间的合作是改进服务质量和消除重复建设的先决条件。

将知识产权问题纳入伙伴组织中与执法有关的活动，是一项重要的计划战略，旨在支持 WIPO 发展议程 45 项建议的落实。有必要确保这项工作是以发展为导向的，并支持社会经济增长。在这种情况下，WIPO 将继续在国际层面应邀参与由政府间组织(IGO)和非政府组织(NGO)发起的实质性讨论。此外，WIPO 将在 2011 年与世界海关组织(WCO)、国际刑警组织(INTERPOL)和私营部门合作，举办全球反假冒与盗版大会。这将是第六届全球大会(上一届由 WIPO 举办的大会于 2007 年举行)。在筹备本次大会的过程中，将密切与 WIPO 成员国联系。会议不仅将利用这次机会对妨碍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挑战进行反思，而且还会对通过国际合作应对这些挑战的方式和方法进行反思。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六	考虑发展议程建议 45，启动建设性和兼顾各方利益的政策对话，创建一种鼓励尊重知识产权的扶持性环境	在执法咨询委员会(ACE)两届会议框架内进行的旨在查明影响尊重知识产权的各种因素，并对假冒与盗版的代价及其产生的社会经济影响进行客观评估的研究和调研的数目	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在执法咨询委员会两届会议框架内进行的研究与调研的数目
六	加强执法官员和司法机构的法律框架与能力建设，使之与权力持有人进行合作以战略性和协调的方式处理知识产权的执法。	<p>考虑 TRIPS 协定第 3 部分的灵活性，为有效执法已对之提供新的或更新的立法框架方面技术援助的国家数目</p> <p>已收到有关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要求的数目和已处理的这些要求的数目(按成员国和相关政府间组织开列)</p> <p>已收到的请求帮助制定旨在加强有效执法行动的国家地区战略的要求数目和已处理的这些要求的数目(按成员国开列)</p>	<p>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已对之提供新的或更新的立法框架方面技术援助的国家数目</p> <p>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已收到的关于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要求的数目和已处理的这些要求的数目(按成员国和相关政府间组织开列)</p> <p>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已收到的要求数目和已处理的这些要求的数目</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六和七	国际合作并把知识产权问题纳入伙伴组织的与执法相关的活动中	关键的主要伙伴组织和私营部门为具有共同目标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举办的与执法工作中的知识产权问题相关的活动数目	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由关键的主要伙伴组织和私营部门为具有共同目标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举办的与执法工作中的知识产权问题相关的活动数目
六和七	在全球反假冒与盗版大会框架内，与世界海关组织(WCO)、国际刑警组织 (INTERPOL) 以及私营部门开展国际合作	WIPO 与世界海关组织(WCO)、国际刑警组织 (INTERPOL) 以及私营部门于 2010 年合作举办全球反假冒与盗版大会，并在 2011 年举办大会时结成伙伴关系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发展议程关联

本分项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与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13、42和45。

资源*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544	1'741	197	12.8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542	67	(474)	(87.6)
特别服务协议	(78)	--	78	(100.0)
实习生	8	--	(8)	(100.0)
A项共计	2'016	1'808	(208)	(10.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32	150	18	13.4
第三方差旅	550	436	(114)	(20.7)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10	120	10	9.1
专家酬金	88	67	(21)	(24.0)
出版	--	--	--	--
其他	--	20	20	--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1	3	(18)	(85.5)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4	4	--
用品与材料	5	--	(5)	(100.0)
B项共计	906	800	(106)	(11.7)
总计	2'922	2'608	(313)	(10.7)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本项战略目标反映WIPO决心重新确立其作为讨论知识产权与全球公共政策问题相互关系的主要政府间论坛的地位。这意味着必须积极主动、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政府间组织进行大量接触，为共同寻求迎击人类面临的各项重大挑战的解决办法做出贡献，这些挑战涉及：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公共卫生、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这些全球性主题中的许多问题都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产生最直接的影响，本战略目标下制定的各项计划将密切参与为实现若干发展议程目标开展的工作。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目标

采用综合、具有包容性、前瞻性和以经验主义为充分依据的国际方法，提出应对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的公共政策举措；加强成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创新支持和技术转让能力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涉及两个相关的领域：(i)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以及(ii) 创新促进与技术转让，特别是兼顾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需求。

-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国际政策进程在日趋复杂的政策和法律分析层面上处理知识产权问题，因而刺激了对作为被忽视疾病和减少气候变化等不同研究领域政策辩论基础的那些更具细微差异、包容性和经验主义的可靠信息需求的急剧增长。在确保作为公共政策工具的知识产权制度良好和有效发挥作用的进程中，在建立一种支持有效决策的更加丰富的政策和法律信息基础的进程中，这些政策辩论提出了具有共同利益的焦点问题。为开发这一尚未挖掘的潜力，作为对话伙伴，作为技术上进行深入分析的信息源，以及作为其本身的政策论坛，WIPO都应发挥积极作用。在对知识产权及其管理和执法的公开监督不断加强的当前的形势下，以及在许多论坛进行的关于如何使知识产权机制适应不断变化的需求和如何在实践中推进公平地兼顾公营与私营部门之间的利益的讨论中，以及在人权、环境保护、遗传资源和卫生方面如何公平兼顾知识产权法与公共国际法的深入辩论中，发挥这种特殊和紧迫的作用具有更大的挑战性。

公共卫生将始终是一个中心问题，因为决策者为创新和获取新型和改进的医药寻求建立公平与有效的框架，并努力建立防范流行病的适宜机制。气候变化的挑战，在加速大批为遏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增加和处理气候变化带来的不可避免的后果所需的适应性和突破性技术的创新和技术传播方面，催生了强有力的集体利益。由于全世界范围内农民面临着不断变化的天气格局、日益加剧的荒漠化、不稳定的商品市场以及人口压力和可耕地的丧失，一种令人担忧的全球挑战就是需要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力的可持续增长。将处理残疾人获取知识方面所面临的挑战以及在应对这一挑战时新数字技术的潜在作用所产生的法律和技术问题，还将处理一系列有关数字鸿沟和与获取数字化知识相关的类似问题。

作为一个掌握特殊的专门知识和肩负着处理面向发展问题的强大使命的联合国专门机构这一特性，要求WIPO引导关于知识产权与全球公共政策问题相互关系的国际政策对话，并积极与各种国际伙伴，特别是联合国系统内的伙伴进行积极合作，为共同寻求迎击人类面临的各项重大挑战的解决办法做出贡献，这些挑战包括：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公共卫生、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实现《千年发展目标》。WIPO肩负的特殊责任是要确保其成员国——特别是面临着经济、社会与环境基本挑战的发展中国家——掌握他们所需要的政策工具和信息，以确保知识产权法律、政策和实践不与广泛的政策目标相冲突，而要积极有效地服务于推动这些目标的进程。

- **创新促进与技术转让**

历史证明，在应对社会面临的威胁和挑战时，人类往往从技术上寻求解决办法。因此，旨在激励技术创新，以及具有同等重要意义的，为向有需要者转让技术创造有利条件的政策与结构，与考虑国际社会可以用哪些办法应对此类问题具有直接关系。一个制度完善、有效的知识产权制度，为争取扶持国家创新与技术转让进程的成员国提供了一项战略手段。

一些成员国意识到健全的创新支持基础设施、知识产权管理专门知识和技术许可技能在刺激新技术创造与传播中可以发挥的作用，已经开始转向制定实施把知识产权资产管理和利用考虑与国家创新、科技、贸易与出口促进、人力资源发展和教育决策进程相捆绑的国家战略。

正如WIPO成员国在发展议程建议4、10和11中重申的，许多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一项重大挑战仍然是，如何根据本国具体的创新国情，设计、采用和实施能帮助它们创建或加强其知识产权管理基础设施和技术转让专门知识的国家和机构战略、政策和能力建设计划，以便进一步受益于创新与科研工作。

WIPO的计划活动基本上是基于需求驱动性的，旨在满足成员国的要求并对国际组织的邀请作出回应，这一点特别是针对联合国系统内部而言。尊重此类政策对话伙伴所关注的问题及其能力，乃是保持本项计划的持续相关性和实用性的最强有力的保障。有鉴于此，本项计划应对上述挑战时所采取的战略将包括：

- (i) 与计划 20 密切协调，更加确保系统地介入目前在国际与国内论坛讨论的全面的知识产权问题，并努力预测和设想 WIPO 成员国今后可能关注的正在出现的种种问题；

- (ii) 创建可查询的、具有包容性和实用的信息工具，其形式可采用针对目前和正在出现的问题的政策说明；政策任择方案分析；以及与公共政策问题相关的专利活动发展趋势的态势报告；

(iii) 推动有关知识产权制度的可能性、限制和与其他管理和法律制度潜在相关性的公开、包容性和知情辩论，以期实现特定政策目标并提高公共福利；

(iv) 在实质问题层面上推动特殊政策领域之间的相互结合，加强特殊专门领域决策者和分析者之间的经验交流(例如农业、卫生与减少环境变化之间的联系)，并在整体结构层面，使之成为知识产权法律与政策的常规领域范畴内和常规领域外决策机构与进程之间的中心环节。

(v) 有助于制定和实施尤其涉及创新促进和技术管理与转让的国家知识产权和创新战略；

(vi) 开展能力建设工作，为研发机构和大学制定或加强有利于知识产权管理、技术转让和创新促进的机构知识产权政策，以及建立技术管理和转让基础设施，例如技术转让办公室(TTOs)和共享知识产权中心，该项工作将与 WIPO 为支持建立技术和创新支持中心(TISCs)的工作密切合作；

(vii) 通过组织有针对性的会议和培训课程，提高发展中国家在专利申请起草、知识产权评估以及营销、技术管理和使用许可等领域的实际技能；

(viii) 针对创新促进和技术转让方面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新趋势，例如开放创新，对发展中国家所带来的利益和挑战开展探索性工作。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七和三	<p>政府、国际组织、民间社会成员以及私营部门就目前和正在出现的涉及知识产权的全球问题进行的更具强势、以经验主义为充分基础的政策对话</p>	<p>参与 WIPO 召集的政策论坛的范围和多样性。目标：每年举办一次主要的政策论坛和 4 次专题政策论坛</p> <p>WIPO 参与范围更加广阔的其他政策论坛，包括更加密集地介入与现有和新伙伴开展的各种活动。目标：扩大了与 6 个现有伙伴的政策对话并启动了与 6 个新伙伴的对话。</p> <p>对 WIPO 召集的政策论坛的反馈与报导的影响。目标：在外部出版物中积极报导每次活动</p>	<p>WIPO 关于知识产权与生命科学的计划，已拓宽为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和公共政策计划，启动或拓宽了涉及一系列目前公共政策问题的的工作并与关键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开展政策对话。这项工作包括了一系列有关生命科学问题的政策专题讨论会、政策分析和应其他论坛要求进行的研究(主要是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生物伦理组织间委员会 (UNIACB))以及关于流感、被忽视的疾病以及关键性粮食作物的实验性专利态势调研。WIPO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大会将为本组织更系统地参与全球政策问题加强实质性和机构框架</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七和三	为决策者提供加强专利信息使用的政策分析和为公开创新提供实用工具的独特、实用信息源	<p>新政策工具和研究以及专利信息分析与数据工具的数量与范围。目标：4 项内部进行和 4 项委托外部进行的政策研究；6 项专利态势报告；一个推动公开创新和传播绿色技术的运行平台</p> <p>使用者和伙伴对所开发工具的质量和相关的反馈。目标：对每项新产品积极进行外部报导</p>	<p>编制有关流感病毒、被忽视疾病、水稻基因组的专利态势报告和</p> <p>已完成的关于禽流感、依据多边环境协定(MEAs)的技术转让、公共利益知识产权管理、生物伦理的政策研究</p> <p>为绿色技术平台制定的实验计划</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三	成员国创新和技术管理与转让的能力和 理解得到提高	<p>在创新促进和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方面已查明需求并制定、实施和评估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成员国的数量有所增加</p> <p>各成员国中获得实际知识与技能并运用于知识产权资产开发、管理和转让的研发机构、大学和其他创新系统单位的数量有所增加</p> <p>按目标群体划分的使用 WIPO 为政府政策制定者、研发机构和其他创新系统单位开发的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方面的实用工具、材料和信息的用户数量有所增加</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在创新促进和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方面已查明需求、制定、实施并评估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成员国的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以前，获得实际知识与技能并运用于知识产权资产开发、管理和转让的研发机构、大学和其他创新系统单位的数目</p> <p>截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按目标群体划分的使用 WIPO 为政府政策制定者、研发机构和其他创新系统单位开发的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方面的实用工具、材料和信息的用户数目</p>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1(专利)、计划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30(中小企业)、计划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11(WIPO学院)、计划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计划16(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和计划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将对发展议程优先考虑的一系列领域提供技术专门知识和意见，从而体现了这样一个事实：更具需求驱动性和面向发展特点的知识产权政策辩论和政策进程的方法，特别侧重于本项计划拟处理的引起更大政策关注的那些领域——卫生、粮食和环境。本计划在为卫生、植物遗传资源和多边环境协定规范下的技术转让领域的公共决策者开发专利信息工具方面，已发挥了主导作用。

对与已批准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具体贡献将包括：

- 采用考虑了优先发展领域及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建议 1)和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建议 3)的面向发展、需求驱动及透明的方法，为生命科学、环保和创新促进领域的决策者提供技术支持。
- 为诸如公共卫生和依据多边环境协定进行的技术转让等政策关注的关键性领域，以及为加强基础设施的工具和其他旨在推动公平兼顾这些关键政策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与公共利益的其他设施(建议 10)，提供专业化专利数据库的实际支持。
- 把发展层面所考虑的卫生、生物伦理、环境与食品安全方面的问题纳入 WIPO 实质性的技术援助活动与辩论的主流工作中(建议 12)。
- 为发展中国家在诸如卫生、农业和环境领域的利益，加强促进技术转让和技术传播的中性、实用和可查询的信息库(建议 25)，并探讨成员国，特别是发达国家可用以促进这些独特技术领域的技术转让与传播的支持性知识产权相关政策和措施(建议 28)。
- 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包括世界卫生组织、粮农组织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采取大量实用举措，在要求方特殊感兴趣的这些领域，推动获取并使用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技术信息(建议 30)，并在这些技术领域为获取公开提供的专利信息提供便利(建议 31)。

- 与贸发会议、粮农组织、联合国环境署、世界卫生组织、工发组织和教科文组织等联合国机构强化在知识产权相关问题上的技术层面的合作(建议 40)。
- 加强发展中国家评估其知识产权管理现状的能力，以便根据本国具体的创新国情，设计、采用和实施能帮助它们创建或加强当地知识产权管理基础设施的国家和机构知识产权管理方面的战略、政策和能力建设计划，以便其进一步受益于国内创新和科研基础设施(建议 4、10 和 11)。

资 源*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单位: 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 员额	3,356	3,464	108	3.2
-- 短期雇员	657	411	(246)	(37.4)
-- 顾问	137	269	132	96.5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0	--	(0)	(100.0)
A项共计	4,150	4,144	(6)	(0.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371	302	(69)	(18.6)
第三方差旅	290	396	106	36.6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65	60	(5)	(7.7)
专家酬金	203	109	(94)	(46.2)
出版	50	74	24	48.0
其他	201	202	1	0.3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56	39	(17)	(30.1)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18	28	10	55.6
B项共计	1,254	1,210	(44)	(3.5)
总计	5,403	5,354	(49)	(0.9)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战略目标八表明WIPO领导层极其重视在所有层面的有效交流，以及营造一种顾客服务文化。WIPO的顾客不仅是创造收入的各项服务的用户，最重要的还有成员国、以及本组织向其提供众多服务的其他利益攸关者，这些服务包括为准则制定活动、能力建设服务、信息和技术服务等各委员会提供的支助。各种利益攸关者之间本着诚信精神进行交流，是本组织有效运作的一个前提条件。

计划 19：交流

计划目标

加深全世界对知识产权问题和 WIPO 作用的认识，加强本组织内部的服务导向

挑战与战略

2010/11年两年期的挑战，包括确保本计划继续为“尤其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并重点争取在各级不同学术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建议3)的发展议程目标作出具体贡献。本领域的一个关键战略就是与成员国发展更为密切的工作关系，以援助发展中国家的宣传运动，并为编制面向发展、针对具体国情的提高认识和教材提供援助。本计划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日益增长的需求。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中有较高的比例使用宣传数据库和出版物、这些国家订阅WIPO杂志的比例提高、对WIPO其他部门开展与发展有关的活动加大宣传支持。还将与利益攸关者群体开展联合活动和伙伴关系，持续增加此类针对性活动。

与新闻媒体进行简捷、直接和战略性交流将有助于实现这一目标。旗帜鲜明、更具有“附加值”的WIPO奖励计划将对推动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发明者、创造者、学术界人士和企业家使用知识产权制度的工作提供援助。在该两年期将搬迁到总部新址的WIPO图书馆，将通过提高其知名度和扩大馆藏(包括纸件和网络两种形式)扩大在知识产权界的影响。本计划将支持能够加强WIPO与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开展信任交流的各种正式和非正式举措。

作为本组织最具成本效益和可查询的在世界范围传播信息的手段，对WIPO网站必须给予高度重视，以充分发展和利用其潜力。为进一步提高在线销售WIPO宣传品的交易额并减少发行成本，一个更加有效、自动化的销售和发行系统以及电子书店将全面投入使用。将与当地出版商、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出版商签订协议，以进一步拓宽WIPO宣传品的发行渠道。检测这些不同活动是否取得成功的机制——调研、网基问卷等——将得到开发和部署。一个重要的挑战是，将WIPO的信息和资料——无论是纸版还是在网上——翻译成所有联合国6种正式语文，可能的情况下也应翻译成其他国家的语言。由于这项活动资源集中度很高，因此将优先考虑与伙伴开展合作。

所有这些努力将提升WIPO品牌的价值，在该两年期内将在全球范围内进一步发展和推动这项工作。作为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与信息的主要提供者和进行知识产权问题辩论的全球论坛，WIPO必须确保其品牌——及其服务的品牌——具有强势，并得到充分认可和良好的保护。推广活动和材料将有助于建立品牌意识，一个重点突出的知识产权组合发展策略——WIPO商标、域名，等等——将成为寻求实现的目标。

一个成功的WIPO品牌形象，离开了支持它的强大的面向服务的文化是绝无可能的。这项计划的一个优先考虑的领域，是要确保使本组织的所有领域融入向所有客户——无论是成员国、服务用户或利益攸关者——提供及时与可靠服务的正在进行的工作之中。将继续加强这一文化基础使之成为最终实施的进程；将通过建立一个改进和集中的电话、电子邮件和网基客户服务中心来落实这项工作，中心将为全球服务采用适宜的技术。基数将被用于检测效绩、反应率和客户满意程度。此外，中心客户关系管理(CRM)系统的部署，将使本组织更好地跟踪和评估其客户并适用更有针对性的产品和服务销售。

战略目标八：在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八	决策者和广大公众更加广泛地了解知识产权、WIPO 及其活动的作用	<p>使用面向国家和国际学校系统青年的 WIPO 知识产权教材</p> <p>通过各种媒体、国际网络的专题媒体、由国家主办的国家网络以及社会网络网站传播的 WIPO 有关创新者和创造者的新文件的数目；在上述网站观看 WIPO 影片的人数</p> <p>通过各类文件和出版物所涵盖的人群数目；各国就此做出反应的数目(通过电话、信函和在网站进行评论等方式)</p> <p>按国家开列的根据主办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的各组织提供的数据，通过由国家举办的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所涵盖的人群约数</p> <p>有关 WIPO 工作的国际新闻稿的数目增加了 5%</p>	<p>截止至 2010 年年底之前在国家和国际学校系统中使用 WIPO 知识产权教材的情况</p> <p>通过各种媒体、国际网络的专题媒体、由国家主办的国家网络以及社会网络网站传播的 WIPO 有关创新者和创造者的新文件的数目；在上述网站观看 WIPO 影片的人数</p> <p>截止至 2010 年年底之前通过各类文件和出版物涵盖的人群数目；各国就此做出反应的数目(通过电话、信函和在网站进行评论等方式)</p> <p>截止至 2010 年年底之前由国家举办的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所涵盖的人群数目</p> <p>截止至 2010 年年底之前的新闻稿数目</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八	改进客户重心与提高服务质量	客户对 WIPO 服务与信息质量的满意百分比	截止至 2010 年年底之前客户对 WIPO 服务的满意程度百分比
八	提高客户服务效率	对询问来电的处理：不放弃/漏接任何咨询电话 对询问进行的跟踪 减少内部信息热线和支助队伍	目前> 33%来电漏接率 未跟踪 目前>6 个正式支助队伍+若干非正式支助队伍
八	强大和发展良好的 WIPO 品牌	认为 WIPO 品牌已得到改进和良好发展的利益攸关者的百分比 收到(通过网络调查、读者调查, 等)对新的 WIPO 品牌和集体形象的积极反馈 成功发展知识产权组合(域名、商标, 等)	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收到的有关 WIPO 品牌和集体形象的反馈
八	加强使用 WIPO 图书馆的信息资源	到图书馆参观者数量增加, 对服务信息资源的需求增长 正在由图书馆管理的请求数目	目前每周到图书馆参观的人数为 10 人 截止至 2009 年年底之前由图书馆管理的请求数目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为所有计划提供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3和5。

资 源*

计划 19

交流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8'649	10'585	1'935	22.4
短期雇员	2'165	1'899	(266)	(12.3)
顾问	404	269	(135)	(33.4)
特别服务协议	90	470	380	422.0
实习生	26	48	22	82.3
A项共计	11'335	13'271	1'936	17.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25	225	0	0.2
第三方差旅	21	60	39	186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88	47	(41)	(46.6)
专家酬金	--	75	75	--
出版	244	135	(109)	(44.7)
其他	238	329	92	38.5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6	--	(16)	(100.0)
通信及其他	88	379	291	329.7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70	178	108	153.6
用品与材料	855	756	(99)	(11.6)
B项共计	1'845	2'184	340	18.4
总计	13'179	15'455	2'276	17.3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目标

加强 **WIPO** 与外界的交往，并使这种交往更加有效

挑战与战略

本项计划与计划18密切协调，所面临的主要挑战是，如何确保**WIPO**与所有相关组织交往，并在相关情况下，能协调各方对其他论坛中开展的涉及知识产权的讨论和辩论作出的实质性贡献。本项计划争取尤其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政府间组织、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相关政府机构、产业和民间社会团体和协会进行交往。进行这些交往目的在于：

- 确保 **WIPO** 随时全面了解并参与所有相关论坛以及大量外部机构中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进展，其中包括 **WIPO** 利益攸关者例如私营部门的这些进展；
- 与计划 18 密切协调，以在必要时确保 **WIPO** 相关的实质性计划对国际论坛中进行的讨论和谈判开展实质性的跟踪和后续工作；
- 通过与外部利益攸关者建立适当的伙伴关系，加强 **WIPO** 的有效性。

为帮助实现这些目标，计划20发挥的首要作用是，建立联系和发展关系网，并在适当时与相关合作伙伴作出机构上的安排。在本组织内部，本计划的作用是，与所有相关计划尤其是计划18协调，确保**WIPO**对所有相关的辩论和倡议有所贡献，并有代表参与其中。计划18的重点是全球知识产权问题，而计划20的作用涵盖面更广，涉及包括私营部门在内的所有相关组织，从而确保**WIPO**通过建立网络联系，发展机构关系，以及酌情对重大知识产权问题加以跟踪，与各界全方位交往。这一交往中包括与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合作，其主要内容包括：

- 建设性地与民间社会代表和产业团体进行交往；
- 对系统范围内的各项举措做出有效贡献，并在适当时联络其他组织；
- 建立和管理利益攸关者网络，并与整个私营部门结成伙伴关系；
- 协调对各种讨论和谈判所必须开展的实质性跟踪和后续工作。

动员预算外资源或自愿捐款，是**WIPO**努力满足各方对其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提出的日益增多的需求的一个重要手段。虽然落实发展议程和实现本组织的各项发展目标仍然是经常预算中的一项优先重点，但这并不排除由**WIPO**现有的和潜在的资助者

战略目标八：在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通过自愿捐款作出贡献的机会。拟于2009年11月举行的发展资源动员大会，即旨在增加可动用的此种资源。在2010/11两年期，WIPO将重点争取动员额外资源，以开展与发展有关的活动，并为该次大会取得的成果开展后续活动，附件五大致说明了编制计划可动用的自愿捐款的情况。

将这项活动列入计划20的用意是，对各计划之间的联网以及与大量外部合作伙伴建立关系等各项活动加以利用，并对其与所有相关计划尤其是从事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工作的各项计划进行内部协调的作用加以利用。目标在于，利用本组织工作得到的广泛支持，为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工作争取预算外支助，并结成伙伴关系，以有助于落实发展议程建议2：“通过捐助国提供资金，增加WIPO提供的援助，在WIPO设立最不发达国家专项信托基金或其他自愿基金，同时继续优先重视通过预算内和预算外资源为非洲开展活动提供资金，以促进这些国家在法律、商业和经济方面利用知识产权。”这一工作的内容还包括：必须确保适当的内部政策到位，以便为所有资源，无论是来自经常预算的资源，还是来自自愿捐款的资源，都专款专用，并根据本组织的任务授权以及WIPO所有成员国所确定和同意的目标和重点安排优先次序，提供必要的保证。另外，还将制定与私营部门结成伙伴关系(包括使用WIPO的徽标方面)的适当指导原则，以供WIPO成员国批准。

WIPO的各驻外办事处，无论在为WIPO的各项计划提供服务，还是在为实现计划20的目标提供支持方面，都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在此方面，关于WIPO各驻外办事处的战略作用和职能，将在编写WIPO中期战略计划时加以阐述。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七和八	产业团体和民间社会加深对 WIPO 工作和知识产权发展利益的认识；根据接纳和认可非政府组织的标准，加强民间社会对 WIPO 活动的参与度(发展议程建议 42)	<p>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正式文件、报告和出版物中反映其更加了解知识产权问题</p> <p>作为 WIPO 观察员和参加会议并参与联合活动的非政府组织的数量增加</p> <p>与区域、次区域和国家组织开展的联合活动的数量增加</p> <p>公共和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增加</p>	基数待定
二、三和四	更好地了解驻外办事处的作用和职能以及集中和分散服务提供方式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p>对驻外办事处的利用和活动进行监督</p> <p>有关集中和分散政策的研究</p>	基数待定

战略目标八：在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三	<p>无论通过直接捐款并作为信托基金管理，还是通过有机会获取用于支持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和开展能力建设工作的现有资金，WIPO 可动用的资源有所增加。</p>	<p>通过作出信托基金安排，可动用的资金有所增加</p> <p>目标： 截止至 2010/11 年年底之前增加 20%</p> <p>通过现有的外部供资手段，资助 WIPO 执行各个项目(如，强化综合框架(EIF)、联合国多方捐助信托基金(UN MDTF))</p> <p>目标： 拟在召开 WIPO 发展资源动员大会后编制</p> <p>WIPO 所有资金来源的捐助国的数目增加</p>	<p>基数为 2008/09 年《财务管理报告》所说明的作为 WIPO 信托基金管理的收入总额</p> <p>尚无由 EIF、UN MDTF 或其他此类现有机制资助的 WIPO 项目</p> <p>目前有 9 个捐助国</p>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为所有计划提供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获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2、14、30、40、42和43。

资 源*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单位: 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774	8'083	1'309	19.3
短期雇员	421	595	174	41.4
顾问	--	269	269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44	48	4	10.0
A项共计	7'238	8'994	1'756	24.3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532	642	110	20.7
第三方差旅	32	30	(2)	(6.3)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170	44	(126)	(74.1)
专家酬金	11	10	(1)	(7.4)
出版	30	10	(20)	(66.7)
其他	112	32	(80)	(71.5)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674	739	65	9.6
通信及其他	762	760	(3)	(0.4)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56	19	(37)	(65.9)
用品与材料	27	30	3	9.3
B项共计	2'406	2'315	(91)	(3.8)
总计	9'644	11'309	1'665	17.3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九

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九旨在建立以促进计划完成为重点，以效率和透明为指导原则的行政、财务和管理支助基础设施。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目标

发挥领导作用，以全组织一致的方针实行积极战略变革，让本组织各组成部分能够实现效绩增强；并确保 WIPO 遵守其内部规范性框架和适用的法律

挑战与战略

执行管理计划的重要挑战之一是要取得 WIPO 各种利益攸关者的信任，方法是增进交流；强化管理问责和治理；以及让组织文化注重效绩、成果和服务以顾客为导向。执行管理计划的催化剂作用是对实现增强效绩的新政策、战略和倡议进行领导、推动和指引，以实现组织变革进程。在全球深刻、可能旷日持久的经济危机背景下解决欠缺，让 2010/11 两年期成为本组织面对的最具挑战性的两年期之一。

变革进程已经开始，主要由战略调整计划(SRP)推动，这是执行管理计划的整体框架性组织改进。成员国通过经修订的 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时核准采用的新战略框架，是在集中和调整资源，为本组织实体目标工作提供支助方面的第一步。执行管理计划与新成立的计划管理与效绩科一起，在编制 WIPO 六年中期战略计划(2010—15 年)中，进一步发展了这一战略框架，第一次增加了效绩评估框架(预期成果、指标和基数)，这将完善成员国对本组织的效绩问责制。新启动的工作人员考绩制度，强化了工作人员效绩对实现组织目标的贡献，总干事办公厅在这项工作上正与人力资源部紧密合作。这些倡议处于初期，2010/11 两年期的挑战将是确保它们得到成功落实。成功战略的核心要求总干事和执行管理计划作出明显的承诺和投入，确保适当的资源和培训到位，为这些倡议提供支持。本计划还将为将在 2010/11 年得到进一步发展的其他许多战略提供领导和指引，例如：

- 与成员国进行良好的交流与对话
- 建立由新高级管理团队领导的紧密的组织结构
- 通过战略调整计划加强管理文化，建立强有力的管理和报告程序，在组织、计划和工作人员个人各级强调效绩和成果
- 让 WIPO 在联合国组织系统和行政首长协委会再次成为有建设性作用的积极参与者
- 通过效绩管理和工作人员发展体系、合同改革与培训，确保 WIPO 的人力资源政策、工具和做法符合目标，能够对不断变化的经济环境做出反应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 审查并修订 WIPO 申诉委员会现行程序规则，完善内部司法制度；推广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
- 确保 WIPO 内部贯彻法治，秘书处和本组织组成机关正确有序地开展业务
- 继续向 WIPO 内部各部门提供帮助，确保 WIPO 各项条约根据用户需要和全球知识产权发展提出的挑战得到发展
- 完善电子查询用法律汇编(CLEA)数据库的运转，增加内容，争取将其加入 WIPO 知识产权全球网上法律数据库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p>各项基本条件——内部统一、组织监管和根据战略目标的调整到位，以提供有效的战略指导、向成员国提供支持和交付成果</p>	<p>本组织具备有效的治理结构，预期成果明确，与战略目标相关联</p> <p>本组织的效绩框架有用(组织效绩和工作人员个人效绩)</p> <p>一体化的组织管理结构，能够根据优先重点有效分配资源，引导各计划取得成果并进行问责管理，在注重成果的管理中表现出领导作用</p> <p>实行财务申报和公开</p> <p>落实计划，让本组织成为碳中和机构</p> <p>落实计划，让本组织对残疾人无障碍，便于其使用</p>	<p>待定</p> <p>待定</p> <p>待定</p> <p>待定</p> <p>待定</p> <p>待定</p>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为本组织营造工作环境，就与本组织工作有关的大量法律问题向成员国、总干事和 WIPO 内部各部门和司局提供及时、高质量的咨询意见和援助，其中包括新信息技术工具的使用和战略调整计划的落实	在所提咨询意见总数中，与适当性、及时性和有效性有关的投诉所占百分比 建立有效的内务程序，办理所需辅助，其中包括新的可用信息技术工具的使用	对所提建议没有投诉
九	WIPO 管理的各项条约和协定的保存职能有效性提到提高，其中包括条约数据库的维护与更新	3 日内处理完毕的加入通知和其他条约相关行动所占百分比	每项行动目前平均周期三天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五	在全世界公共和私营部门，包括学术界和专业界，推广和鼓励使用知识产权条约与法律数据库	知识产权法律被收入电子查询用法律汇编(CLEA)数据库的国家数量增加 法律和条约数量增加 10% 法文和西班牙文法律文本数量增加 3% 数据库用户和网页点击量或访客增加数量的百分比	目前 CLEA 包含约 4,291 项法律和条约著录条目和 2,563 项法律文本全文，其中 2,013 项为英文，925 项为法文，419 项为西班牙文。涵盖约 126 个国家和 9 个地区性知识产权局或地区性国家集团。 用户基数将在 2009 年年底确定

计划关联

法律顾问厅(OLC)将继续与需要就本组织不同战略目标获得法律援助的所有内部司局和计划密切合作：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计划 16)、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计划 20)、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计划 22)，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计划 23)，内部审计与监督(计划 26)，会务与语文服务(计划 27)，安全(计划 28)，新建筑(计划 29)，以及本组织所有不同的合作计划(计划 9、10 和 30)，包括发展议程(计划 8)。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经由总干事办公厅参与与全部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

法律顾问厅目前参与发展议程两项建议，主要是建议 6(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和建议 42(关于机构问题，其中包括任务授权和治理)。彻底改造 CLEA 成为 WIPO IP GOLD 的项目，将涉及建议 1(对 WIPO 成员国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

关于建议 6，法律顾问厅在交由其审查的技术援助与合作协议中，继续考虑本组织必要的中立与问责以及在这一领域避免利益冲突的必要性。

关于建议 42，法律顾问厅认识到目前向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授予 WIPO 观察员地位的程序和条件符合发展议程此项建议。观察员地位申请的审查与筛选程序是评估申请组织严肃性和可信度及其在知识产权领域所开展活动相关性的一种办法，需要继续下去。此外，针对国家非政府组织的申请，与所涉成员国进行磋商的做法也已证明在获得成员国观点方面非常重要和有用，应予保留。

资 源*

计划 21
执行管理
(单位: 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0'024	10'611	588	5.9
短期雇员	696	844	148	21.2
顾问	489	807	318	65.1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11'209	12'262	1'054	9.4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620	826	206	33.2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10	10	--
专家酬金	81	3	(78)	(96.3)
出版	5	12	7	140.0
其他	1'454	996	(458)	(31)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81	349	268	330.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45	45	--	--
用品与材料	26	26	(0)	(0.4)
B项共计	2'312	2'267	(45)	(1.9)
总计	13'520	14'529	1'009	7.5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 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目标

财务工作高效、透明和负责，符合适用的规则和条例；财务治理和控制框架有力，在注重成果的管理和组织效绩的不断完善中实现有效和高效的资源利用

挑战与战略

本计划负责为高效和有效地利用和管理资源提供适当的框架和控制，以及满足成员国的问责要求，特别是在预算编制、财务报告和计划效绩报告方面。当前的全球经济形势进一步突出了确保秘书处具备有力的预算编制、会计、预算和财务监测与控制机制(包括危机管理小组和观测台等倡议)，以确保能够对财务形势的任何变化作出快速反应的重要性。同样重要的是，要加大努力，提供有利的框架，帮助本组织以最高效和有效的方式对其可用资源进行管理。WIPO 落实新的会计标准——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是另一项重大挑战。

2010/11 两年期三个主要计划领域及在此方面的相关战略是：

财 务

财务领域的工作重点将是：

- 继续为本组织制定全面的组织财务战略，以统一的方式综合关于储备金、金融投资、外部借款(贷款)和长期财务责任的政策以及一项短期和长期资金投资经修订的战略，在维护本金的同时保证适当回报；
- 2010 年有效落实新会计标准 IPSAS。新自动化财务系统(AIMS)的改造及其带来的增强功能，将有助于为这一倡议提供支持。落实新的《财务条例与细则》(FRR)，以及确保本组织完全符合 IPSAS 的必要性，将尤其要求在会计政策及程序方面开展更多工作。

资源管理与控制

资源管理与控制方面的工作重点将是：

- 编制计划和预算，并通过不断的监测、报告以及就落实趋势和情况向计划管理者提供建议和信 息，并向外对成员国提供财务报告及计划和预算报告，支持计划和预算得到有效落实；
- 落实 IPSAS，这将需要在预算政策和报告要求方面有所反映；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 对新《财务条例与细则》及相关政策和程序进行不断的、系统的审查，并为计划管理者、核证人、核签人与银行账户签字人准备培训资料。

计划管理与组织效绩

计划管理和组织效绩各项倡议的重点将是：

- 落实一套计划监测和效绩评估制度，让管理者能够对其计划进行定期监测、管理和报告，确保所有可用财务资源与人力资源不断为计划的成果提供支持；
- 通过培训和辅导，建设计划管理能力，为计划管理者利用该制度、根据商定的成果加强计划交付提供支持；
- 为计划 21 开发管理报告工具的工作提供支持；
- 开发知识管理工具，为组织学习和知识共享提供支持，确保总结的经验得到有效应用。

除上述重点外，根据 WIPO 审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在两年期预算中，WIPO 应专为审计委员会单列一项计划，每年为其按职权范围的规定进行经批准的活动和相关开支，即：召开四次每次为期四天的正式会议、审计委员会成员出席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和其他需要出席的会议提供相关的费用、秘书性及实质性支助和外部咨询。”计划 22 下面纳入了审计委员会的两年期预算——2010/11 两年期共计 660,000 瑞郎。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财务工作和预算管理继续保持高效	<p>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职能的总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向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者和成员国提供及时、适当的财务和管理报告</p> <p>付款按时办理(包括马德里费用和海牙费用)</p> <p>投资基金的收益符合投资咨询委员会确定的基准</p>	<p>按 WIPO FRR 规定的期限向外聘审计员提交财务报表</p> <p>期末从有关部门收到数据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月度和季度管理报告</p> <p>网上有适当结构的预算使用和人力资源管理报告来支持预算管理和管理决策程序</p> <p>按条约规则和卖方信贷期限付款(发票按支付条款提交给财务部时)</p> <p>投资基金的收益符合投资咨询委员会确定的基准</p>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为财务资源使用和员额管理落实连贯的规范性框架，确保正直诚实地进行所有财务工作	财务工作和预算管理符合适用的 WIPO 公约和条约的规定、《WIPO 财务条例与规则》和适用的适当会计标准 外聘审计员的财务报告表示满意，确认会计业务符合适用的条例、规则和标准 2010 年平稳过渡到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各种政策、规则和程序的文件整理完毕，可供使用 2008-09 年财务报表是最后一次依照联合国会计标准编制的财务报表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统一的计划管理和效绩做法及问责制在全组织得到加强	<p>已为所有计划开发统一的监测制度，所有计划正在落实</p> <p>落实新制定的管理制度和工具的计划所占百分比</p> <p>获得计划管理培训和辅导的计划所占百分比</p> <p>正在落实从计划管理培训和辅导中新获得的知识与技能的计划所占百分比</p> <p>指出质量有所提高的计划报告和效绩报告所占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监测制度不统一</p> <p>2010 年年底落实新制定的管理制度和工具的计划所占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获得计划管理培训和辅导的计划所占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正在落实从计划管理培训和辅导中新获得的知识与技能的计划所占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指出质量有所提高的计划报告和效绩报告所占百分比</p>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与 WIPO 所有计划密切关联。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所有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

资 源*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单位: 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3'205	12'618	(587)	(4.4)
短期雇员	2'260	2'194	(66)	(2.9)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146	157	10	7.1
实习生	46	48	2	4.9
A项共计	15'657	15'017	(640)	(4.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77	108	32	41.2
第三方差旅	530	500	(30)	(5.7)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408	329	(79)	(19.4)
专家酬金	360	26	(334)	(92.8)
出版	5	4	(1)	(20.0)
其他	68	130	62	90.1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2	2	--
通信及其他	167	152	(15)	(9.2)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9	23	14	155.6
用品与材料	11	14	3	29.6
B项共计	1'635	1'288	(347)	(21.2)
总计	17'292	16'305	(987)	(5.7)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 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23：人力资源管理与发展

计划目标

加强人力资源的有效性和效率，帮助在全组织营造一种以效绩和服务为导向的文化

挑战与战略

在 2008/09 两年期，《WIPO 人力资源战略》中详述的若干人力资源倡议在战略调整计划总框架内启动。具体而言，启动了全组织的效绩管理与工作人员发展系统 (PMSDS)。这项工作分阶段落实，整个 PMSDS 系统的完成包括工作与工作人员发展规划和效绩评价以及实行与职位设计制度相关联的胜任能力框架，这是 2010/11 两年期的一项主要挑战。此外，2009 年开始根据联合国共同制度内类似的合同改革倡议，对本组织雇用人员所依据的合同安排相关政策和程序进行合理化工作，这些改革如获成员国批准，其落实将是人力资源管理部 2010/11 年的另一项挑战。

计划 23 还有一项挑战将是对人力资源管理部内部和各有关计划领域(主要是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部门)的人力资源行政和薪金职能相关的业务程序进行再设计，而且，如果成员国批准 2010/11 两年期企业资源规划(ERP)扩展方案，人力资源管理部将参与 ERP 中相关人力资源模块的落实。

为支持 PMSDS，为了让工作人员能够充分为 WIPO 的各项目标得到职业发展，需要在本组织内部设立一个广泛的培训计划，发展现有工作人员的技能，特别是管理技能，但这需要大幅增加分配给人力资源管理部培训职能领域的预算资源。

征聘职能方面，另一项挑战将是采用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类似的电子征聘系统，使目前许多手工、耗时的征聘管理程序实现自动化，并提供质量更好的统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为作出征聘决定提供辅助。

在应享权利和叙级事务领域，现在的一项要求是继续遵守严格的质量与效率标准，确保《WIPO 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得到修订，与联合国共同制度的标准保持一致。另外，将进一步制定促进工作/生活平衡的政策，并对工作人员出勤管理指导原则做出修订，方法是通过系统的电子化 FlexiTime 制度，更好地管理缺勤情况。两年期期间与医疗保险供应商进行合同重新谈判时，目标将是完善本组织的社会保障覆盖面并降低成本。

人力资源政策的一项长期目标将是确保工作人员均衡的地域代表性，并在中上层建立更好的性别平衡。

战 略

针对本计划两年期各项挑战中指出的重要新倡议，已制定了相应战略。

关于 PMSDS，采用了分阶段落实的战略，以确保工作人员的基础培训与全面培训以及关于工作人员个人目标设定和工作人员效绩评价的管理被纳入最终系统，确保其取得成功。该系统的工作与发展规划功能将在 2010 年第一季度可用。工作人员效绩评价功能将在 2011 年第一季度可用，届时该系统将得到完全落实。此后，工作人员规划和效绩评价工作将在每年第一季度，于年度注重成果的管理程序工作计划制定工作结束后立即进行。

针对提供一项全面的培训计划发展工作人员和管理技能，为战略调整计划下对效绩的新侧重提供支持的挑战，建议将培训与薪金毛额预算分配总数的比率从目前水平的 0.44% 升至 1%，并增加涉及计划 23 培训职能领域的工作人员数量，以使用专业方式处理新增培训活动。

为了支持人力资源业务流程再设计，也为了支持电子征聘系统和 ERP 人力资源模块的落实方案，现行部门职能结构反映了拨出专职人员负责这些活动、与对应同事(特别是信息技术计划的同事)建立密切协调关系的要求。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人力资源职能的整体有效性和效率得到提高	<p>人力资源事务(聘用与工作人员发展、人力资源行政、社会保障和技术协调)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雇员(全职同等数)与人力资源工作人员的比例</p> <p>工作人员对人力资源事务有效性和效率的反馈评分为满意和以上</p> <p>在 2008-2009 两年期商定的总数中, 本组织到位的新管理做法的数量</p>	<p>2009 年年底人力资源事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2009 年年底雇员(全职同等数)与人力资源工作人员的比例</p> <p>基数将于 2010/11 两年期确定</p> <p>2009 年年底已批准落实且应当在 2010-2011 两年期到位的改进建议的数量</p>
九	以效绩为导向的文化得到加强	<p>用本组织效绩管理与工作人员发展系统(PMSDS)根据每项计划逐级制定的个人目标考评的工作人员所占百分比</p> <p>雇佣结束时的离职问卷将人力资源事务评为适当和以上的百分比</p>	<p>基数将于 2010/11 两年期确定</p> <p>基数将于 2010/11 两年期确定</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征聘和培训程序有自动化和适当资源支持，得到完善	在本组织关键的优先领域受训的工作人员数量 收入中投资于工作人员发展的百分比 每全职雇员每年用于学习和发展的平均天数	基数将于 2010/11 两年期确定 2009 年年底收入中投资于工作人员发展的百分比 2009 年年底每全职雇员每年用于学习和发展的平均天数
九	促进工作/生活平衡的政策和出勤管理的指导方针得到完善，效率提高，缺勤减少	工作人员在职年数分布 上一年度休假者在工作人员平均总数中所占的百分比 每雇员平均因病损失的工作日数	2009 年年底的工作人员在职年数分布 2009 年年底上一年度休假者在工作人员平均总数中所占百分比 2009 年年底每雇员平均因病损失的工作日数
九	工作人员地域平衡和性别平衡得到改善	从代表人数不足的地区征聘的专业人员数量 中高级管理层中的女性工作人员百分比	2008 年 9 月 20 日的工作人员地域和性别构成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为所有计划提供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6 和 23。

资源*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3'060	13'848	787	6.0
短期雇员	1'678	1'267	(411)	(24.5)
顾问	410	269	(141)	(34.3)
特别服务协议	124	157	33	26.8
实习生	20	--	(20)	(100.0)
A项共计	15'291	15'540	249	1.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71	151	(20)	(11.7)
第三方差旅	190	179	(11)	(6)
研究金	2	6	4	200.0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7	7	--	--
专家酬金	450	127	(323)	(71.8)
出版	10	--	(10)	(100.0)
其他	2'293	2'850	557	24.3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10	10	--	--
通信及其他	90	79	(11)	(12.2)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62	57	(5)	(8.2)
用品与材料	221	199	(22)	(9.8)
B项共计	3'506	3'665	159	4.5
总计	18'797	19'205	408	2.2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格

计划 24：行政支助服务

计划目标

提高各项支助服务的透明度、效率和成本效益，同时为确保计划交付保持期望的数量和质量水平

挑战与战略

根据 2008 年 1 月生效的新财务条例与细则，并在第 21/2006 Rev.号办公指令颁布的 2006 年 3 月现行采购与合同框架中，采购与合同司(PCD)2010 年和 2011 年力求解决两项具体但相互关联的挑战。第一项挑战是在从现行采购过程的各种手工程序向 ERP/采购模块和基于互联网的电子招标系统(In-Tend)转变当中，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采购与合同服务。第二项挑战是，考虑到全球经济金融危机及其对本组织各项业务与活动的预期消极影响，用采购政策和成本效益更高的采购程序来寻求潜在的成本削减措施。

为应对这些挑战，PCD 将把重点放在简化现行采购程序上，以确保程序顺利地转向 ERP/采购模块和 In-Tend 电子招标系统。这一战略的一大部分是变动管理，尤其是在采购系统最大用户的计划领域，例如 PCT 和马德里计划、信息技术司、房舍司等。视可能需要，可能对第 21/2006 Rev.号办公指令颁布的采购框架和/或《WIPO 财务条例与细则》提出修改，以确保采购程序平稳过渡。

通过采购程序削减成本的措施是 2010/11 两年期的另一项战略。在此方面，PCD 的重点将是通过设在日内瓦的共同采购活动小组(CPAG)、联合国全球采购网(UNGM)和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HLCM)采购网加强在联合国系统共同采购倡议中的参与。通过这些机构间合作倡议，预计将为本组织需要的商品和服务取得更具竞争力的定价和定约条件，扩大潜在供应源的多样性，并交流关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已成功利用的潜在外包机会和离岸安排的宝贵信息和经验。

差旅支助科(TMS)将继续在差旅方面向 WIPO 所有计划执行其控制工作，目的是确保在这方面所提出的差旅/活动相关交易和财务资源的使用符合 WIPO 财务条例与细则。这项职能的行使将继续在核证差旅/活动相关交易一级，在向工作人员和第三方差旅者发出交通票据(主要是飞机票和火车票)前处理差旅核准一级，以及在差旅报销一级。

TMS 将继续提供航空行业的信息和新闻与趋势，帮助本组织控制差旅费用。具体而言，将用内部网、电子邮件或办公指令的方式提供这些新闻。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此外，TMS 将继续提出简化和优化差旅程序与管理的建议，它们需要降低复杂性。也如上文所述，TMS 希望在 2010 年之前为第三方差旅者落实电子差旅核准(E-TA)，并把差旅/活动交易的核证与 E-TA 相结合，实现完全的无纸环境。2009 年 1 月起工作人员签证工作外包给常驻旅行社，应当在工作人员资源方面实现重要的节支，减少因处理最后一刻提出的签证请求而遇到的困难。

TMS 还将争取提供更好的、透明的统计报告工具，以准确地执行 WIPO 差旅政策，帮助衡量费用控制措施。

房舍司将确保继续利用因内部重组和分配新工位时的雇员流动来对办公场地进行优化，提供更多工位。

WIPO 的技术标准将继续在最近的设施升级中得到修正，这在本文件发布之日，是指 PCT 大楼的设施升级；将在这一基础上，根据 2008/09 两年期完成或启动的工程，对现有设备进行新的完善、现代化、翻新和改造。

为确保节能，寻找利用可再生能源，将以 2008/09 两年期开展的研究为基础，为各种技术设备选择未来的行动。

组织与材料资源科(OMRS)将在 WIPO 财产调查委员会的领导下，提高 WIPO 财产管理和盘存控制的经济性、效率和有效性。

本文件起草时，本组织刚开始实行碳中和项目(2009 年 2 月)。所以，首个项目结构刚刚到位：一名项目管理人、一名行政助理、一个工作组和若干附属工作组(各自的组成有待宣布)。

到 2009 年年底才能完成对现状的摸底(“现在在哪里”)，才能制定五年(2009 年至 2013 年)战略计划(“想去哪里”或“必须去哪里”)，并把五年计划逐年分项。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行政支助服务的效率和有效性得到提高	减少对行政支助服务的投诉数量 行政支助服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按采购、差旅、房舍管理和送信员-司机服务分类	2009 年年底登记的每项计划的投诉数 2009 年年底行政支助服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
九	采购程序的成本效益得到加强	通过市场竞争进行的购置在年度采购总值中的比例保持在相同水平或有所上升 通过 ERP 程序和电子招标系统交易的组织支出所占百分比与上年相比有所上升	比例高于 85%(2007 年年底的基数) 2009 年年底交易的组织支出所占百分比
九	通过采购程序获得的商品和服务费用整体降低	年度采购支出实现的节支总额。这将包括与其他联合国组织的共同采购合作实现的节支和发展议程	年度节支至少 500,000 瑞郎
九	差旅服务成本效益提高	保持或进一步提高节支水平: — 从日内瓦的出发为 20-25% — 从国外的出发及第三方差旅为 15% — 低价航空公司的使用增加 3-5% 差旅核准处理时间因 E-TA 减至最多一天	2009 年年底平均节支 20-25% 节支 15% 增加 3-5%(2009 年年底基数 2008 年年底为三天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签证处理效率提高，保持旅行社外包签证中工作人员和第三方差旅者签证的高质量	签证处理延误投诉在每年处理的签证总量中所占百分比	2010 年年底签证处理延误投诉在年度处理的签证总量中所占百分比
九	房舍的使用和占用做到最佳(包括新建筑)	现有(自有和租用)房舍内的办公场地分配不新增租用房舍 按人头计的总办公场地(平方米) 按平方米计的总财产费用(占用、业务和管理)	基数将于 2009 年年底确定 2009 年年底按人头计的总办公场地(平方米) 2009 年年底每平方米的总财产费用(占用、业务和管理)
九	WIPO 所有建筑物中的设施运转适当	财产维护积压总数在过去三年平均每年年度支出中所占比例 为设施适当运转所确定的最低标准 在可持续框架中(中长期，而非短期较低价格和服务)降低的能源和供应品费用所占百分比	基数将在 2010 年确定 基数将在 2009 年年底确定 基数将在 2010 年确定
九	搬离租用房舍时的费用做到最低	搬离租用房舍的费用保持在最低，费用可能低于最初预算	取决于是否遵守新建筑的交付日期以及各种租赁合同中规定的合同条件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盘存、管理程序和流程正式化	新执行的程序所占百分比	执行开始时确定
九	反映 WIPO 对减少各计划碳排放环境影响的承诺	一些计划将公布绿色指标	2011 年年底将向所有计划提供指标清单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为所有计划提供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在 WIPO 为各知识产权局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执行的技术合作方案的框架中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采购商品和服务，与发展议程多项建议具有直接关联。因此，对采购程序进行现代化、加强和增效的任何努力，均直接和间接地对发展议程的落实以及积极参与 WIPO 各项合作促进发展计划的 WIPO 成员国产生影响。

TMS 将为高效的行政和财务资助结构作出贡献，让 WIPO 得以完成各计划。TMS 将进行准则制定，透明度将在本组织的行政结构和程序中成为一项指导原则。

资 源*

计划 24 行政支助服务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6'541	16'355	(187)	(1.1)
短期雇员	2'781	1'909	(872)	(31.3)
顾问	5	269	264	5'514.7
特别服务协议	104	--	(104)	(100.0)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19'431	18'533	(898)	(4.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45	144	(1)	(1.0)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165	165	--
出版	--	25	25	--
其他	72	615	543	754.2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36'062	31'980	(4'082)	(11.3)
通信及其他	123	18	(105)	(85.3)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326	457	131	40.2
用品与材料	1'836	1'366	(470)	(25.6)
B项共计	38'564	34'770	(3'794)	(9.8)
总计	57'995	53'303	(4'692)	(8.1)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计划目标

提供本组织所有内部和外部托管信息技术系统可靠、安全、可持续和具有成本效益的运行，其中包括符合内部和外部利益攸关者需要的灵活基础设施，同时为分散式多平台内部开发环境提供支持；加强信息技术业务的治理

挑战与战略

2008–2009 年进行了若干基础设施现代化项目，同时继续努力在外部托管部分系统，以保证业务连续性和灾难恢复能力。基础设施项目包括更新服务器组的一个重要部分，安装虚拟磁带库系统代替旧的磁带机器人技术，并对存储区域网(SAN)技术进行现代化。2009 年在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UNICC)外部托管 WIPO 的电子邮件系统，建立了第二个与外部承包商签订的重要服务级协议。服务台支持也在 2009 年全面外包给一家外部公司。

信通技术计划将面临数项挑战，其中包括以下需要：落实结构和工作人员配置上的战略调整决定，为本组织制定一项全面的信息技术战略，加强信息技术安全计划并确保其落实，以及建立有效机制确保信通技术计划与分散的各业务应用管理小组非常密切地合作，确保 WIPO 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的一致性和效率。

2010/11 年的关键战略如下：

- 制定对业务需求敏感的全面的信息技术战略以及得到高级管理团队同意的落实计划
- 用新的 PMSDS 找出关键培训需求，确保信息技术工作人员的培训更有针对性
- 根据战略和标准建立新建筑适当的信通技术基础设施
- 保留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库(ITIL)和 Prince2 作为信息技术治理倡议的主要重点，最终目标是 2012/13 两年期信息技术业务取得 ISO 20000 认证，安全领域取得 ISO 27002 认证；
- 进一步扩大本组织的远程工作和电传工作设施。现在 200 名工作人员有远程接入，电传工作人员有 20 名；
- 启动一项身份和接入管理项目，为今后所有内部和外部系统开发提供基础；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 为内部托管系统提供适当的业务连续和灾难恢复能力；
- 启动一项安全事件和信息管理项目并落实端点安全；
- 建立各种机制，让核心信通技术计划能够为分散式业务应用管理作出有效贡献，并确保 WIPO 转向标准度更高的解决方案架构，包括标准化硬件和软件开发平台；
- 在 ERP 系统全面落实的规划和筹备中及其以后的执行中发挥重要作用。

将继续强调托管系统的外包。经过现代化改造的 MAPS 系统预计将在托管于 UNICC 的 UNIX 平台上运行，2010 年实现运行费用节支。从 MAPS 迁移到 UNIX 之后，WIPO 将不再有基于大型主机的系统。

基于在 UNICC 外部托管的 PeopleSoft 系统的 IPSAS 和 FRR 项目，将用储备金提供资金，并将得到扩充，增加采购与资产管理功能。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服务提供得到加强，高质量外部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具有成本效益	<p>信通技术服务的费用(信通技术计划支出，包括工作人员和相关支出)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用户的信通技术能力</p> <p>本组织的信通技术支出(全组织信通技术基础设施和硬件投资)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及每用户平均数</p> <p>本组织到位的新管理做法在 2008-2009 两年期商定的总数中所占数量</p> <p>用户和申购人反馈对信通技术服务有效性和效率的打分为满意和以上</p> <p>每用户平均呼叫支持数</p> <p>能够远程接入网络和各系统的用户所占百分比</p> <p>外部服务级协议的数量(4)</p>	<p>2009 年年底信通技术服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基数将在 2010-2011 两年期确定</p> <p>2009 年年底本组织信通技术支出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及每用户平均数</p> <p>2009 年年底前批准落实且应当在 2010-2011 两年期到位的改进建议数</p> <p>基数将在 2010-2011 两年期确定</p> <p>2010 年年底每用户平均呼叫支持数</p> <p>2009 年年底能够远程接入网络和各系统的用户所占百分比</p> <p>(2)</p>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关键业务系统的系统可用性继续保持高水平 (统计数据将由系统监测工具提供)	业务系统可用率：99.8% 关键网络服务可用率：99.7% 内部服务级协议(SLA) (5) 服务台支持服务的服务级协议 (25) 基础信息技术服务相关程序得到落实的百分比	99.8% 99.7% 0 2009 年年底基础信息技术服务相关程序得到落实的百分比
九	落实 ITIL 进程	正式落实的 ITIL 进程数(6)	(2)
九	系统运行安全得到增强/保持	在所报告事故总数中在商定的服务水平/时间表内解决的事故所占百分比	2009 年年底在商定的服务水平内解决的事故所占百分比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为所有计划提供信息技术与通信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5 和 9。

资 源*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单位: 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8'945	17'538	(1'407)	(7.4)
短期雇员	1'239	892	(347)	(28.0)
顾问	945	1'143	198	21.0
特别服务协议	137	157	19	14.1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21'266	19'730	(1'536)	(7.2)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05	185	(20)	(9.8)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90	90	--
出版	--	--	--	--
其他	14'487	14'314	(173)	(1.2)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4'523	2'762	(1'761)	(38.9)
通信及其他	917	487	(430)	(46.9)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3'172	3'489	317	10.0
用品与材料	2'013	1'540	(473)	(23.5)
B项共计	25'317	22'867	(2'450)	(9.7)
总计	46'583	42'597	(3'986)	(8.6)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26：内部审计与监督

计划目标

帮助完善本组织各种业务流程、操作、计划和活动的资金效益、管理和控制

挑战与战略

加强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仍然需要增加工作人员，提供其他适当资源，继续逐步落实《内部审计章程》和《评价政策》。这项工作正在以基于风险的需求评估为起点，通过落实基于风险的审计需求评估、战略性审计规划和详细的审计、评价、调查和检查工作计划来完成。与外聘审计员、监察员和审计委员会的合作与协调仍是高度优先事项，还应积极跟踪管理层执行所有监督建议的情况。此外，将继续开发适当的监督工具，如手册、规则、政策和指导原则，并将吸收专业良好做法和联合国良好做法。

IAOD 将在可能时继续支持制定和落实一项高效和有效、明确规定 WIPO 所有工作人员义务、作用、责任和权利的道德与操守框架。IAOD 为此作出贡献的方式将是提供专业、及时的调查报告，并辅以新的调查政策和手册。这些将遵循联合国各组织公认的调查准则。正式化的举报程序和保护将到位。IAOD 将继续争取建立一项全组织的道德职能，制定道德和行为守则以及一套基于联合国良好作法的财务披露和申报制度。

《WIPO 评价政策》将在 2009 年得到审查和更新。适当的程序、方法和机制将需要在这—预算期间内到位，以保证必要的严格程度，编拟优质、实时的评价报告和其他评价信息(包括为效绩评估目的验证本组织预期成果)。将继续推动各计划自行开展自我评估，并将为此提供进一步指导、建议和培训支持。还将广泛散发评价工作产生的信息(包括吸取的教训)，并对评价报告中所载的建议及时开展后续行动。若干独立评价(计划、专题、战略目标各级)将由 WIPO 独立的评价科根据与主要利益攸关者一同确定的优先重点开展。发展议程将成为评价工作的一项重点。

将酌情为以下工作提供支持和建议：WIPO 的战略调整项目，发展议程，2010 年之前向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过渡的计划，继续落实经修订的 WIPO 财务条例与细则，逐步完善的内部控制框架以及企业风险管理流程。

本两年期将继续与联合国内部监督界包括多边发展筹资机构和有关国际及专业协会开展合作，确保 WIPO 的内部监督以符合国际发展与联合国良好做法的方式得到执行。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有效和专业的内部审计到位，覆盖所有高风险工作领域	总干事接受的内部审计建议在 12 个月内得到管理层落实 关键领域和高风险领域得到审计 两年期完成至少 10 项审计 内部审计员协会(IIA)的专业标准、道德守则和实务公告得到应用	2007 年 12 月以来做出、获得接受的现有 228 项内部审计建议中，51 项已得到总干事的完全落实 2008 年为覆盖所有高风险工作领域估算需要 4 个以上内部审计人年 2008 年完成 4 项审计 《内部审计章程》提到应用内部审计员协会的标准、道德守则和实务公告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各项调查报告为总干事决策提供及时可靠的依据	调查活动依据《内部审计章程》、《调查政策》和《调查程序手册》进行	<p>调查科目前执行《内部审计章程》和国际调查员会议及联合国采用的《统一调查准则》。</p> <p>正在依据专业标准和联合国良好做法编写《调查政策》和《调查程序手册》。</p> <p>调查科现有 22 个案件正在办理中；2008 年完成了 3 个案件。</p> <p>《内部审计章程》要求的举报程序将在 2010 正式化。</p>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基于证据的评价信息可供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者和成员国用于决策目的	<p>《评价政策》及评价手册和准则得到落实</p> <p>两年期完成至少 6 项评价并酌情提供给有关利益攸关者</p> <p>计划管理者进行的自我评价多数达到基本的评价质量标准</p>	<p>2009 年将为独立评价和自我评价编写手册和程序草案</p> <p>2010 年结束前将逐步落实《评价政策》</p> <p>2008 年完成了两项评价科报告</p> <p>目前自我评价未例行进行，未反映基本的质量标准，例如在以下方面：基数、目标定义、取样、分析精度……</p>

计划关联

内部审计将支持所有计划，并与之密切合作；尤其是总干事办公厅、法律顾问厅、人力资源管理部和首席财务官。

发展议程关联

本计划包括与下列已通过的发展议程建议相关的活动：1、6、33、38和41。内部审计将继续为发展议程的落实提供支持，尤其是通过对发展议程的具体评价和提供咨询。

资源*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335	2'695	361	15.4
短期雇员	204	216	13	6.2
顾问	--	--	--	--
特别服务协议	--	--	--	--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2'539	2'912	373	14.7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00	70	(30)	(30.0)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20	3	(17)	(85.0)
其他	550	550	--	--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通信及其他	20	10	(10)	(5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28	10	(18)	(64.3)
用品与材料	--	10	10	--
B项共计	718	653	(65)	(9.1)
总计	3'257	3'565	308	9.5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的表格

计划 27：会务与语文服务

计划目标

提高会议、语文、印刷、记录管理/档案和邮件发送服务的效率和成本效益，同时保持期望的数量和质量水平

挑战与战略

计划 27 根据本组织所有部门的要求，提供会议、语文、印刷、记录管理/档案和邮件发送服务。关键挑战是保持高效率水平，这取决于需求部门的良好规划，取决于及时提交翻译、印刷和分发的文件，取决于对日益增加的多种多样的服务需求进行管理。在 2010/11 两年期，本计划将继续采取措施对各项服务进行优化和现代化，争取确保最佳的成本效益。

本计划所有领域计划将采用技术解决方案。会议设施和服务将通过以下办法得到完善：对会计室设备进行现代化改造，扩大会议录音数字技术的使用，加强会议文件电子分发办法(包括互联网张贴)，并从整体上减少基于纸张的文件处理。人的因素仍很关键，要求适当执行培训和质量管理原则。口译科提供的服务将得到重新定义，以便对越来越多的临时提出的口译要求提供更好的响应。关于印刷和 CD/DVD 刻录服务，工期用时将得到优化。为实现成本效益，有关部门要把工作及时提交给印刷车间。记录管理部门采用了一套电子文件处理和归档系统，已实现并将继续实现进展。如果对该系统进行扩充，使之成为本组织的电子文件管理系统(EDMS)，可以取得进一步收益。

语文服务面临不断增长的需求，代表们要求用更多语言提供更多文件。需要在成本效益和质量之间保持平衡，将采用的部分措施是进一步开发计算机辅助翻译工具和现有的翻译记忆库和术语数据库系统。成员国多次要求扩大 WIPO 会议正式文件的语言覆盖面。本组织将根据各成员国的要求，努力实施更有效和更全面的语言政策，范围包括会议、出版物和 WIPO 网站。这项目标的资源密集度极高，只能通过本计划其他方面的节支来实现。下一个两年期，知识产权与传统知识、民间文艺和遗传资源政府间委员会的文件语言将扩大到所有联合国正式语文。随后，在财务和人力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其他委员会的文件语言也将扩大到所有联合国正式语文。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为所有需求部门和用户提高会议、语文、印刷、记录管理/档案和邮件发送的效率	<p>各项服务及其总和(会议、语文、印刷、记录管理/档案和邮件发送服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保持或提高语文司内部工作人员生产率标准的活动取得的成果，以及每页翻译成本</p> <p>邮件总费用减少 15%</p>	<p>2009 年年底各项服务及其总和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p> <p>2008/2009 年生产率和成本水平</p> <p>2009 年年底的邮件总费用</p>
九	为所有需求部门和用户提高会议、语文、印刷、记录管理/档案和邮件发送服务的有效性	<p>各项服务(会议、语文、印刷、记录管理/档案和邮件发送服务)需求部门和用户的反馈中打分为满意或以上所占百分比</p> <p>制定更有效和更全面的语言政策，确定与会议、出版物和 WIPO 网站有关的资源分配需求。</p> <p>知识产权与传统知识、民间文艺和遗传资源政府间委员会会议文件提供所有正式语文。</p>	<p>2010 年年底各项服务需求部门和用户的反馈中打分为满意或以上所占百分比</p> <p>现行政策和资源不符合成员国表达的需要</p> <p>多数会议有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p>

计划关联

本计划为所有计划提供服务。

发展议程关联

计划 27 为发展议程活动提供会议、翻译、口译、印刷和邮件发送服务。

资 源*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单位: 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5'717	25'051	(667)	(2.6)
短期雇员	4'863	4'463	(399)	(8.2)
顾问	167	269	102	61.4
特别服务协议	54	--	(54)	(100.0)
实习生	47	16	(31)	(66.2)
A项共计	30'847	29'799	(1'048)	(3.4)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210	192	(18)	(8.6)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808	814	6	0.7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3	3	--	--
其他	2'257	1'690	(567)	(25.1)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2'930	2'537	(393)	(13.4)
通信及其他	1'902	1'811	(91)	(4.8)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335	227	(108)	(32.2)
用品与材料	1'389	579	(810)	(58.3)
B项共计	9'834	7'853	(1'981)	(20.1)
总计	40'681	37'652	(3'029)	(7.4)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 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28：安全

计划目标

在 WIPO 所有房舍以及在主办的外部活动上加强所有 WIPO 工作人员、访客、代表的安全和保安，以及 WIPO 资产的整体保护

挑战与战略

实际的和感受到的全球威胁水平的上升，是本计划始终存在的关键挑战。本计划的重点是以与 WIPO 面临的威胁相适应的方式，通过有效和高效使用资源，保证 WIPO 能够确保 WIPO 房舍内和主办的外部活动上所有 WIPO 工作人员、访客、代表的安全和保安以及 WIPO 资产的整体保护。

2005/2006 年的初步安全风险评估以及 2007/2008 年的后续评估，显示现有安全和保安体系需要重大改造。用 WIPO 储备金进行必要投资，落实这些改造，升级 WIPO 现有建筑物的安全和保安标准，已在文件 WO/PBC/13/6(a)中提出，并于 2008 年 12 月得到成员国的批准。

2009 年开始，到 2010/11 新两年期的第一年，安全与保安升级项目将把重点放在研究、调查、系统整合以及采购任务规定上，以便启动该项目。接下来，预计新的安全与保安升级系统、服务、设备、一次性资本投资和程序将在 2011 年年底至 2012 年年中到位。

本计划将继续发展本组织的安全与保安总概念。这一概念是独立的，但符合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的标准，并将继续作为 WIPO 安全与保安事务的核心。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提高 WIPO 安全与保安事务的有效性和效率	安全与保安事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 本组织落实的新管理做法在 2008-2009 两年期商定的总数中所占数量	2009 年年底安全与保安事务的费用在本组织管理费用(支出)中所占百分比 2009 年年底批准落实的改进建议数量
九	整体安全与保安得到完善, 包括报告的伤害风险相关事故 ¹	2011 年年底 WIPO 将达到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 60% 的标准 把受伤的工作人员保持在工作人员总数(包括 WIPO 各协调局)2% 以下	如其审计报告所述, 2008 年 WIPO 达到了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约 20% 的标准。2009 年年底本计划达到了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约 30% 的标准。 2009 年年底受伤工作人员在工作人员总数中低于 1%

¹ 为计划 28 征聘一名专业安全干事, 可以进一步实现这一目标。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质量保证：为 WIPO 在日内瓦和其他地方举办的高级别会议以及 WIPO 各协调局提供满意、得到完善的安全与保安	为总部和协调处房舍、会议和各种职能进行的风险评估和审计总数中达到联合国安全管理制度系统的百分比	为总部和协调处房舍、会议和各种职能进行的风险评估和审计总数中，约有 80% 达到了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的标准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计划 21(执行管理)、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计划 24(行政支助服务)和计划 25(信息与通信技术)、计划 26(内部审计与监督)、计划 27(会务与语文服务)和计划 29(新建筑)。

资 源*

计划 28 安 全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916	(190)	(9.0)
短期雇员	193	195	2	0.9
顾问	273	269	(4)	(1.4)
特别服务协议	104	--	(104)	(100.0)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2'676	2'380	(296)	(11.1)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45	90	45	100.0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	--	--
出版	--	--	--	--
其他	141	20	(121)	(85.8)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7'030	7'169	139	2.0
通信及其他	26	35	9	34.1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	--	--
用品与材料	54	68	14	25.9
B项共计	7'296	7'382	86	1.2
总计	9'972	9'762	(210)	(2.1)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计划 29：新建筑

计划目标

以符合联合国安全与保安标准并降低对环境碳影响的方式，有效、高效地管理建筑工程，确保 2010 年年底前新建筑全面可用，2011 年年中前搬迁目前在租用房舍中的所有雇员

挑战与战略

与总承包商订立的合同规定，新行政大楼(“第一阶段”)和与 AB 大楼的地下通道(“第二阶段”)预计将于 2010 年 10 月交付。2010 年，建筑工程的重点将是内部安装、水电、安全与保安设施的测试与检验，以符合建筑许可证中规定的所有条件。入住许可证预计将在 2010 年 10 月总承包商交付新建筑和地下通道时由地方政府颁发。内部装修和设备安装(家具、信息技术、保安等)将随后立即开始，以便从 2010 年年底前开始用时约三个月搬迁雇员。租用房舍(P&G 大楼和 CAM 大楼)将需要腾空，在雇员搬至新大楼的同时将需要进行若干处理。

2011 年中，联合国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UN H-MOSS)中影响到未来新大楼外部周边的保安措施预计将得到落实，主要是建筑施工(车辆和行人拦阻障碍)。在新大楼和地下通道成为“现有房舍”一部分之前，本计划将承担新建筑交付前项目领航员的酬金和收费以及银行贷款利息。本计划还将承担一名全职顾问的薪酬，该顾问同时担任建筑委员会的成员和内部项目监督小组协调员。

本计划预算依据的另一项假设是 1.3 亿瑞郎的贷款(其中包括 1.14 亿瑞郎的基本额和授权可以增加的 1,600 万)，并支付 2009 年支取数额及 2010 和 2011 年支取剩余数额的利息及相关收费。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战略目标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和目标	基 数
九	建筑工程按时、在预算限度内	监督建筑工程的及时性： - 2010 年 1 月至 10 月新建筑阶段时间表 监督成员国批准的新建筑预算限额	新建筑，无需基数
九	建筑工程符合必要的质量水平和 UN-H-MOSS 标准	项目领航员和建筑委员会接受总承包商根据必要质量水平和 WIPO 选定的 UN-H-MOSS 安全标准所选用的建筑材料和方法	新建筑，无需基数

计划关联

本计划将与以下计划密切合作：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计划 21(执行管理)、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计划 24(行政支助服务)和计划 25(信息与通信技术)、计划 26(内部审计与监督)、计划 27(会务与语文服务)和计划 28(安全与保安)。

资源*

计划 29 新建筑 (单位：千瑞郎)

	2008/09年 修订 预算	2010/11年 拟议 预算	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	--	--	--
短期雇员	--	--	--	--
顾问	278	269	(9)	(3.2)
特别服务协议	104	--	(104)	(100.0)
实习生	--	--	--	--
A项共计	382	269	(113)	(29.6)
B. 非人事费				
<i>差旅和研究金</i>				
工作人员出差	15	13	(2)	(13.3)
第三方差旅	--	--	--	--
研究金	--	--	--	--
<i>订约承办事务</i>				
会议	--	--	--	--
专家酬金	--	105	105	--
出版	--	--	--	--
其他	1'900	700	(1'200)	(63.2)
<i>业务费用</i>				
房舍建筑与维修	2'618	6'474	3'856	147.3
通信及其他	15	48	33	220.0
<i>设备和用品</i>				
家具与设备	--	500	500	--
用品与材料	--	--	--	--
B项共计	4'548	7'840	3'292	72.4
总计	4'930	8'109	3'179	64.5

* 有关本计划的员额数，请参见附件二表

四、附件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0/11 年拟议预算

表：按计划开列的 2010/11 年拟议预算

(单位：千瑞郎)

计划	2008/09年重编修订预算			2010/11年拟议预算(9月)			拟议预算与修订预算之间的差异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
1 专利 ¹	2,042	1,151	3,192	2,563	1,047	3,610	521	(104)	418	13.1%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1,989	1,814	3,803	1,976	1,651	3,627	(13)	(163)	(176)	-4.6%
3 版权及相关权	10,176	3,275	13,450	9,733	3,080	12,813	(443)	(195)	(637)	-4.7%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3,999	3,120	7,118	4,320	2,839	7,159	321	(281)	41	0.6%
5 PCT体系	125,046	56,356	181,402	128,173	55,575	183,748	3,126	(781)	2,346	1.3%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46,394	14,786	61,180	45,921	12,556	58,477	(473)	(2,230)	(2,703)	-4.4%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7,632	1,302	8,934	9,270	920	10,190	1,638	(382)	1,256	14.1%
8 发展议程协调	3,102	2,312	5,414	2,783	2,454	5,237	(319)	142	(177)	-3.3%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26,195	18,298	44,493	24,481	17,477	41,958	(1,714)	(821)	(2,535)	-5.7%
30 中小企业 ²	2,659	908	3,567	3,499	1,000	4,499	840	92	932	26.1%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3,381	2,224	5,604	3,907	2,204	6,111	526	(20)	507	9.0%
11 WIPO学院	3,247	5,612	8,859	5,086	5,107	10,193	1,839	(505)	1,334	15.1%
12 国际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³	7,019	1,976	8,995	6,733	1,787	8,520	(285)	(189)	(474)	-5.3%
13 专利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	-	-	-	-	-	-	-	-	-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⁴	4,511	2,367	6,878	6,060	1,870	7,930	1,549	(497)	1,052	15.3%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3,324	2,110	5,435	2,452	2,446	4,898	(872)	336	(536)	-9.9%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1,285	301	1,586	2,368	550	2,918	1,083	249	1,332	84.0%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2,016	906	2,922	1,808	800	2,608	(208)	(106)	(313)	-10.7%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⁵	4,150	1,254	5,403	4,144	1,210	5,354	(6)	(44)	(49)	-0.9%
19 交流	11,335	1,845	13,179	13,271	2,184	15,455	1,936	340	2,276	17.3%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7,238	2,406	9,644	8,994	2,315	11,309	1,756	(91)	1,665	17.3%
21 执行管理	11,209	2,312	13,520	12,262	2,267	14,529	1,054	(45)	1,009	7.5%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15,657	1,635	17,292	15,017	1,288	16,305	(640)	(347)	(987)	-5.7%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15,291	3,506	18,797	15,540	3,665	19,205	249	159	408	2.2%
24 行政支助服务	19,431	38,564	57,995	18,533	34,770	53,303	(898)	(3,794)	(4,692)	-8.1%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21,266	25,317	46,583	19,730	22,867	42,597	(1,536)	(2,450)	(3,986)	-8.6%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2,539	718	3,257	2,912	653	3,565	373	(65)	308	9.5%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30,847	9,834	40,681	29,799	7,853	37,652	(1,048)	(1,981)	(3,029)	-7.4%
28 安全	2,676	7,296	9,972	2,380	7,382	9,762	(296)	86	(210)	-2.1%
29 新建筑	382	4,548	4,930	269	7,840	8,109	(113)	3,292	3,179	64.5%
2009年中止的活动在2008年发生的费用	4,622	2,509	7,130	-	-	-	(4,622)	(2,509)	(7,130)	-100.0%
共计	400,658	220,558	621,216	403,984	207,657	611,641	3,326	(12,901)	(9,575)	-1.5%
未分拨 ⁶	4,878	2,306	7,184	1,391	5,605	6,996	(3,487)	3,299	(188)	-2.6%
总计	405,536	222,864	628,400	405,375	213,262	618,637	(161)	(9,602)	(9,763)	-1.6%

¹ 该计划现只包括专利。

² 新计划。

³ 该计划现已纳入原计划13（专利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的活动。对经修订的2008/09年预算中计划12的预算做了重编，加入计划13的预算。

⁴ 该计划从“PATENTSCOPE®及相关专利服务”更名为“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⁵ 该计划现包括原属计划1的创新与技术转让活动。

⁶ 未分拨非人事费中包括224万瑞郎的专项资金，用于开展CDIP在2009年4月会议上大致议定的各项活动，以执行为落实发展议程建议7、16、19、20、23、24、27和32而设立的三项专题项目。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0/11 年拟议员额

表：按计划开列的 2010/11 年拟议员额

	2008/09年修订预算					2010/11年拟议预算					2010/11年拟议预算 与2008/09年修订预算之间的差异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¹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1 专利 ²	-	-	3	2	5	-	1	3	2	6	-	1	-	-	1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	-	3	2	5	-	-	3	2	5	-	-	-	-	-
3 版权及相关权	1	3	12	4	20	1	3	12	4	20	-	-	-	-	-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	-	5	4	9	-	1	5	3	9	-	1	-	-1	-
5 PCT体系	1	2	130	213	346	1	4	128	227	360	-	2	-2	14	14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1	2	48	70	121	1	2	48	71	122	-	-	-	1	1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	-	9	5	14	-	1	10	4	15	-	1	1	-1	1
8 发展议程协调	-	-	3	4	7	-	-	4	4	8	-	-	1	-	1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1	6	37	16	60	1	7	33	15	56	-	1	-4	-1	-4
30 中小企业 ³	-	1	2	2	5	-	1	3	2	6	-	-	1	-	1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	-	6	3	9	-	1	5	3	9	-	1	-1	-	-
11 WIPO学院	-	1	4	3	8	-	1	6	5	12	-	-	2	2	4
12 国际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⁴	-	-	10	10	20	-	-	9	10	19	-	-	-1	-	-1
13 专利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	-	-	-	-	-	-	-	-	-	-	-	-	-	-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⁵	-	-	12	1	13	-	1	12	2	15	-	1	-	1	2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	2	5	2	9	-	1	4	1	6	-	-1	-1	-1	-3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	1	5	1	7	-	1	5	-	6	-	-	-	-1	-1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	-	3	1	4	-	-	3	2	5	-	-	-	1	1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⁶	-	1	8	-	9	-	1	8	-	9	-	-	-	-	-
19 交流	-	-	17	11	28	-	1	18	14	33	-	1	1	3	5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1	3	6	4	14	1	5	9	3	18	-	2	3	-1	4
21 执行管理	1	3	12	6	22	1	3	14	6	24	-	-	2	-	2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	1	16	23	40	-	1	16	23	40	-	-	-	-	-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	2	15	19	36	-	1	20	19	40	-	-1	5	-	4
24 行政支助服务	1	3	17	30	51	1	3	15	33	52	-	-	-2	3	1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	2	36	17	55	-	2	35	15	52	-	-	-1	-2	-3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	1	5	-	6	-	1	5	-	6	-	-	-	-	-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1	-	30	42	73	1	-	31	45	77	-	-	1	3	4
28 安全	-	-	3	4	7	-	-	2	4	6	-	-	-1	-	-1
29 新建筑	-	-	-	-	-	-	-	-	-	-	-	-	-	-	-
共计	8	34	462	499	1,003	8	43	466	519	1,036	-	9	4	20	33
未分拨	-	9	1	31	41	-	-	-	8	8	-	-9	-1	-23	-33
总计	8	43	463	530	1,044	8	43	466	527	1,044	-	-	3	(3)	-

¹ 根据协调委员会决定 (WO/CC/54/3 Corr., 第77段第(i)项) 改叙为ADG级的D2员额, 在上表中继续保留为ADG级, 待协调委员会2009年6月会议确认。

² 该计划现只包括专利。

³ 新计划。

⁴ 该计划现已纳入原计划13 (专利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的活动。对经修订的2008/09年预算中计划12的预算做了重编, 加入计划13的预算。

⁵ 该计划从“PATENTSCOPE®及相关专利服务”更名为“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⁶ 该计划现包括原属计划1的创新与技术转让活动。

附 件 三

2010/11 年按联盟分配预测收入和预算支出

一、导 言

1. 根据现行《财务条例》（第 2.3 条），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必须：“对 WIPO 而言，以合并的形式，对每一联盟而言，单独地”说明“收入和支出概算情况”。还需回顾的是，WIPO 外聘审计员对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方法进行了审查，并在其关于 2006/07 年账目审计的报告中建议继续调整分配关键系数，以确保尽可能多地直接分配支出，并确保这些关键系数在不同情形下均保持稳定。

2. 秘书处继续致力于上述工作，并对分配系数作了一些小的技术调整，以执行外聘审计员的上述建议。现将这方面的变动着重说明如下。

二、按联盟分配预算支出

3. 应当回顾的是，批准用于按联盟分配支出的方法，是以确定联盟直接费用和联盟间接费用为依据的。与经修订的 2008/09 年预算的依据一样，各项计划都是按照联盟直接活动和联盟间接活动来分类的。

4. *联盟直接开支*，由开展各联盟具体的活动所发生的开支，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构成。

4.1 *各联盟具体的活动*：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某项计划的支出仅部分分配给某一联盟的，即按相关计划的计划管理者估计相关联盟在分摊这一开支中所占的份额为依据进行分配；某项计划的支出全部分配给单一联盟的，则该计划的全部费用都分配给该联盟。

4.1.1 *会费供资联盟*：计划 1（专利）（部分）、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3（版权及相关权）、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7（仲裁、调解和域名）（部分）、12（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部分），以及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部分）。

4.1.2 *PCT 联盟*：计划 1（专利）（部分）、5（PCT 体系）、7（仲裁、调解和域名）（部分）、12（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部分），以及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部分）。

4.1.3 *马德里联盟*：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仲裁、调解和域名）（部分）、12（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部分），以及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部分）。

4.1.4 *海牙联盟*：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仲裁、调

解和域名) (部分)、12 (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部分), 以及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部分)。

4.1.5 *里斯本联盟*: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部分)、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部分)、7 (仲裁、调解和域名) (部分), 以及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部分)。

4.2 *联盟直接行政开支*: 战略目标九下所有计划 (计划 21 至 29) 的份额以及“未分拨”项, 都属于这类开支。预算支出的分配是分两步来确定的, 第一步, 按以下依据确定所有联盟的直接行政费用的总份额: 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相对于除战略计划九下以外的所有计划的总人数。第二步, 将联盟直接行政开支按以下依据分配给各相关的联盟: 每一联盟的人数在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中所占的相关份额。

5. *联盟间接开支*, 由每一联盟在与各联盟所分别开展的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计划的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 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占的份额构成。

5.1 *间接联盟开支*: 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 计划 1 (专利) (部分)、8 (发展议程协调)、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11 (WIPO 学院)、15 (知识产权局办公现代化)、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19 (交流) 和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各该项计划的预算支出份额, 是按各联盟各自的*支付能力*分配给这些联盟的。这一份额被计算为以下两项之间的差额: (i) 各自联盟预测的可动用资源 (储备金加本两年期的收入所得), 以及 (ii) 分配给各联盟的其他支出和最低储备金要求 (“储备金目标基数”)。计算储备金目标基数的依据是, 上一个两年期支出中的储备金要求。所适用的方法可以确保根据本两年期的创收情况 (盈余) 按比例将间接支出分配给各联盟。只有在两年期收入盈余不足的情况下, 才按各联盟所占的相关份额, 动用多余的储备金来支付接间费用中的剩余部分。

5.2 *间接行政开支*: 涉及计划 21 至 29 下未分配给直接联盟开支的预算支出, 以及拟议预算中“未分拨”项下的预算金额。这些预算支出是以各联盟各自的*支付能力*为依据进行分配的 (*即: 所依据的原则与间接联盟费用相同*)。

6. 根据上述方法, 现将对以下各种情况加以说明的各表附列如下:

- 附件三/1. 按联盟开列的财务概览
- 附件三/2. 按联盟开列的收入
- 附件三/3. 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预算
- 附件三/4. 按分类支出和联盟开列的预算

附件三/1
2010/11 年按联盟开列的财务概览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 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RWCF, 2009年底*	24,288		137,626		41,386		222		111		203,632	
2010/11年收入	37,042		458,596		113,754		8,468		777		618,637	
2010/11年支出	36,980		456,814		113,522		9,620		1,702		618,637	
盈余/赤字	62		1,782		232		(1,152)		(925)		(0)	
RWCF, 2011年底	24,350		139,409		41,618		(931)		(814)		203,632	
RWCF, 目标	18,490	50.0	68,522	15.0	28,380	25.0	1,443	15.0	-	无	116,835	18.9
余额	5,860		70,887		13,238		(2,374)		(814)		86,797	

* 以关于经修订的2008/09两年期预算的文件(WIPO第360C/PB0809号出版物)为依据。

附件三/2
2010/11 年按联盟开列的收入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 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总数 %	数额	占总数 %	数额	占总数 %	数额	占总数 %	数额	占总数 %
会费	34,827	94.0	-	-	-	-	-	-	-	-	34,827	5.6
收费	-	-	446,185	97.3	106,034	93.2	7,380	87.2	10	1.3	559,610	90.5
利息	1,163	3.1	9,757	2.1	5,175	4.5	188	2.2	18	2.3	16,300	2.6
出版物	170	0.5	220	0.0	505	0.4	104	1.2	-	-	1,000	0.2
其他收入	883	2.4	2,434	0.5	2,040	1.8	796	9.4	749	96.4	6,901	1.1
总计	37,042	100.0	458,596	100.0	113,754	100.0	8,468	100.0	777	100.0	618,637	100.0

附件三/3
2010/11 年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拟议预算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 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1 专利 ¹	361	10.0	1.0	3,249	90.0	0.7	-	-	-	-	-	-	-	-	-	3,610	100.0	0.6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725	20.0	2.0	-	-	-	2,358	65.0	2.1	544	15.0	5.7	-	-	-	3,627	100.0	0.6
3 版权及相关权	12,813	100.0	34.6	-	-	-	-	-	-	-	-	-	-	-	-	12,813	100.0	2.1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7,159	100.0	19.4	-	-	-	-	-	-	-	-	-	-	-	-	7,159	100.0	1.2
5 PCT体系	-	-	-	183,748	100.0	40.2	-	-	-	-	-	-	-	-	-	183,748	100.0	29.7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	-	-	-	-	-	52,167	89.2	46.0	5,344	9.1	55.5	967	1.7	56.8	58,477	100.0	9.5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530	5.2	1.4	6,461	63.4	1.4	3,057	30.0	2.7	122	1.2	1.3	20	0.2	1.2	10,190	100.0	1.6
8 发展议程协调	157	3.0	0.4	4,494	85.8	1.0	585	11.2	0.5	-	-	-	-	-	-	5,237	100.0	0.8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1,261	3.0	3.4	36,006	85.8	7.9	4,690	11.2	4.1	-	-	-	-	-	-	41,958	100.0	6.8
30 中小企业 ²	135	3.0	0.4	3,861	85.8	0.8	503	11.2	0.4	-	-	-	-	-	-	4,499	100.0	0.7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184	3.0	0.5	5,244	85.8	1.1	683	11.2	0.6	-	-	-	-	-	-	6,111	100.0	1.0
11 WIPO学院	306	3.0	0.8	8,747	85.8	1.9	1,139	11.2	1.0	-	-	-	-	-	-	10,193	100.0	1.6
12 国际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³	570	6.7	1.5	7,570	88.8	1.7	285	3.3	0.3	95	1.1	1.0	-	-	-	8,520	100.0	1.4
13 专利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	-	n/a	-	-	n/a	-	-	n/a	-	-	n/a	-	-	n/a	-	-	n/a	-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⁴	67	0.8	0.2	6,207	78.3	1.4	1,540	19.4	1.4	115	1.4	1.2	1	0.0	0.1	7,930	100.0	1.3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147	3.0	0.4	4,203	85.8	0.9	548	11.2	0.5	-	-	-	-	-	-	4,898	100.0	0.8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88	3.0	0.2	2,504	85.8	0.5	326	11.2	0.3	-	-	-	-	-	-	2,918	100.0	0.5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78	3.0	0.2	2,238	85.8	0.5	292	11.2	0.3	-	-	-	-	-	-	2,608	100.0	0.4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⁵	161	3.0	0.4	4,595	85.8	1.0	599	11.2	0.5	-	-	-	-	-	-	5,354	100.0	0.9
19 交流	465	3.0	1.3	13,263	85.8	2.9	1,728	11.2	1.5	-	-	-	-	-	-	15,455	100.0	2.5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340	3.0	0.9	9,705	85.8	2.1	1,264	11.2	1.1	-	-	-	-	-	-	11,309	100.0	1.8
21 执行管理	783	5.4	2.1	10,602	73.0	2.3	2,862	19.7	2.5	233	1.6	2.4	49	0.3	2.9	14,529	100.0	2.3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879	5.4	2.4	11,898	73.0	2.6	3,211	19.7	2.8	262	1.6	2.7	55	0.3	3.2	16,305	100.0	2.6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1,035	5.4	2.8	14,015	73.0	3.1	3,783	19.7	3.3	308	1.6	3.2	65	0.3	3.8	19,205	100.0	3.1
24 行政支助服务	2,874	5.4	7.8	38,897	73.0	8.5	10,498	19.7	9.2	855	1.6	8.9	179	0.3	10.5	53,303	100.0	8.6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2,297	5.4	6.2	31,084	73.0	6.8	8,390	19.7	7.4	683	1.6	7.1	143	0.3	8.4	42,597	100.0	6.9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192	5.4	0.5	2,601	73.0	0.6	702	19.7	0.6	57	1.6	0.6	12	0.3	0.7	3,565	100.0	0.6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2,030	5.4	5.5	27,476	73.0	6.0	7,416	19.7	6.5	604	1.6	6.3	127	0.3	7.4	37,652	100.0	6.1
28 安全	526	5.4	1.4	7,123	73.0	1.6	1,923	19.7	1.7	157	1.6	1.6	33	0.3	1.9	9,762	100.0	1.6
29 新建筑	437	5.4	1.2	5,917	73.0	1.3	1,597	19.7	1.4	130	1.6	1.4	27	0.3	1.6	8,109	100.0	1.3
共计	36,603	6.0	99.0	451,708	73.9	98.9	112,144	18.3	98.8	9,508	1.6	98.8	1,678	0.3	98.6	611,641	100.0	98.9
未分拨	377	5.4	1.0	5,105	73.0	1.1	1,378	19.7	1.2	112	1.6	1.2	24	0.3	1.4	6,996	100.0	1.1
总计	36,980	6.0	100.0	456,814	73.8	100.0	113,522	18.4	100.0	9,620	1.6	100.0	1,702	0.3	100.0	618,637	100.0	100.0

¹ 该计划现只包括专利。

² 新计划。

³ 该计划现已纳入原计划13(专利分类与WIPO知识产权标准)的活动。对经修订的2008/09年预算中计划12的预算做了重编,加入计划13的预算。

⁴ 该计划从“PATENTSCOPE®及相关专利服务”更名为“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⁵ 该计划现包括原属计划11的创新与技术转让活动。

附件三/4
2010/11 年按分类支出和联盟开列的拟议预算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 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RWCF, 2009年底*	24,288		137,626		41,386		222		111		203,632	
2010/11年收入	37,042		458,596		113,754		8,468		777		618,637	
2010/11年支出												
联盟直接	22,226		207,234		59,406		6,220		989		296,074	
行政直接	9,978		113,230		36,354		3,401		713		163,677	
直接小计	32,203		320,465		95,760		9,620		1,702		459,751	
联盟间接	3,323		94,861		12,357		-		-		110,541	
行政间接	1,453		41,488		5,404		-		-		48,346	
间接小计	4,776		136,349		17,761		-		-		158,886	
已分拨支出共计	36,980		456,814		113,522		9,620		1,702		618,637	
盈余/赤字	62		1,782		232		-1,152		-925		-0	
RWCF, 2011年底	24,350		139,409		41,618		-931		-814		203,632	
RWCF, 目标	18,490	50.0	68,522	15.0	28,380	25.0	1,443	15.0	-	n/a	116,835	18.9
余额	5,860		70,887		13,238		-2,374		-814		86,797	

* 以关于经修订的2008/09两年期预算的文件(WIPO第360C/PB0809号出版物)为依据。

附 件 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 服务需求的中期发展

PCT

1. PCT 收入水平受多种因素影响，其中包括对 PCT 服务的需求和申请人行为。对 PCT 服务的需求又受 PCT 体系的若干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影响。外部因素有：全球经济表现，以及需求最高和需求增长最快国家的经济表现；研究与开发投资水平；技术可信度；以及汇率波动。内部因素有：PCT 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收费水平；PCT 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吸引力和价值；专利制度运作的整体可信度；以及各具体公司的专利战略。

2. 申请人行为对 PCT 收入的影响有如下几方面：

- (i) 超页收费：超过 30 页的申请，国际局每页收取 15 瑞郎。
- (ii) 国际初步审查：申请人按 PCT 第二章的规定使用国际初步审查，必须缴纳附加费（“手续费”）。
- (iii) 电子申请：利用电子申请（而非纸件申请）的申请人，可以获得减费。
- (iv) 以国际局作为受理局：选择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IB/RO）提交申请的申请人，必须缴纳特别费用（“传送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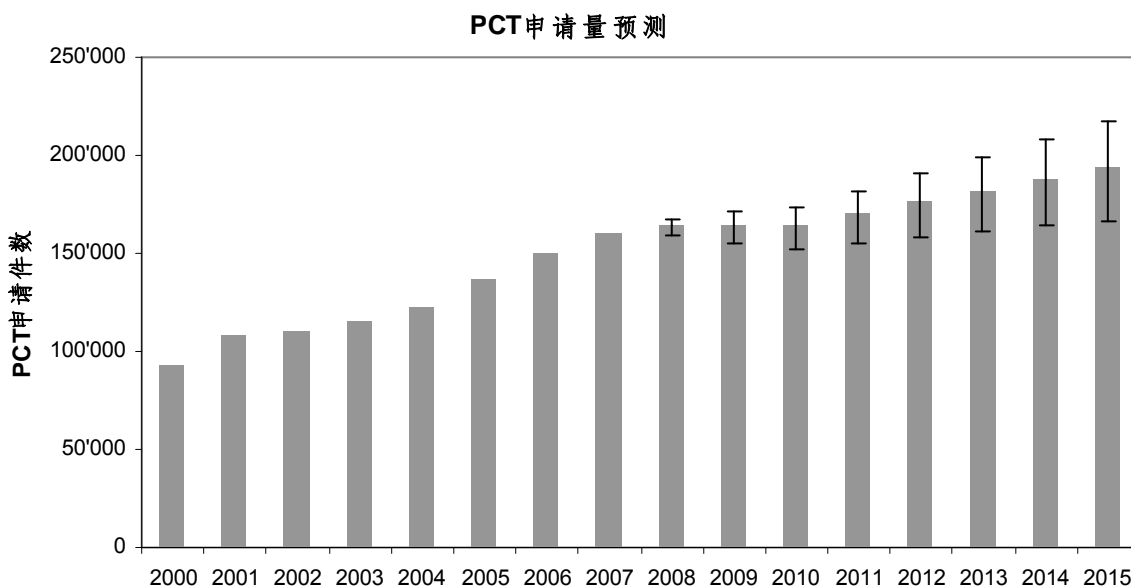
3. 以下各段从几个方面详细说明了目前的预测情况：需求水平；第二章需求预计水平；电子申请预计水平；以及 IB/RO 的预计使用情况。

PCT 申请量预测（需求）

4. 图 1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7 年期间的 PCT 实际申请量、2008 年的最终预测申请量和 2009 年至 2015 的预测量（以 2008 年 12 月底的数据为基础）。如表中所示，2008 年 PCT 申请量比 2007 年增长了 2.4%，从而使申请总量达到 163,800 件。与最近几年相比，发展速度减缓，这被认为是由于经济衰退对 PCT 申请量产生的早期影响所引起的。更详细的情况参见图 2。

5. 关于当前经济衰退对 PCT 申请量的影响，目前尚无法进行全面的分析。国际局以历史经验为依据，对各种不同的可能性进行了审查，并正在研制具体办法，尽量更准确地了解可能产生的影响。为规划目的，国际局对 2009-2010 年采用了零增长的方案，预计从 2011 年起恢复增长趋势。

图 1. 2000 年至 2011 年 PCT 的申请量



预测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PCT 申请	93'238	108'230	110'393	115'203	122'632	136'751	149'656	159'886	163'800	163'800	163'800	170'100	176'200	182'100	188'100	193'900
增长	22.1%	16.1%	2.0%	4.4%	6.4%	11.5%	9.4%	6.8%	2.4%	0.0%	0.0%	3.8%	3.6%	3.3%	3.3%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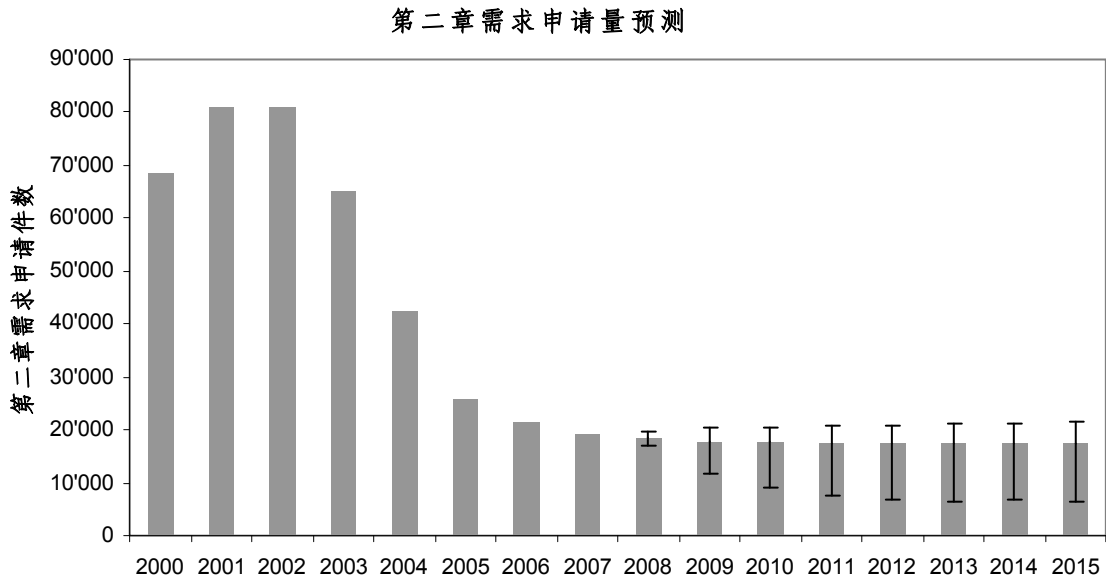
图 2. 2006 年至 2008 年选定国家的 PCT 申请量

Country	2006	2007	2008	2007%	2008%
AU	2,001	2,050	2,079	2.4%	1.4%
CA	2,573	2,845	3,029	10.6%	6.5%
CH	3,610	3,770	3,884	4.4%	3.0%
CN	3,926	5,436	6,453	38.5%	18.7%
DE	16,734	17,808	18,042	6.4%	1.3%
FI	1,842	1,996	2,023	8.4%	1.3%
FR	6,261	6,556	6,738	4.7%	2.8%
GB	5,087	5,544	5,750	9.0%	3.7%
IL	1,595	1,722	1,878	8.0%	9.1%
IT	2,708	2,946	2,995	8.8%	1.7%
JP	27,024	27,737	28,500	2.6%	2.8%
KR	5,946	7,061	8,158	18.8%	15.5%
NL	4,542	4,350	4,593	-4.2%	5.6%
SE	3,332	3,649	4,117	9.5%	12.8%
US	51,243	53,912	55,066	5.2%	2.1%

图 3: PCT 第二程序的需求预测

6. 图 3 列出了 2000 年至 2008 年期间 PCT 第二章规定的国际初步审查程序方面的需求的发展, 以及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预测。如该图所示,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 PCT 第二程序的需求预计将稳定在 17,000 件左右。对第二程序的使用长期处于下降趋势, 这是由于 PCT 实施细则中 2002 年和 2004 年生效的修改所造成的。

图 3. 2000 年至 2011 年第二章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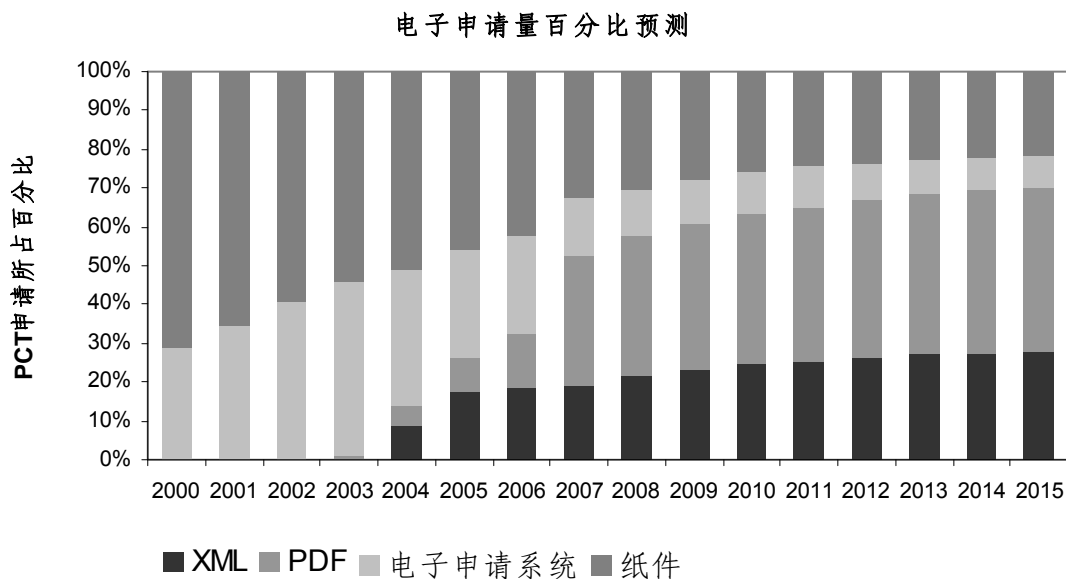


预测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第二章需求	68'608	81'094	80'785	64'956	42'164	25'825	21'563	19'419	18'400	17'600	17'600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增长	20.5%	19.6%	-0.4%	-19.6%	-35.1%	-38.8%	-16.5%	-9.9%	-5.2%	-4.3%	0.0%	-0.6%	0.0%	0.0%	0.0%	0.0%

电子申请方法的使用

7. 电子申请方法（EASY、PDF 或 XML）预计占总申请量的百分比列于下图 4。如该图所示，电子申请的使用在 2000 年至 2008 年期间稳步增长。2008 年，电子申请接近总申请量的 70%，而且预计将继续上升。

图 4. 使用电子申请方法（EASY、PDF 或 XML）
在 2000 年至 2011 年的申请总量中所占的百分比



申请方式/类型百分比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纸件	71.3%	65.3%	59.0%	54.2%	51.2%	46.0%	42.4%	32.7%	30.3%	27.8%	25.8%	24.4%	23.6%	22.7%	22.0%	21.8%
电子申请系统	28.7%	34.7%	41.0%	44.9%	34.7%	27.7%	25.2%	14.7%	12.1%	11.5%	10.9%	10.5%	9.6%	8.5%	8.5%	8.3%
PDF	0.0%	0.0%	0.0%	1.0%	5.5%	8.9%	14.1%	33.9%	35.9%	37.5%	38.7%	39.6%	40.6%	41.6%	42.3%	42.1%
XML	0.0%	0.0%	0.0%	0.0%	8.7%	17.4%	18.4%	18.9%	21.7%	23.2%	24.6%	25.5%	26.2%	27.2%	27.3%	27.8%

向国际局受理局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

8. 向国际局的受理局（RO/IB）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概算数列于下图 5。如该图所示，预计今后数年数量将逐渐增长。

图 5. 2000 年至 2011 年向 RO/IB 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RO/IB 申请量	2'068	2'905	5'828	6'514	7'041	7'942	8'693	9'175	8'767	9'600	10'000	10'400	10'858	11'000	11'500	12'000
增长	-2.8%	40.5%	100.6%	11.8%	8.1%	12.8%	9.5%	5.5%	-4.4%	9.3%	4.5%	4.2%	4.1%	1.3%	4.5%	4.3%

PCT 收入预计水平

9. 图 6 按收入类型列出了 2002 年至 2008 年期间的 PCT 实际收入，以及 2009 年至 2011 年期间的 PCT 概算收入。该图的依据是申请的预计水平（图 1）、超页收费预

计水平概算数、第二章需求预计水平（图 3）、电子申请预计水平（图 4）和 RO/IB 申请预计水平（图 5）。现行 PCT 费用表见图 8。

10. 如图 6 所示，按 2008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的经修订的费用表，并在所有其他因素保持不变的情况下，2008 年计算的 PCT 收入比 2007 年减少了-1.2%，2009 年将比 2008 年减少-3.4%。这些数字未考虑汇率变动可能带来的影响。申请提交受理局之时与相应费用到达国际局之时这二者之间发生的汇率波动，也对收入有影响，当然有时是积极的，有时是消极的。如上所述，这一预测的依据是，2009-2010 零增长和 2011 年起恢复增长趋势这一方案。

11. 因此，出于预算编制目的，现对下图 6 中的数字做出少量修正，以考虑国家受理局转递文件中可能发生的积压和汇率的波动情况。

图 6. 2002 年至 2011 年 PCT 的收入
(单位: 百万瑞郎)

PCT收入 (百万瑞郎)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基本费	141.03	141.25	167.51	186.69	204.41	218.31	217.62	211.70	211.66	219.75	227.57	234.96	242.70	250.18
超页收费	27.88	29.26	29.80	30.96	32.85	34.27	34.37	33.49	32.53	32.80	32.99	33.08	35.72	35.92
电子申请减费	-8.82	-10.30	-8.57	-13.04	-15.84	-21.69	-23.64	-24.67	-25.45	-27.12	-28.71	-30.31	-34.03	-35.22
处理费	18.58	14.95	8.33	5.10	4.25	3.83	3.62	3.46	3.46	3.43	3.43	3.43	3.43	3.43
受理局/国际局传送费	0.55	0.62	0.67	0.76	0.83	0.87	0.83	0.91	0.95	0.99	1.02	1.03	1.08	1.13
PCT收入	179.22	175.78	197.75	210.47	226.51	235.60	232.80	224.88	223.13	229.85	236.30	242.19	248.90	255.44
增长	-5.5%	-1.9%	12.5%	6.4%	7.6%	4.0%	-1.2%	-3.4%	-0.8%	3.0%	2.8%	2.5%	2.8%	2.6%

图 7. PCT 费用表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单位: 瑞郎)

基本费	1'400
超过30页每页收费	15
	-100 (Easy)
	-200 (PDF)
	-300 (XML)
受理局/国际局传送费	100
处理费	200

图 8. 经修订的 PCT 费用表

(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单位: 瑞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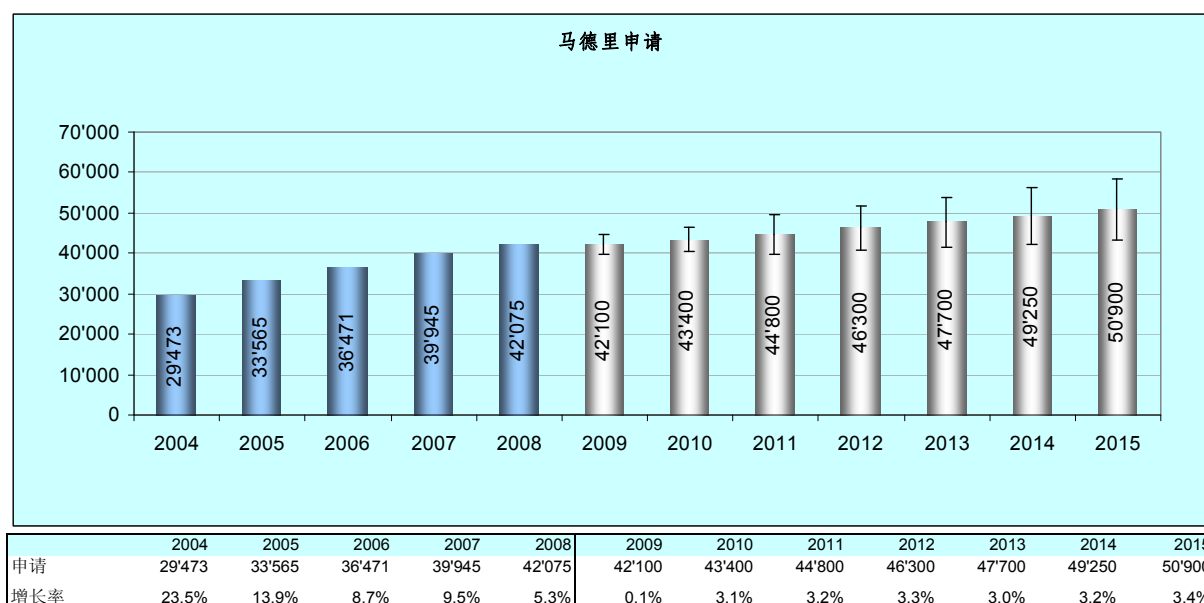
基本费	1'330
超过30页每页收费	15
	-100 (Easy)
	-200 (PDF)
	-300 (XML)
超过30页每页收费	100
处理费	200

马 德 里

马德里：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12. 图 1 列出了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马德里实际申请量和 2009 年至 2015 年的五年预测情况。

图 1. 马德里国际注册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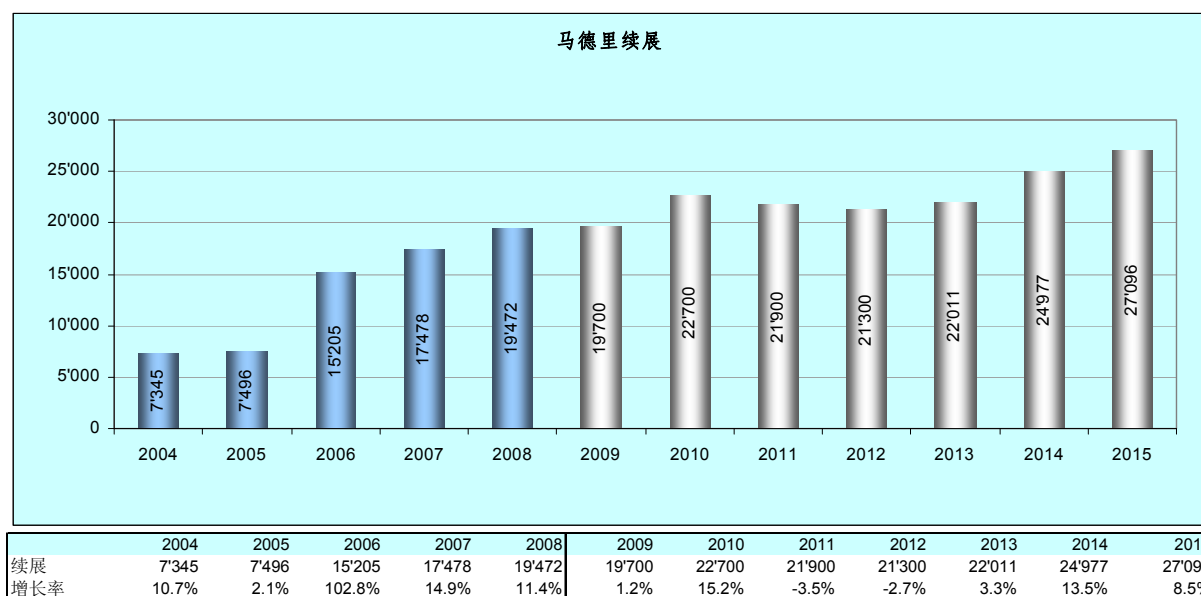


13. 2009 年至 2015 年的概算是依据以下预测模型提出的，该模型考虑了过去 15 年的需求发展，以及预计今后数年马德里体系成员数量上的逐渐增长。该模型 2009 年的误差范围为 $\pm 5\%$ ，这主要是由于当前金融危机对世界经济发展所产生的影响方面仍存在不稳定因素所致。这一因素以及诸如成员数量的大量增加等外部因素，可能使结果发生变化。因此，经济衰退预计会造成 2009 年零增长。为此，根据历史平均数量，图 1 中所列 2010 年至 2015 年的数字未超出每年增长约 3% 这一范围。

马德里：续展需求预测

14. 图 2 列出了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登记的实际续展量和 2009 年至 2015 年的五年预测情况。

图 2. 马德里续展需求



15.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续展量随着每一具体年份到期的注册和续展量而变化，续展率平均为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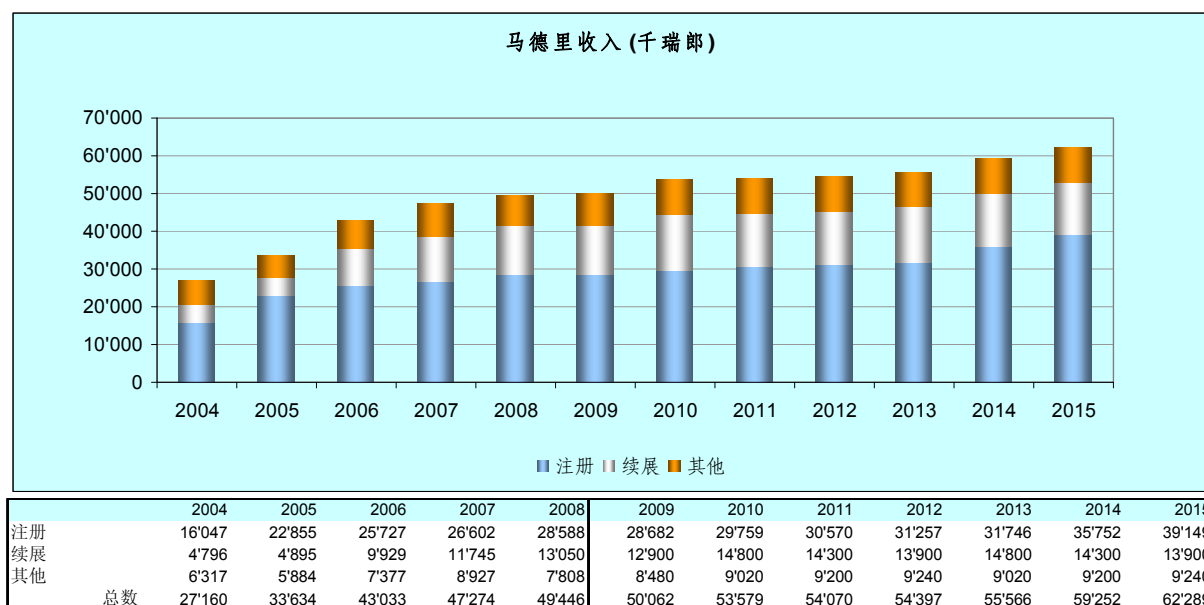
16.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预测依据是，过去 15 年出现的续展趋势，以及这些注册（如不续展）将在今后七年到期的实际数量。概算数是以每年到期的注册有 47% 续展这一比率为基础计算。

马德里规费收入预计水平

17. 马德里规费收入来自 WIPO 在马德里体系下提供的三种服务，即：(a) 国际注册登记；(b) 续展登记；(c) 其他服务，其中包括后期指定和其他变更登记，以及出具摘要。各该类服务中，每一类服务的规费收入都会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2007 年，该三种服务的收入分别占马德里总规费收入的 57.8%、25.7% 和 16.5%。

18. 图 3 列出了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马德里的实际规费收入，以及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可分别划归上述三种服务中任何一种服务的马德里规费收入的概算。收入概算是依据 2009 年至 2015 年预计的国际注册和续展数量提出的，具体如下表 1 所示（该表中的数字所依据的，是上图 1 和 2 中关于申请和续展的预测情况）。

图 3. 按来源开列的马德里规费收入预期水平



19. 从 2001 年至 2004 年，国际注册和续展收入与其他服务收入之间的比例平均为 78/22。而在 2005 和 2006 两年，该比例变为约 83/17，原因是该两年登记的注册和续展量大幅增加，而其他收费服务增长速度较缓。2007 年，这一比例约为 81/19，但 2008 年又达到约 83/17。未来几年，该比例预计仍能保持 83/17。

20. 下表 1 列出了 2004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实际和预计注册和续展量，以及这一期间的平均费用的实际和预计发展情况。平均费用的计算方法是，任何具体年份的马德里规费收入总数除以注册和续展总数。

表 1. 马德里总规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注册	23'399	33'170	37'224	38'471	40'985	41'500	42'800	44'200	45'200	46'600	48'150	49'800
续展	7'345	7'496	15'205	17'478	19'472	19'700	22'700	21'900	21'300	22'000	25'000	27'100
注册 + 续展	30'744	40'666	52'429	55'949	60'457	61'200	65'500	66'100	66'500	68'600	73'150	76'900
与上一年相比增长%	7.9%	32.4%	28.9%	6.7%	8.1%	1.2%	7.0%	0.9%	0.6%	3.2%	6.6%	5.1%
收费收入 (千瑞郎)	27'160	33'634	43'033	47'274	49'446	50'062	53'579	54'070	54'397	55'566	59'252	62'289
与上一年相比增长%	6.1%	23.8%	28.0%	9.9%	4.6%	1.2%	7.0%	0.9%	0.6%	2.1%	6.6%	5.1%
平均费用 (瑞郎)	884	827	821	845	818	818	818	818	818	810	810	810

21. 从上表 1 中可以看出，平均费用已从 2001 年至 2004 年的平均 871 瑞郎减至 2005 年的 827 瑞郎和 2006 年的 821 瑞郎。2007 年的平均费用为 845 瑞郎。然而，该数字并未反映真实情况，因为由于黑山的加入，2007 年实行了特别程序，因而导致出现一次性规费收入——93.6 万瑞郎。如果我们从总数中扣除这一金额，将得出 2007 年规费收入为 4,633.8 万瑞郎，则平均费用为 828 瑞郎。2008 年的平均费用为 818 瑞郎。今后几年的平均费用，最初预计将保持 818 瑞郎这一相同的水平，但随后按照保守的预测，概算为 810 瑞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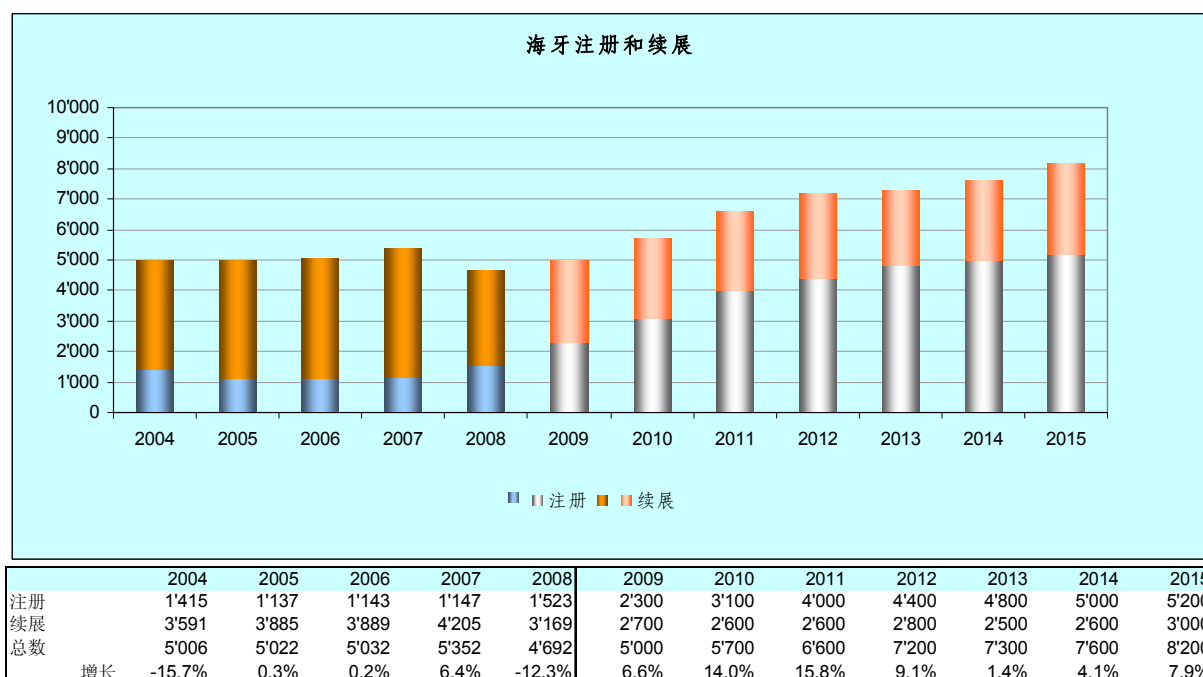
22. 应当指出的是，上述收入概算均是假定未来两年期国际局应收费用的规费表不发生变化这一情况提出的。出于预算编制目的，现将表 1 中的数字微微下调，以反映当前经济环境中出现的超出预测中固有的正常误差范围等不确定因素。

海牙

海牙：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23. 图 4 列出了国际局在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登记的海牙实际注册量和 2009 年至 2015 年的七年预测情况。

图 4. 海牙注册和续展需求



24. 2009 年至 2015 年的概算已考虑到欧洲共同体 (EC) 最近 (于 2008 年 1 月生效) 加入日内瓦文本的情况。虽然欧共体加入该体系产生的全部影响还难以精确预测，但预计到 2011 年，海牙注册量将与 2003 年之前的水平相当，主要原因是与欧共体体系挂钩具有很大的吸引力。

25.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海牙注册的预测误差范围比马德里注册同期预测的误差范围要大，原因是海牙体系更易受外部因素的影响，例如在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方面具有很大活动潜力的新成员可望加入该体系。

海牙：续展需求预测

26. 图 4 还列出了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海牙国际注册簿中登记的实际续展量，以及 2009 年至 2015 年的七年预测情况。

27.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续展量随着五年前登记的注册和续展量而变化，续展率平均为 53%。

28.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概算依据，是国际注册续展需求在过去 15 年中的发展，以及今后五年有效期满时可以续展的实际注册量。这些数字也是基于 53% 这一续展率计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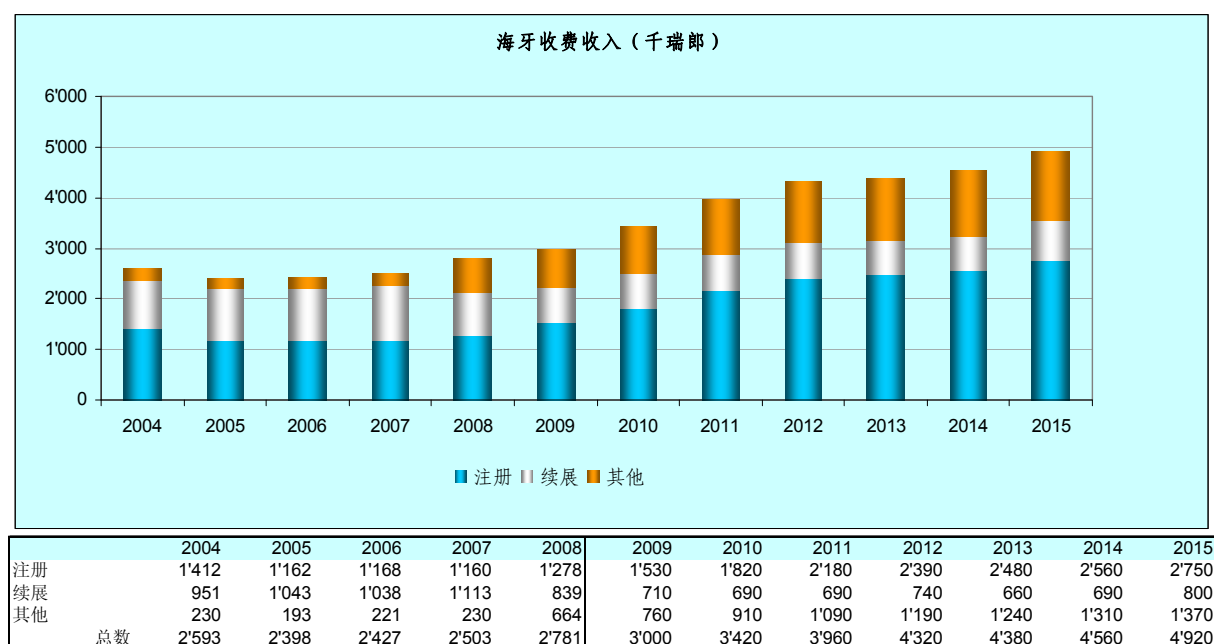
海牙收入预计水平

29. 海牙体系的收费收入来自 WIPO 提供的三种收费服务，即：(a) 国际注册登记和公布；(b) 续展登记；(c) 其他服务，其中包括变更登记和出具摘要。2007 年，该三种服务的收入分别占海牙总收费收入的 48.3%、42.7% 和 9.0%；2008 年分别占 46.0%、30.2% 和 23.8%。其他服务在总收费收入中所占份额的增长，主要是由于要求提供首次申请的优先权文件的需求量增长所致。

30. 下图 5 列出了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的实际海牙收费收入，以及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海牙收费收入概算情况。

31. 2003 年至 2005 年国际注册量减少，严重影响了海牙体系的收费收入。同样，由于国际注册所占比例在收入总额中份量变小，因此这一期间的平均收费有所降低（见下表 2）。

图 5. 按来源开列的海牙收费收入的预计水平



32. 2009 年至 2015 年收入概算的依据，是预计的国际注册和续展量，以及 2009 年起 600 瑞郎的平均收费概算（图 4）提出的。国际注册量的增长将起到提高 2008 年平均收费水平的作用。国际注册、续展和其他服务收入的比例，预计将从 2008 年的 46/30/24 和 2009 年的 51/24/25 提高到 2015 年的 56/16/28。

表 2. 海牙总收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注册	1'415	1'137	1'143	1'147	1'523	2'300	3'100	4'000	4'400	4'800	5'000	5'200
续展	3'591	3'885	3'889	4'205	3'169	2'700	2'600	2'600	2'800	2'500	2'600	3'000
注册 + 续展	5'006	5'022	5'032	5'352	4'692	5'000	5'700	6'600	7'200	7'300	7'600	8'200
与上一年相比增长%	-15.7%	0.3%	0.2%	6.4%	-12.3%	6.6%	14.0%	15.8%	9.1%	1.4%	4.1%	7.9%
收费收入 (千瑞郎)	2'593	2'398	2'427	2'503	2'781	3'000	3'420	3'960	4'320	4'380	4'560	4'920
与上一年相比增长%	-13.2%	-7.5%	1.2%	3.1%	11.1%	7.9%	14.0%	15.8%	9.1%	1.4%	4.1%	7.9%
平均费用 (瑞郎)	518	477	482	486	593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33. 在此方面，应当指出的是，海牙联盟大会 2007 年 9 月修改了海牙体系费用表。所作修改中包括简化公布费，并为最不发达国家的申请人实行减费方案。新费用表已于 2008 年 1 月生效。然而，新费用表的通过不会对预计收费收入水平产生大的影响。

附件五

2010/11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2010/11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单位:千瑞郎)¹

信托基金 (FIT)	2009年年底 预测余额	2010/11年 ² 捐助概算	2010/11年 ² 编制计划 可动用的概算
芬兰			
芬兰/版权 I	1	30	31
芬兰/版权 II	1	-	1
芬兰/版权 III	128	130	258
芬兰小计	130	160	290
法国			
法国/版权		-	-
法国/工业产权	400	600	1'000
法国小计	400	600	1'000
意大利	10		10
日本			
日本/版权 ³	312	1'172	1'484
日本/工业产权/非洲	63	1'100	1'163
日本/工业产权 ³	1'375	3'660	5'035
日本小计	1'750	5'932	7'682
葡萄牙	50	151	201
大韩民国			
大韩民国(工业产权) ³	440	1'366	1'806
大韩民国(版权) ³	298	410	708
大韩民国小计	738	1'776	2'514
西班牙	172	907	1'079
美利坚合众国			
美国版权	150	554	704
美国工业产权/执法	-	210	210
美国中小企业	35		35
美利坚合众国小计	185	764	949
欧盟/孟加拉国 ⁴	158	1'060	1'218
总计	3'593	11'350	14'943

¹ 这些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的是，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而收入和支出记帐是按不同的财务报告期进行的。

² 本栏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此种认捐的情况外，它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 年度捐助额每年都互不相同，上下浮动。

⁴ 2010/11年数字中包括可能从孟加拉国项目收到的第二笔和第三笔分期付款款项。

附件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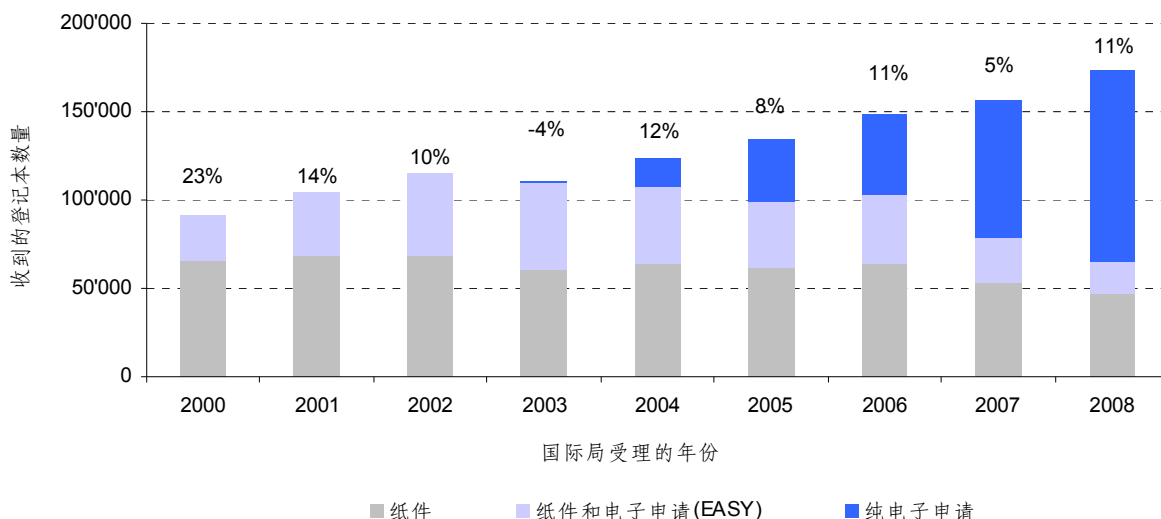
PCT 业务指标

工作量指标

虽然严格地说，工作量指标并不是效绩指标，但是它们对于理解影响 PCT 业务的根本发展趋势提供了必要的背景资料。

自 1978 年建立 PCT 体系以来，利用 PCT 体系提出的国际专利申请量增长很快，在过去十年里平均每年国际申请的增长率为 12.2%。国际局用来反映 PCT 工作量进展的一个有用指标，是 PCT 运营司受理的每年登记本的数量¹。

按申请方法列出的登记本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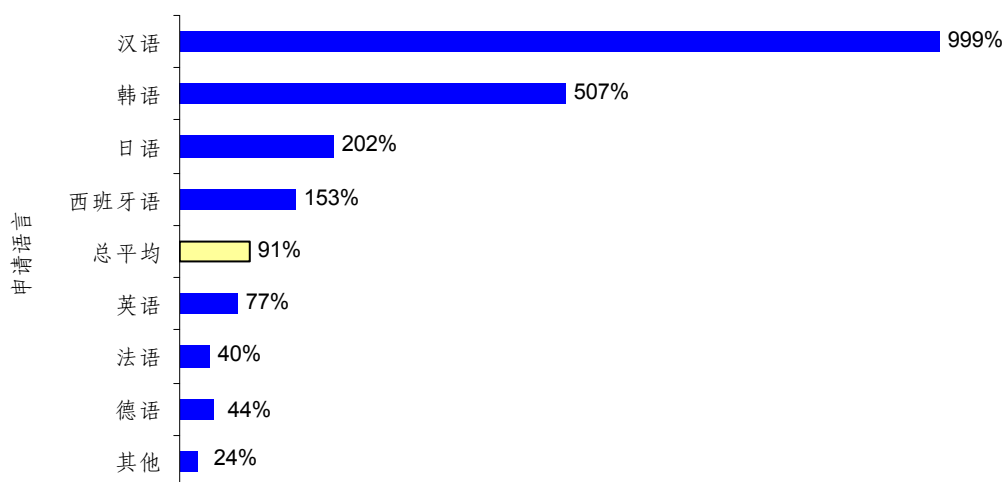


近年来，PCT 业务的结构和工作方法发生了重大的改变，大幅增加了对于信息技术和外包（特别是在翻译方面外包）的依赖，以吸纳这些增加的工作量并同时减少增聘人员的数量。

推动 PCT 业务变化的一项根本发展，是申请语言种类更加多样化，特别是因东亚国家增加了对 PCT 体系的利用所致。

¹ 因为国际局只是在受理局处理之后才收到登记本，所以受理局进行处理所需的时间对这一数量造成很大的影响。因此，接收登记本方面的趋势虽然是国际局工作量的有效指标，但并不总能作为反映对 PCT 体系的需求的可靠指标。

2000年至2008年申请语言的增长情况



增长率

以提交 PCT 申请所用的主要语言——英语——提交的申请，增长率目前已低于平均增长水平。有四种语言增长速度较快，其中三种为东亚语言，增长率均超过 100%（汉语、韩语和日语）。

生产力指标

生产力是衡量某一过程中每单位投入得到的产出的一种手段。生产力随着生产过程中有效投入的增加或减少而增加或减少。

产出的衡量：对 PCT 而言，衡量产出的首选手段是“公布”，而不是传统的申请或登记本。相反，登记本和专利申请被视为对过程的投入，因为它们中有一些可能会在过程中半途撤回。另外一些可能会因工作积压或其他阻止工作完成的原因，而致使延迟公布。

因此用公布来衡量这些已经接收、处理、翻译、准备公布和通知被指定局的 PCT 申请的数字，是衡量 PCT 业务产出的一种合理的手段。

重新公布和其他形式的返工或附加工作都不视为产出。重新公布方面的数量增加或者每份申请提交的表格数量的增加，仅属于每份申请平均工作量的增长。如果这一工作量增加，那么，就会因 PCT 运营司利用现有资源所完成的公布量降低而致使生产力降低。

投入的衡量：投入的衡量基于两个因素：

1. 所有投入的财务成本，包括工作人员、建筑物、外包合同和其他支出；以及
2. 以相当于全职工作人员表示的工作人员数字（以将非全职工作人员考虑进来）。

根据这一信息计算出了两个生产力指标：单位成本指标和工作人员生产力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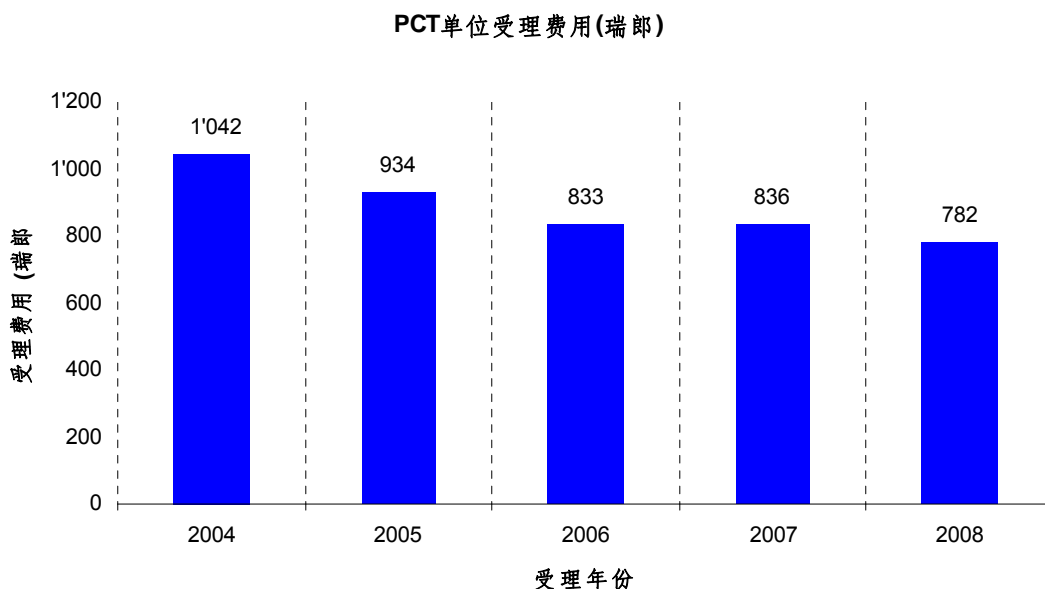
单位成本指标

本方法中所用“单位成本”的定义是：生产一个单位产品所需的总成本。平均总成本是按 PCT 总预算加一定比例的支助和管理活动的预算来确定的。因此，单位成本即是每件公布所需的平均总成本，其中包括 PCT 所有活动（含翻译、通知、管理等）的成本。

生产成本分为两个部分：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直接成本等于 PCT 体系各单位（PCT 体系的行政管理以及各项计划）的预算。间接成本包括为 PCT 体系提供支助的各组织单位的预算。对这些预算必须加权，以仅考虑其分配用于 PCT 体系的份额。因为 PCT 体系的申请必须保存 30 年，所以已公布的申请的存储成本也应加入到公式中。

$$\text{单位成本} = \frac{\text{总生产成本}}{\text{公布件数}} + \text{存储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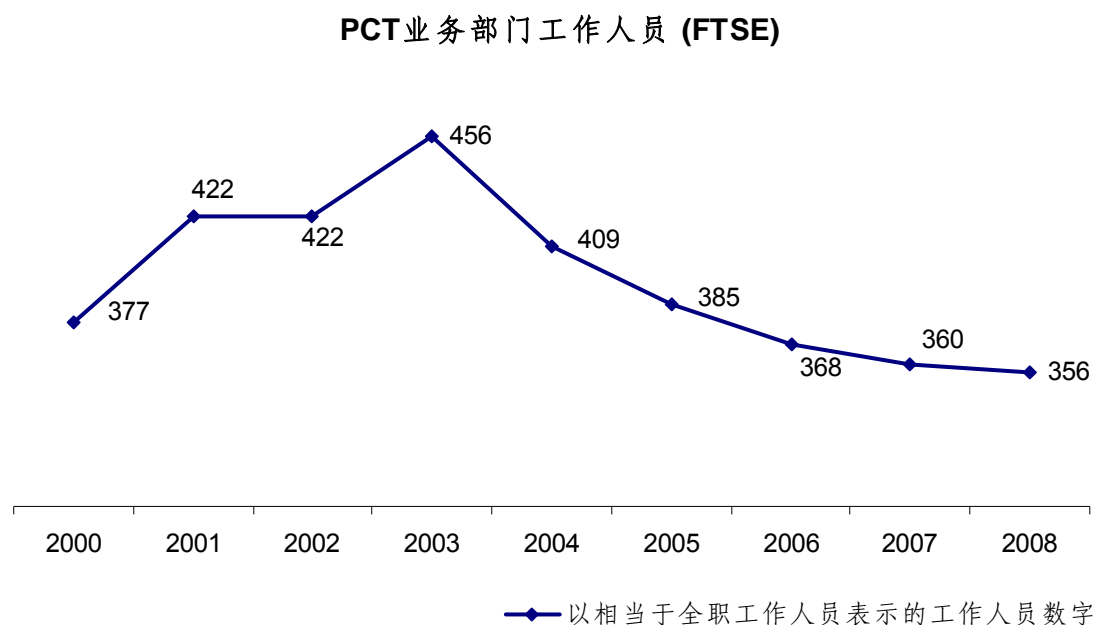
也许会有细微的调整，但预计最终结算不会有重大变化。将本方法适用于 2003 年以及更早的年份也是可行的，但由于 WIPO 预算结构发生过重大变化，因此较为繁琐。根据此方法，2008 年每件 PCT 公布的单位成本为 782 瑞郎，相对于 2004 年以来减少了 25%。



工作人员

人 数

到 2003 年之前，工作人员的人数一直正常增长，但自 2003 年起每年都在减少，2008 年工作人员的人数已低于 2000 年的人数。下图列明了自 2000 年以来，以相当于全职工作人员（FTSE—全职工作人员加上非全职工作人员转化为全职工作人员的总数）表示的 PCT 业务工作人员的总人数。



生产力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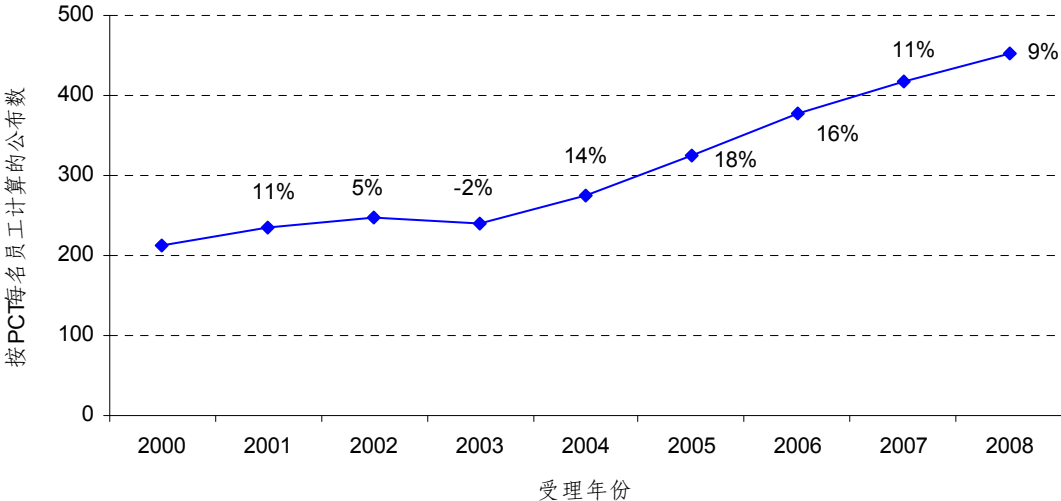
工作人员的生产力定义是，产出除以现有的工作人员。这种计算容易运用，因为它的两个要素的定义长时间保持稳定，而且不同时期之间的比较直接了当。

但是这一方法只反映了部分增效情况，因为所考虑的唯一资源是工作人员。因此，一些管理上的决定，例如外包部分工作，将导致工作人员生产力显著提高，而总的生产力（按单位成本衡量）却可能提高，也可能降低。

$$\text{工作人员的生产力} = \frac{\text{公布件数}}{\text{PCT业务的FTSE}}$$

本计算中，工作人员的人数是相当于 PCT 运营部门全职工作人员的人数（FTSE）。选择的产出单位是一件 PCT 公布。

PCT业务部门工作人员生产力增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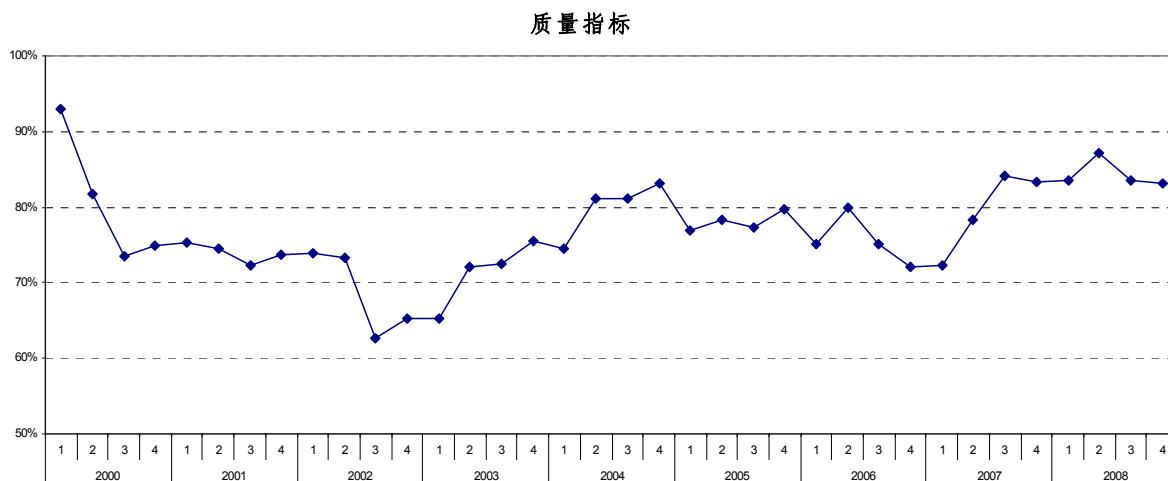


PCT质量指标

为了简单、全面地了解质量情况，特按四个主要质量指标制定了一项单一的综合质量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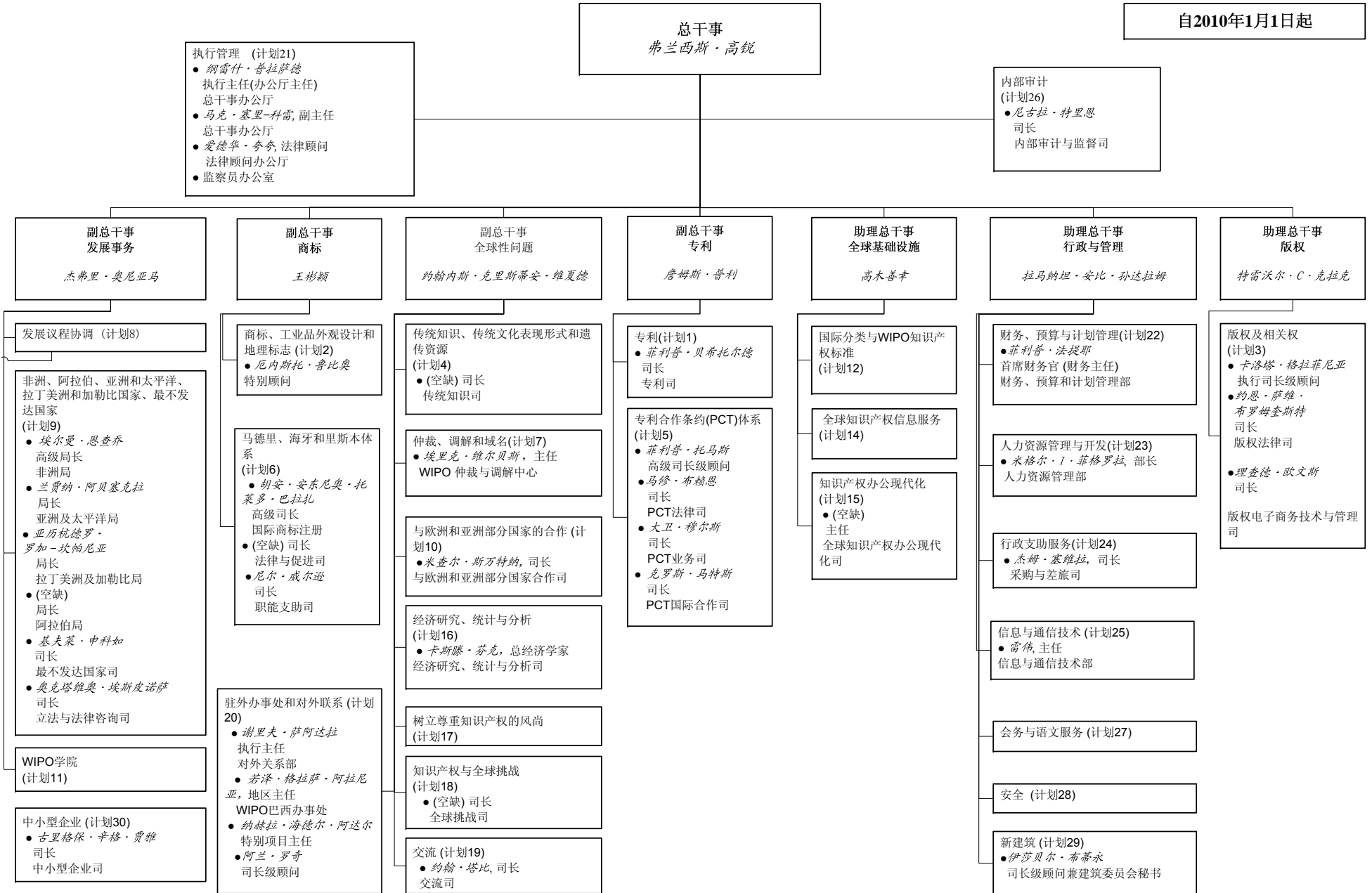
该质量指标是以在可能的总质量中所占的百分比表示的，并随着 PCT 业务质量的降低而降低，反之亦然。

该质量指标是四个主要指标的平均，其中三个都基于 PCT 体系以下关键业务的及时性——收到登记本之后的回执、公布和重新公布。第四项指标表示在重新公布码 R5 中的质量缺陷（著录项目数据错误，主要是由于人工数据输入错误）的数量。今后还可以进一步加以改进。



附件七 WIPO 组织系统表

自2010年1月1日起



根据《财务条例》第2.5条和细则第102.2条(d)项, 现将上述“国际局详细组织系统表, 包括司局长和计划管理者姓名”提交成员国, 供参考。请注意, 表中不包括代理司局长的姓名。WIPO网站发布并定期更新标明组织单位的更详细的组织系统表, 需要者可查阅。

附 件 八

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对预算做法造成的影响

一、导 言

1. 联合国各组织自 1993 年起开始根据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UNSAS）编制财务报表。由于最佳会计做法方面发生了快速的变化和发展，因此，联合国各机构建议采用一套更加完善、独立、得到普遍认可的会计标准。经联合国秘书长建议，这些标准已得到联合国大会的批准。WIPO 成员国作出决定，准备采用由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成员之一——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委员会（IPSASB）制定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这一决定是与联合国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HLCM）2005 年 11 月 30 日作出的决定相符的。WIPO 大会在 2007 年的年度会议上（A/43/5），核准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2. 其他一些政府机构或非盈利性机构也采取了类似的步骤，开始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来编制财务报表，因为人们普遍认为，这样做可以确保财务报表具有更高的质量、透明度和可信度，从而让各组织有机会加强对资源的管理，增强成员国的信心和认同。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编制财务报表，还有助于让 WIPO 的活动与其他实体/机构的活动进行更好的比较。

3.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规定，财务报表应至少每年编制一次。整套财务报表中应包括：

- 财务现状报表；
- 财务执行情况报表；
- 净资产/权益变化报表；
- 现金流动报表；
- 预算与依据相同预算发生的实际数额之间的比较；
- 说明，其中包括关于重要会计政策的提要及其他解释性说明。

二、对 WIPO 的影响

4. 对 WIPO 而言，采用这一方法编制预算，将与在财务报表中编制实际金额所采用的做法不同；WIPO 将需要增加一份比较表，对通过的预算金额，其中包括大会核定的任何修改、补充和修订预算，与根据预算编制的实际金额之间进行比较，并以此作为一份额外的财务报表。

5. 凡用以对预算和实际金额进行比较的相关信息，均将依据预算会计制度提供。对预算和实际金额进行的比较，将在一份单独的财务报表中提出（“预算与实际金额比较报表”），该报表将构成全套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6. 此外，WIPO 目前是根据修正的权责发生制来编制预算的，而作为财务报表一部分的实际金额却是按完全的权责发生制编制的。在实践当中，这意味着，WIPO 预算中的一些支出项目与其财务报表中的将有所不同。因此，WIPO 将需要编制一份比较表，以使预算中编制的实际金额与根据完全的权责发生制编制的实际金额之间相一致，并在说明中对此加以说明。

7. 除在两年期第二年年末结束时编制两年期财务报表以外，WIPO 还将编制年度财务报表。为了满足每年都编制一份关于预算与实际金额之间比较的报表这一要求，将需要把两年期预算细分为两个年度部分，这样做同时也可以满足编制年度财务报表的要求。因此将按联合国工作队的建议，在两年期预算期末编制一份两年期间的比较表。

8. 为确保 WIPO 在 2010/11 两年期第一年结束后能编制第一份符合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的年度财务报表，需要先就如何分年度编制两年期核定预算的具体方法征得成员国的同意。

9. 为此，建议向成员国采用以下办法来提出的 WIPO 收入预测和支出预算。在收入预测方面，一些根本的数据每年编制一次，但这些数据过去从未在这一层面上公开。将来，提交的所有预算文件中均将包括这些信息。下表 1 提供了这方面的信息，并同时历史情况加以比较。

表1. 2004-2011年度收入
(单位: 百万瑞郎)

	2004年 实际	2005年 实际	2006年 实际	2007年 实际	2008年 实际	2009年余额(经 修订的0809年 减08年实际)	2010年 概算	2011年 概算
A. 分摊会费	17.2	17.2	17.3	17.4	17.4	17.4	17.4	17.4
B. 收费收入								
PCT体系	194.0	206.7	222.5	228.6	229.4	231.6	219.8	226.4
马德里体系	27.2	33.6	43.0	47.3	49.4	51.0	52.8	53.3
海牙体系	2.6	2.4	2.4	2.6	2.8	3.0	3.4	4.0
里斯本体系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收费收入小计	223.7	242.7	268.0	278.5	281.7	285.6	276.0	283.6
C. 仲裁	1.0	1.4	1.6	1.6	1.6	1.2	1.3	1.3
D. 出版物	2.2	2.2	1.5	1.2	0.6	0.6	0.5	0.5
E. 杂项								
银行利息	4.3	4.7	6.4	9.4	10.1	8.0	8.2	8.2
其他	2.1	3.9	2.5	3.9	2.6	1.7	2.1	2.1
杂项小计	6.3	8.6	9.0	13.3	12.6	9.7	10.3	10.3
收入总计	250.6	272.2	297.3	312.0	313.9	314.5	305.5	313.1

10. 对于 WIPO 的支出预算, 建议采用以下方法每年编制一次。人事开支方面的标准费用, 是按两年期的两个单独年份分别编制的。因此可以一年一度地将这些数字予以公开并提交。但在非人事支出方面, 目前是按两年期来编制预算的。因此, 建议根据百分比将两年期的非人事预算分成两份, 以便提出年度预算数字, 并纳入本组织的财务报表中。为方便起见, 而且鉴于能以此种方式列入预算中的历史数字缺乏一致性, 因此建议两年期非人事预算数字按 50/50 的比例对开, 从而按年度列出预算情况。下表 2 根据以上所建议的分配方式列出拟议的 2010/11 年预算的年度分配情况, 并同时对比历史情况加以比较, 供参考。

表2. 2004-2011年度支出
(单位: 百万瑞郎)

	2004年 实际	2005年 实际	2006年 实际	2007年 实际	2008年 实际	2009年余额 (经修订的 0809年减08 年实际)	2010年 概算	2011年 概算
人事资源								
员额	142.9	157.9	153.6	159.6	165.3	174.8	176.5	170.3
短期雇员	25.6	23.6	23.8	23.2	22.5	25.8	21.4	19.3
顾问	8.2	6.0	5.6	5.0	3.9	6.7	6.0	5.5
特别服务协议	1.8	2.4	2.6	2.7	2.3	3.8	2.3	2.3
实习生					0.3	0.1	0.2	0.2
未分拨							0.7	0.7
	178.5	189.9	185.5	190.6	194.3	211.3	207.0	198.3
非人事资源								
差旅和研究金	7.2	12.7	13.4	21.5	18.0	24.8	19.3	19.3
订约承办事务	21.6	19.2	20.0	30.8	32.5	65.6	46.3	46.3
业务费用	39.1	34.2	31.9	31.8	30.4	36.6	30.9	30.9
设备和用品	3.3	5.6	2.0	5.1	6.6	8.5	7.4	7.4
未分拨							2.8	2.8
	71.2	71.6	67.3	89.2	87.4	135.4	106.6	106.6
开支总计	249.7	261.5	252.9	279.8	281.7	346.7	313.7	305.0

11. 上述编制方式如经成员国核准, 将构成本组织按全组织综合情况和按各单项计划编制“预算与实际金额的比较报表”的依据。

附件九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与发展议程的关联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1. WIPO 的技术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透明，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在此方面，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机制以及评价程序，都应符合各国的国情。</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5: PCT 体系 计划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计划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2. 通过捐助国提供资金，增加 WIPO 提供的援助，在 WIPO 设立最不发达国家专项信托基金或其他自愿基金，同时继续优先重视通过预算内和预算外资源为在非洲开展活动提供资金，以尤其促进这些国家在法律、商业、文化和经济方面利用知识产权。</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3. 增加用于 WIPO 技术援助计划的人力和财政拨款，以尤其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并重点争取在各级不同学术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19: 交流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4. 尤其重视中小企业以及从事科研和文化产业工作的各机构的需求，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帮助其制定知识产权领域的适当国家战略。</p>	<p>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5. WIPO 应在其网站上介绍关于所有技术援助活动的一般信息，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在得到有关活动所涉成员国及其他受援国同意的情况下，提供具体活动的详情。</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19: 交流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6. WIPO 负责技术援助的职员和顾问应继续保持中立、负责，尤其应注意遵守现有的行为守则，并避免潜在的利益冲突。WIPO 应制定并向成员国广泛宣传能为 WIPO 现有可担任技术援助顾问的专家的花名册。</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5: PCT 体系 计划 6: 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体系 计划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7. 根据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请求，向其提供技术合作，推动有助于各国处理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反竞争做法的各项措施，以更好地了解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的关系。</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8. 请 WIPO 与研究机构和私营企业订立协议，以便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国家局及其区域和次区域知识产权组织，为专利检索的目的，查阅专业化数据库。</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9. 请 WIPO 与成员国合作，建立一个数据库，为从可动用的资源中找到能满足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各项具体需求的资金牵线搭桥，从而扩大其技术援助计划的范围，争取缩小数字鸿沟。</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p>
<p>10. 帮助成员国通过进一步发展基础设施及其他设施，发展并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能力，争取提高国家知识产权机构的效率，并促进知识产权保护与公共利益之间实行公平的平衡。此项技术援助亦应延及处理知识产权事务的分区域和区域组织。</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5: PCT 体系 计划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11. 帮助成员国加强各国保护当地创造、创新与发明的能力，并酌情根据 WIPO 的任务授权为发展国家科技基础设施提供支持。</p>	<p>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5: 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12. 根据 WIPO 的任务授权，进一步将发展方面的考虑纳入 WIPO 各项实质性和技术援助活动和辩论的主流。</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13. WIPO 的立法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并兼顾发展中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14. 在 WIPO 与 WTO 之间签订的协定的框架内，WIPO 应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落实和运用 TRIPS 协定中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以及了解和利用其中所载的灵活性方面的咨询意见。</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15. 准则制定活动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包容性，并受成员国驱动; • 考虑不同的发展水平; • 兼顾成本与利益之间的均衡; • 成为一项参与性程序，兼顾 WIPO 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和优先重点，并兼顾包括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其他利益攸关者的观点; • 符合 WIPO 秘书处保持中立的原则。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16. 在 WIPO 的准则制定程序中，注意保护公有领域，加深对建立丰富并易于获得的公有领域所涉的影响和利益进行的分析。</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17. WIPO 在其包括准则制定在内的各项活动中，应当顾及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所规定的灵活性，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关心的灵活性。</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18. 促请政府间委员会（IGC）在不妨碍取得任何成果，包括可能制定一份或多份国际文书的前提下，加快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的进程。</p>	<p>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19. 开展讨论，了解如何在 WIPO 的任务授权范围内，进一步提供便利，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获取知识和技术，以鼓励创造与创新，并加强 WIPO 在这方面的现有的活动。</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20. 提倡开展有助于在 WIPO 成员国建立强大的公有领域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准则制定活动，包括编拟指导方针的可能性，以帮助感兴趣的成员国查明在其各自的管辖范围内已流入公有领域的主题事项。</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21. 在开展任何新的准则制定活动之前，WIPO 应通过成员驱动的程序，酌情开展非正式、公开和兼顾各方利益的磋商，并鼓励成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参与磋商。</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执行管理</p>
<p>22. WIPO 的各项准则制定活动应当有助于实现联合国系统中议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中所载的目标。</p> <p>在不损害成员国进行的审议取得任何成果的前提下，WIPO 秘书处应酌情并在成员国的指示下，在其准则制定活动的工作文件中处理以下方面的一些问题：(a) 为国家执行知识产权规则提供保障，(b) 知识产权与竞争之间的联系，(c) 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技术转让，(d) 可能为成员国规定的灵活性、例外和限制，以及(e) 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增加特别规定的可能性。</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23. 考虑如何更好地推动有利于竞争的知识产权许可做法，以尤其鼓励创造、创新、以及向有关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转让和传播技术。</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3：人力资源管理开发与</p>
<p>24. 请 WIPO 在不超出其权限的情况下，扩大活动范围，争取根据信息社会世界峰会（WSIS）的成果，并考虑数字团结基金（DSF）的重要意义，缩小数字鸿沟。</p>	<p>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1：WIPO 学院 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25. 探讨为促进有利于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和推广技术必须采取哪些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政策和倡议，并采取适当措施，让发展中国家能全面了解各项不同规定中涉及有关国际协定中提供的灵活性方面的利益。	计划 1：专利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26. 鼓励成员国尤其是发达国家敦促其研究和科技机构加强与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研究与开发机构之间的合作与交流。	计划 1：专利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27. 为利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信通技术促进增长与发展提供便利：在 WIPO 的一个适当机构中进行讨论，重点探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信通技术的重要性，及其在经济和文化发展中的作用，并着重帮助各成员国确定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实际战略，利用信通技术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5：知识产权办公现代化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28. 探讨成员国尤其是发达国家为促进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和推广技术可以采取哪些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扶持性政策和措施。	计划 1：专利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29. 将有关知识产权相关的技术转让问题的讨论纳入 WIPO 的一个适当机构的任务授权中。	计划 1：专利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30. WIPO 应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合作，根据请求向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获取和利用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技术信息，尤其是请求方所特别关心的领域中的这些信息。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2：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计划 14：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31. 执行成员国议定的、有助于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的各项倡议，例如请 WIPO 为更好地获取公开提供的专利信息提供便利。</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5: PCT 体系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 WIPO 知识产权标准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32. 在 WIPO 创造机会，交流有关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联系方面的国家和区域经验与信息。</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33. 请 WIPO 建立一个有效的年度审查与评价机制，以评估其面向发展的所有活动，其中包括与技术援助有关的所有活动，并为此目的酌情制定具体的指标与基准。</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p>
<p>34. 为帮助成员国制定重大的国家计划，请 WIPO 开展研究，了解在非正规经济部门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存在哪些障碍，包括了解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尤其在创造就业机会方面涉及的实际成本和利益。</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35. 请 WIPO 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开展新的研究，评估在这些国家中采用知识产权制度会产生哪些经济、社会和文化影响。</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36. 交流关于人体基因组项目等开放式合作项目以及关于知识产权模式方面的经验。	计划 1: 专利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37. 根据请求并在成员国的指示下, WIPO 可以开展关于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研究, 以了解知识产权与发展之间的可能联系和影响。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38. 加强 WIPO 客观评估本组织各项活动对发展产生的影响方面的能力。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39. 请 WIPO 在其核心权限和任务范围内, 与相关国际组织合作, 协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开展有关人才流失问题的研究, 并提出相应的建议。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6: 经济研究、统计与分析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40. 请 WIPO 根据成员国确定的方向, 与联合国各机构, 尤其是贸发会议 (UNCTAD)、环境署 (UNEP)、卫生组织 (WHO)、工发组织 (UNIDO)、教科文组织 (UNESCO) 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 尤其是世贸组织 (WTO) 之间, 在与知识产权有关的问题上的合作, 以加强协调, 争取最大限度地提高执行发展计划的效率。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4: 全球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41. 对 WIPO 目前在合作与发展领域开展的技术援助活动进行审查。</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1: WIPO 学院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 计划 26: 内部审计与监督 计划 30: 中小企业</p>
<p>42. 加强各项措施, 根据 WIPO 关于接纳和认可非政府组织的标准, 确保广大民间社会广泛地参与 WIPO 的活动, 并对这一问题进行不断审查。</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43. 考虑如何改进 WIPO 在寻找伙伴, 以在透明和成员驱动的程序中, 并在不损害 WIPO 正在进行的各项活动的前提下, 资助和实施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援助项目中所发挥的作用。</p>	<p>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 20: 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p>44. 根据 WIPO 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所具有的成员驱动的特点, 国际局凡根据成员国的请求所举办的涉及 WIPO 准则制定活动的各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或磋商, 均应主要在日内瓦举行, 并对所有成员开放和透明。如果这些会议在日内瓦以外举行, 应提前很长时间通过官方渠道通知成员国, 并征求其关于议程草案和活动安排的意见。</p>	<p>计划 1: 专利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 22: 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发展议程建议	计划关联
<p>45. 根据 TRIPS 协定第 7 条的规定，从更广泛的社会利益以及与发展有关的问题入手，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以便“知识产权的保护和执法应有助于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的转让与推广，使技术知识的生产者和使用者共同受益，有利于社会和经济福利，并有助于权利和义务的平衡”。</p>	<p>计划 1：专利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 21：执行管理 计划 22：财务、预算与计划管理</p>

五、附录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单位: 瑞郎)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10/11	会费 ¹ 2010	会费 ¹ 2011	会费 2010/11
阿富汗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阿尔巴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尔及利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安道尔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安哥拉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安提瓜和巴布达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阿根廷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亚美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澳大利亚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奥地利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阿塞拜疆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巴哈马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孟加拉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巴巴多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白俄罗斯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比利时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伯利兹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贝宁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不丹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博茨瓦纳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西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文莱达鲁萨兰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保加利亚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布基纳法索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布隆迪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柬埔寨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喀麦隆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加拿大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佛得角	<i>Sbis</i>	0.0625	2,849	2,849	4,273
中非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乍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智利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中国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哥伦比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科摩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刚果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哥斯达黎加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科特迪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克罗地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古巴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 ^国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10/11	会费 ¹ 2010	会费 ¹ 2011	会费 2010/11
塞浦路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捷克共和国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刚果民主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丹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吉布提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多米尼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多米尼加共和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厄瓜多尔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埃及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萨尔瓦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赤道几内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厄立特里亚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爱沙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埃塞俄比亚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斐济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芬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法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蓬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冈比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格鲁吉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德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纳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希腊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格林纳达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危地马拉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几内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几内亚比绍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圭亚那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海地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教廷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洪都拉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匈牙利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冰岛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印度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印度尼西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拉克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爱尔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以色列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意大利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牙买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日本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约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哈萨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肯尼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科威特 ²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吉尔吉斯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10/11	会费 ¹ 2010	会费 ¹ 2011	会费 2010/11
拉托维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黎巴嫩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莱索托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利比里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列支敦士登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立陶宛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卢森堡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马达加斯加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拉维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来西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马尔代夫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里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耳他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毛里塔尼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毛里求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墨西哥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摩纳哥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蒙古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黑山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摩洛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莫桑比克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缅甸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纳米比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泊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荷兰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新西兰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尼加拉瓜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日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尼日利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挪威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阿曼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基斯坦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拿马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布亚新几内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拉圭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秘鲁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菲律宾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波兰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葡萄牙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卡塔尔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大韩民国	V	5	227,895	227,895	455,790
摩尔多瓦共和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罗马尼亚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俄罗斯联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卢旺达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基茨和尼维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卢西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 ¹	会费 等级	会费单位 2010/11	会费 ¹ 2010	会费 ¹ 2011	会费 2010/11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萨摩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马力诺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沙特阿拉伯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塞内加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塞尔维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塞舌尔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塞拉利昂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新加坡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斯洛伐克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斯洛文尼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索马里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南非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西班牙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斯里兰卡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苏丹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苏里南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斯威士兰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瑞典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瑞士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塔吉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泰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多哥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汤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突尼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土耳其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土库曼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乌干达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乌克兰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联合王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美利坚合众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乌拉圭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乌兹别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越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也门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赞比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津巴布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会费总额			17,414,016	17,414,016	34,828,032

¹ 2010 年和 2011 年一个会费单位的数值是 45,579 瑞士法郎。

² 非任何联盟成员的 WIPO 成员国。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收入来源

- **会费：**各成员国依照单一会费制向本组织缴纳的会费。
- **收费：**国际局依 PCT、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收到的费用。
- **利息：**资本存款的利息收入。
- **出版物：**从销售和订购秘书处以纸本、CD-ROM 或任何其他形式出版的出版物和期刊所得收入。
- **其他收入：**域名仲裁收费、会议与培训班的注册费、对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信托基金供资并由 WIPO 负责执行的预算外活动收取的支助费、以前各年的会计调整数(贷方)和货币调整数(贷方)、出租 WIPO 房舍建筑所得收入、UPOV 向 WIPO 缴纳的行政支助服务费。

支出用途

人事费

- **员额：**工作人员得到的薪酬，尤其是薪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补差、抚养津贴、语言津贴以及加班、侨居津贴、外派津贴和出席会议津贴。
- **短期雇员：**向短期聘用人员 and 持特别劳务合同(SLCs)的人员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 **顾问：**向在总部工作的顾问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 **实习生：**向在总部实习的人员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非人事费

差旅和研究金

- **工作人员出差：**秘书处工作人员和在总部工作的顾问的公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
- **第三方差旅：**政府官员、与会者和授课者参加 WIPO 主办的会议的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
- **研究金：**与接受培训的人员参加培训班、研讨会、研究金计划有关的旅费、每日生活津贴、培训和其他费用。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订约承办事务

- **会议：**口译人员的薪酬、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租用会议设施及口译设备；茶点和招待会；以及与举办会议直接有关的任何其他服务费用。
- **专家酬金：**薪酬、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以及付给授课者的酬金。
- **出版：**外部印刷和装订；期刊；纸张和印刷；其他印刷：期刊发表的文章的重印；小册子；条约；文本汇编；手册；办公表格和其他杂项印刷材料；以及制作 CD-ROMs、录像带、磁带和其他形式的电子出版物。
- **其他服务：**文件翻译人员的费用；计算机时间租金；工作人员培训费用；征聘费用；以及其他外部订约承办事务。

业务费用

- **房舍建筑与维修：**购置、租用、装修和维修办公用房和租用或维修设备和家具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新建筑贷款偿还、与新建筑有关的外聘管理顾问等费用。
- **通信及其他费用：**电话、互联网、传真以及文件的邮寄、邮资和搬运等通信费用；医疗援助、住房服务、对联合国系统联合行政管理活动的缴款；行政法庭、工作人员协会、招待费用；银行收费；银行贷款和其他贷款的利息(建筑贷款除外)；货币调整数；以及审计费用。

设备和用品

- **家具与设备：**购置办公家具、办公机器、计算机设备(桌上计算机、膝上计算机、打印机、服务器等)；会议服务设备、复印设备和运输设备。
- **用品与材料：**文具和办公用品；内部复印用品(胶印印张、缩微胶卷等)；图书馆图书、订购杂志和期刊；制服；计算机用品、软件和使用许可证。

附录 C

伸缩幅度公式

总 则

伸缩幅度公式是一种能让分配给各全球保护体系(PCT、马德里、海牙)的财政资源水平有所不同,以反映预算中未编入的注册活动总量变动情况的机制。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的伸缩幅度公式,分别由其各自大会在 2007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举行的会议上加以修订并予以批准。

PCT体系

PCT 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已在文件 PCT/A/36/5 中说明,并已得到 PCT 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PCT/A/36/13。正如各该文件中所指出的,之所以修订 PCT 伸缩幅度公式是为了反映每出现 1,000 件未编入预算的 PCT 国际申请,便需要对预算作出 341,870 瑞郎的变动这一情况。该修订的公式不再像以前那样,将申请量的变动与工作人员员额数量的变动挂起钩来。相反,按照这一公式,现建议对分配给所涉各项计划的资源总额作出变动,以便既能使用人事资源(例如员额、短期雇员、特别服务协议等),又能使用非人事资源(例如:外包合同)。调整数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 PCT 体系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马德里体系

马德里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已在文件 MM/A/38/5 中说明,并已得到马德里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MM/A/38/6。根据新公式,凡是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与核定的初始概算相比变动额达到 500 件时,便可以对马德里联盟预算作出 197,060 瑞郎的调整。该公式不再将调整数仅仅与工作人员员额挂钩,而是允许对分配给直接参与处理引起变动的工作量的各项计划的财政资源总额作出调整。这些资源既可以是人事方面的(员额、短期雇员等),也可以是非人事方面的(例如:外包合同)。调整数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国际商标注册簿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海牙体系

海牙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已在文件 H/A/24/3 中说明,并已得到海牙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H/A/24/4。根据新公式,凡是海牙联盟注册簿中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与核定的初始概算相比变动额达到 300 件时,便可以对海牙联盟预算作出 99,024 瑞郎的调整。这些资源既可以是人事方面的,也可以是非人事方面的,而且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海牙联盟注册部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附录 D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ACE	执法咨询委员会
AGICOA	音像作品国际集体管理协会
AIMS	行政信息管理系统
ARIPO	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ccTLDs	国家代码顶级域
CDIP	发展与知识产权会议
CLEA	电子查询用法律汇编
CMG	危机管理小组
CMOs	集体管理组织
CPAG	联合国共同采购活动小组
EAPO	欧亚专利组织
EDMS	电子文件管理系统
EIF	强化综合框架
EPO	欧洲专利局
ERP	企业资源规划
EU	欧洲联盟
FAO	粮食及农业组织
FIT	信托基金
GR	遗传资源
gTLDs	通用顶级域
HLCM	
HR	人力资源
HRMD	人力资源管理部
ICANN	互联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
ICSEI	发明检索和审查国际合作
ICPIP	保护工业产权国家间理事会
ICSC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ICT	信息与通信技术
IFAC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
IFRRO	国际复制权组织联合会
IGC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
IGOs	政府间组织
IP	知识产权

IPACIS	独联体成员国大会
IPC	国际专利分类
IPO	知识产权局
IPRs	知识产权
IPSAS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IPSASB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委员会
ISO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P	互联网服务提供商
IT	信息技术
ITC	国际贸易中心
ITIL	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图书馆
ITU	国际电信联盟
KIPO	韩国知识产权局
LDCs	最不发达国家
MAPS	马德里协定和议定书体系
MEA	多边环境协定
MOSS	最低业务安全标准（联合国）
MSMEs	微小和中型企业
NGOs	非政府组织
OAPI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OMRS	组织与材料资源科
PCD	采购事务司
PCDA	WIPO 发展议程有关提案临时委员会
PCT	《专利合作条约》
PLT	《专利法条约》
PMDS	绩效管理与发展系统
PPPs	公共与私营部门之间伙伴关系
RMI	权利管理信息
RO	受理局
SAN	储域网
SCCR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
SDWG	标准与文献工作组
SCIT	信息技术常设委员会
SCP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T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
SLAs	服务级协议

拟议的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

SRP	战略调整计划
TCEs	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民间文学艺术
TK	传统知识
UDRP	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
UNCTA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
UNFCCC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UNGM	联合国全球市场
UN-H-MOSS	联合国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UNIACB	联合国生物伦理组织间委员会
UNICC	联合国国际计算中心
UNIDO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 MDTF	联合国多方捐助者信托基金
UNSAS	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
UPOV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WCO	世界海关组织
WC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
WHO	世界卫生组织
WPP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
WTO	世界贸易组织

[附录和文件完]